

续补  
古龙作品集

珍藏本

龍世



怒劍狂花  
下

珠海出版社

## 怒剑狂花(下)

## 第七章女人的年龄

—

大部分的人都被阻于河岸之外，但是在神剑山庄大门口的人也不少，他们都呆住了。

像林若英一样的呆住了。

他们都看见了那把剑，一把很平凡的剑，没有什么特别起眼的地方。

只是谁也没有看见白天羽的出手。

在决斗中砍断对方的兵刃，那是太普通了，断剑更是司空见惯的事。

但是林若英的这一把剑不是普通的凡铁，它是一把很有名的剑，传了数代，一直由最高长老使用。虽然没有刻上剑在人在，剑亡人亡的字，但也差不多就有这个意思了。

现在这把剑居然被人毁了。

它似乎是被毁于一种神剑魔法之下，因为这是人力做不到的事，就算一个铸剑的名匠，把一把剑投入冶炉重铸，也无法把剑一分为二。

但白天羽做到了。

林若英终于清醒了过来，他看着地上残剑，轻轻的叹了口气。

“我终于知道为什么你们会怕成这个样子了。”

他说：“我终于也看见了那一剑。”

“林施主，可曾看清他的出手？”

弃恨上人立即问。

“没有。”林若英摇摇头：“我先前只看见他的剑，没有看到他的人，等我看到他的人时，剑已不在手。”

他接着又解释：“那种感觉就好像剑归剑，人归人，两者都没有关系似的。”

众人一惊，紫阳道长问：“林施主，你当真是这种感觉？”

“你们自己又不是没尝过这种滋味，何必还来问我呢？”

“不，林施主。”弃恨上人叹了口气：“老初等人以前所尝到的滋味比施主奇厉多了，剑未临身，即已动气追体，砭肌如割，若非谢大侠及时施以援手，挡开了那一剑。”

他摇摇头，又说：“老衲等四人与令师就都已分身为十片了，那实在是一把很可怕的魔剑。”

“不错，那把剑初看并没有什么，可是一旦到它的主

人施展出那一招魔式时，就会出现一股妖异之气，使人为之迷惑。”

“我什么都没有感觉到，也什么都没有看到。”

林若英说：“我只看到那把剑向我逼来，然后就突然变成他的人站在我面前。”

他看着紫阳道长，又说：“至于我的剑是如何被劈成两半的，我一点都不知道，更没有你们那种奇异的感觉，也许是白天羽的造诣还没有你们所说的那个人高，也没有那么可怕。”

“不，施主错了。”弃恨上人又摇头：“白天羽的造诣已经比那个人高了，也更可怕了，因为他已能役剑，而不是为剑所役了。”

## 二

什么是为剑所役？

剑即是人，人即是剑，人与剑不分，剑感受人的杀性，人禀赋了剑的戾性，人变成了剑的奴隶，剑变成了人的灵魂。

剑本身就是凶器，而那一把剑更是凶中至凶之器。

剑即是我，我仍是我。

剑是人手臂上的延伸，是心中的意力而表现在外的实体，故而我心中要破坏哪一样东西，破坏到什么样的程度，剑就可以为我完成。

人是剑的灵魂，剑是人的奴隶。

这两种意境代表了两个造诣的境界。

高下自分，谁都可以看得出的，只是有一点不易为人所深知的，那就是人与剑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存在。

剑是凶器，人纵不凶，但是多少也会受到感染。剑的本身虽是死的，但是它却能给握住它的人一种无形的影响。

这种影响有时也成为具体的感受，就像是一块烧红的铁，靠近它就会感到它的热，握住它就会被它烧得皮焦肉枯。

“春雨”是剑中之魔，魔中至室。因为它具有了魔性，谁拥有它，谁就会感受它的魔性，而具有魔性。

唯大智大慧者除外。

唯至情至性者除外。

每个人的脸上都泛起了一种畏惧的神色。

他们的恐惧是有理由的。

照林若英的叙述，白天羽的造诣已经到了剑为人役的境界，天下就无人能克制他了。

弃恨上人沉默了一会儿，忽然问谢掌柜：“谢先生，以你的看法三少爷的神剑是否能克制白天羽的剑？”

“十年以前，在下可以肯定的说一句话——不能。”

谢

先生说：“但是这十年来，家主人的成就也到了无以测度的境界，因此在下只有说知道了。”

这等于是一句废话，一句使人听了更为忧烦的废话。

但是也提供了一点线索，现在的谢晓峰如何无人可知，十年前的谢晓峰却是大家都知道的。

他的剑上的造诣，已经到了令人骇异的境界，可是谢先生却说还不如此时的白天羽。

## 三

五大首席长老来的时候很神气，坐上了谢家的新船，像是贵宾一般的被迎入山庄，但走的时候却很狼狈。

虽然他们仍然是乘坐那条豪华的新船，仍然有谢先生作伴相陪，但是那罗列在两旁的年轻仪仗却都撤走了，而且还是在他们没有登船之前撤走的。

这个意思很明显，那仪仗队不是为欢迎他们而摆出来的，只是碰巧被他们适逢其会遇上了而已。

这使得他们原本沮丧的脸上，更添了一份惭色，尤其是船抵对岸，接触到那许多江湖人投来的诧异而不解的眼光时，更有无地自容的感觉。

他们虽然在神剑山庄炮受奚落，但在那些江湖人的心目中，地位仍是崇高而神圣的。

所以没有人敢上来问问他们，究竟在对岸发生了什么事情，而且大家最关切的一件事仍是——

白天羽和谢晓峰之战如何了？

好在还有谢先生送他们过来，而谢先生在江湖上，一向是以和气及人缘好而出名的。

所以已经有人向谢先生走了过去，而且准备打招呼了。

谢先生虽然平易近人，但是能够跟他攀上点关系的，多少也是个小有名气的人。

有个人叫陈卓英，是一家不大不小的镖局的总镖头，所以他总算也有点不大不小的名气了。

除了这点凭仗外，他还有一点靠得住不会丢脸的是谢先生跟他还有过一点香火情，有次路过他镖局所在的那个县城时，曾经接受过他的款待，作了一天的客。

因此陈卓英觉得这正是要表现一下他交情的时候，谢先生却已先看见他了，而且不等他开口，就先招呼：“卓英兄，失迎，失迎。”

谢先生笑着说：“大驾光临，也不先通知兄弟一声，实在是太抱歉了。”

当着这么多的人，如此亲切的招呼，使得陈卓英感动得几乎流下了眼泪，谢先生这样子亲密的对待他，使得他在人群中的地位突然增高了起来。

他已经决定，以后就是谢先生要他去死，他也会毫不犹豫的立刻去死的。——江湖中人的满腔热血，只卖与识家。

所以当陈卓英张口结舌，激动得不知如何回答的时候谢先生又笑着说：“卓英兄如果是来看敝上与白天羽决斗，恐怕就要失望了，这一仗也许打不起来。”

“为什么？”

“因为白公子已经和我家小姐交上了朋友，谈笑正欢。”

“那么关于决斗之事呢？”

“不知道，他们没谈起。”

谢先生笑笑：“不过白公子如果真的跟我们小姐成了好友，总不好意思再找她的老太爷去比剑吧？”

谢先生的说明虽然并没有告诉什么，对白天羽和谢晓峰的决斗也只发表了他自己个人的猜测。

猜测当然不能算是答案，但是谢先生的猜测却已经等于是答案了，因为谢先生是神剑山庄的总管。

因为谢先生在江湖上具有一言九鼎的力量，如果没有相当的把握，即使

是揣摸之词，也不会轻易出口的。

因此，这几乎已经是答案了。

一听到谢先生的话，人群中响起了一片叹息，似乎是惋惜、又似乎是高兴。

他们虽是千里迢迢跑来赶这场热闹的，但似乎也并不希望看见这一战的结果，无论是谁胜谁败。

谢晓峰是大家心目中的神，一个至高无上的剑手，一种荣誉的象征。

自然没有人希望心中的神倒了下来。

白天羽是一些人心中的偶像，尤其是年轻人与女人的心中，他那突然而崛起的光芒，他那充满了浪漫情调的做事方法，他那种突破传统的，对那些老一代的，成名的宗师之挑战与傲视，在年轻一代的心中掀起了冲击的共鸣。

因此，他们也不愿意白天羽被打倒。

这个答案虽然不够刺激，却是皆大欢喜，使得每一个人都满意的离去。

#### 四

一根细竹竿绑着一把油纸伞，插在沙滩上，挡住了那微微细雨。

弹三弦的老人依旧面对大海弹着三弦。

古老、低沉、哀怨的弦声，从老人的手指间流了出来。

细雨淋不到老人，却打湿了站在老人身旁的纤细女子。

她仍然用那柔柔的眼神看着老人，静听他那凄凉的三弦声。

“五大门派又重聚在一起了吗？”老人忽然开口问。

“是的。”女子轻声回答：“为了白天羽剑上那句诗。”

“小楼一夜听春雨。”老人缓缓的念着。

“依你看白天羽是否能胜了谢晓峰？”

“不能。”老人淡淡的说：“谢晓峰神剑誉满天下，又岂是偶然的，近年来又深居简出，养气修性，他的剑已经到了无迹可寻的境界，相信燕十三再使出那一剑，也奈何不了他了。”

“那么这一战，白天羽是输定了？”

“未必。”

“哦？”

“白天羽和谢晓峰都是不出世的奇人，他们的所作所为，又岂是平常人所能预料得到的。”老人说：“不过他人胜与败，对我们的计划都没有什么影响。”

“任飘伶没有跟去。”女子说：“他还留在济南城里。”

“这正是我希望的。”老人冷笑：“这场戏他在场，还真无法演下去。”

“为什么？”

老人笑了笑。“这其中的奥妙，并不是三言两语就能解释得清的，等日后你就会明白了。”

老人终于回头看着她。“你也得回去，这个计划中当然也少不了你的。”  
“是。”

三弦又响，老人又沉醉在那凄艳、哀愁的世界里，纤细女子又用那柔柔的眼光看了老人一眼，然后才无可奈何的回身离去。

“白公子已经和我们家小姐成了好朋友。”

这是谢掌柜向大家宣布的事实，似乎是无人否认的事实，五大门派的长老虽然在白天羽那儿受了一番奚落，但也没有否认这个事实。

他们亲眼看着谢小玉拉着白天羽的手进入山庄，两个人之间似乎已很亲密。

实际的情形呢？

恐怕没有大家所想的那么简单。

谢小玉是个很美、很美的女孩子，男人在她一笑之

下，似乎就很难拒绝她提出的任何要求了。

如果是跟她手拉着手，并肩而行，哪怕前面是一个火山口，男人们也会不皱一下眉头的跳下去。

白天羽呢？他是不是也无法拒绝她的要求，是不是也不皱一下眉头的跳下去？

## 五

当侍者送上了酒菜，两个人浅饮了三杯之后，谢小玉的眼波如醉，渐渐散发出她女性的魅力，白天羽反而感到意兴索然了。

谢小玉挥了挥手摇退了侍儿，为他斟上第四盅酒，然后把身子半倚在他的胸前，银铃般笑着说：“来，我们再喝一杯。”

在以前，哪怕这是一杯毒药也没有人会拒绝的，可是白天羽却冷冷的推开了她的身子，也冷冷的推开了那杯酒。

“三杯是礼数。”白天羽淡淡的说：“第四杯就太多了。”

谢小玉微微一怔。这是她第一次被人从身边推开的，而且是被一个男人。

她来到神剑山庄之后，不知有多少青年侠客武士在神剑山庄作客，为了她色授魂与，甚至于为了争夺替她拾起一块附地的手绢，两个男人可以拔剑相向，拼个死活。

而此刻，她却被人推了出来，这使她相当难堪，但也给了她一种新奇的刺激。

——女人岂非总是喜欢新鲜刺激的事？

这个男人居然能拒绝她的殷勤，她一定要征服他不可，如此她立即又笑了笑。“白大哥，你连这点面子都不给？”

“你我之间没有这份交情。”

白天羽毫无感情的说：“而且我从不为情面而喝酒。”

话相当无情，等于是一巴掌掴在她的脸上，也把她的笑容打僵了，也使她感到一种从未有的屈辱，她眼圈一红，泪珠已盈眶，可怜兮兮的看着白天羽。

这种神态、这种娇柔，纵即使是铁石人也会软化的。

但白天羽却不是铁石人，他是个心肠比铁石更硬的人，因此他反而现出了厌恶的神情。

“谢小姐，如果你要卖弄风情，年纪太轻了，但是要嚎哭撒娇，年纪又太大了。”

白天羽说：“一个女人最令人讨厌的，就是做不合自己年龄的事。”

谢小玉的眼泪本来是快要流下来了，被他这句话又说得倒了回去，她很快的用袖子擦了擦眼角，立即又笑着说：“白大哥真会说笑话。”

她神态转变之快，反而令白天羽愕然了。

一个人的态度神情能刹那间作如此快的转变，尤其是一个女人，那至少也要在风尘中打滚十年。

白天羽重新打量了谢小玉，在她的脸上已经找不到一丝温色，一丝委屈。

“白大哥真会说笑话。”

这是一句很平常的话，但是若非在人海中历尽了沧桑的风尘女子，就很难在那种情形下，运用上这句话。

把一切的尴尬，用一句话轻轻的都带过了，这已不是说话了，而是艺术了。

白天羽盯着她忍不住问：“你几岁了？”

“天下最不可靠的话，就是女人口中的年龄。”谢小玉笑了笑：“年轻的时候，就希望自己成熟一点，每次报岁，总是会多报个一两岁，而等到她真正的成熟时，却又怕自己太快老去，这时她报的岁数，一定是少一两岁。”

她顿了顿，看看白天羽，才又接着说：“等到她已经真正老去时，少报的岁数就更多了，到后来连她自己也弄不清自己的岁数了。”

“总有一个岁数是她自己满意的吧？”

“那当然，所以大部分的女人都活在十九到二十一岁之间，在这以前是一年长两岁，在这以后是今年加一岁，明年减一岁。”她笑着说：“所以我如果去年告诉你是十九岁的话，今年是二十岁，如果去年告诉你是二十岁，那么今年就是十九岁了。”

“我们去年没见面，所以我不知你几岁。”白天羽觉得她的慧黠之处，颇为动人。

“那也没太大关系，反正不是十九就是二十。”

谢小玉笑笑：“你只要不算成二十二岁，我都不会生气的。”

“好。”白天羽叹了口气：“算我没问。”

“本来就是嘛。”谢小玉翻了翻眼珠。“白大哥又不像个傻人，怎么会问这些傻问题呢？”

她确实很能够了解男人，在柔媚与妖弱两种手段都失败了之后，立即又换上第三种面目来。

她之所以这样，那是白天羽的一句话提醒了她——“卖弄风情，你年纪太小，嚎哭撒娇，你年纪又太大了。”

就是这句话，她立刻知道自己在白天羽眼中是一种什么样身份与印象了，同时也知道他所欣赏的是哪一种女人。

她是怪自己糊涂，作了那么多错误的尝试，其实白天羽所欣赏的女人，她应该心中早就有个底子了。

在大门口，就是因为她笑谑谩骂，把五大门派的长老嘲弄个够，才赢得了白天羽的友谊和信任。

很少有男人会喜欢尖刻泼辣的女人，但白天羽偏就是少数男人之一。



谢小玉的兴趣提高了，她要从事一项新的尝试，试图征服这个男人。

不过她也有点惶恐，在她的经验里，她从没有尝试过这一类的角色，她不知道自己是否已不给她机会了。“谢小姐，现在可以去请令尊出来了。”

“怎么？”她一怔：“你还是要找家父决斗？”

“是的。”他淡淡的说：“我就是为这件事来的。”

谢小玉的脑子里不知动了多少转，想了多少法子、但最后都放弃了，她已不知用什么方法去阻止这一场决斗，她只有轻声的问：“那你为什么要救我？”

“因为我认为你不该死。”

“如果我该死呢？”

“那么不管你是谁，不管你是不是谢晓峰的女儿。”白天羽看着她，淡淡的说：“我一定不会饶过你的。”

谢小王伸了伸舌头，俏皮的说：“我一定要随时提醒自己。”

“那么你就别做那些自以为聪明而又令我讨厌的事。”

“白大哥，我实在不知道你讨厌什么事？”

“我最讨厌的就是不守本份的女人，以及想插手到男人之间的女人。”

“白大哥，你误会了。”谢小玉歉然一笑：“我无意要阻止你跟家父的决斗，好坏也不是我能阻拦得了的、就正如我无法把家父请出来一样。”

“为什么？”

“因为我不知道他此刻是否在家？”

“什么？”白天羽一怔：“刚才你不是说——”

“不错，不久之前我见过家父，跟他谈过几句话，可是他对决斗的事并没有表示过什么，既不说接受，也没有拒绝。”

她看见白天羽的脸色已变了，立即又说：“这件事我实在无法代家父决定什么，唯一的办法，只有带你去找他，看他是什么个意思。”

## 第八章名字叫“和尚”的女人

—

藏花在济南城里住了很久，当然知道城北那块空地上的小吃摊，也就是前两天她和任飘伶带面具去解救白天羽的地方。

可是她实在想不到任飘伶不但知道这个地方，而且跟那儿的人都很熟。

黄昏未到，将到。

夕阳已染红了空地，小吃摊又开始一天的忙碌。

阴阳怪气的小伙计依旧阴阳怪气的整理桌椅，小吃摊的老板将一块块卤好的牛肉，猪脚从锅里捞起摆在柜子里。

天未黑，那已被油烟熏的灯笼却已燃起，这盏灯有点跟没点差不了多少。

小吃摊还未全部弄好，却已有五六个客人在等着吃了。

藏花他们来时，那位阴阳怪气的小伙计正好阴阳怪气的将面、菜放到那五六位客人桌面上。

看见任飘伶，那位阴阳怪气的小伙计居然像是变了个人，脸上居然有了亲切的笑容，而且还居然恭恭敬敬的弯了弯腰，陪着笑上前招呼他们坐。

“今天想来点什么？”

“你看着办吧。”任飘伶笑着说。

“还是老样子好不好？”

“好。”

“要不要来点酒？”

“今天晚上我还有事。”

“那就少来点。”

伙计笑笑：“斤把酒绝对误不了事的。”

“好。”

“马上就来。”

小伙计又弯了弯腰，才带着笑走。

藏花看着离去的小伙计背影，不解的摇摇头：“我好像记得这里吃来吃去，一共只有两样菜。”

她回头看着任飘伶，又说：“他有什么好问的？”

任飘伶一笑，然后眨眨眼：“也许他只不过想听我说话。”

“听你说话？”藏花说：“有什么好听的？”

“有很多人都说我的声音很好听。”

任飘伶悠然的说：“你难道没注意到？”

藏花立即弯下腰，捧住肚子，作出好像要吐的样子来，却又忍不住的笑了起来。

“这是我今年听到最好听的笑话。”藏花大笑。

“我忽然又想起了一句。”任飘伶淡淡的说：“这句话不但有趣，而且有理。”

“什么话？”

“一个女人若在你面前装模作样，那就表示她已经很喜欢你了。”任飘伶说。

“狗屁。”藏花大叫：“这种狗屁话是谁说的？”

“我。”任飘伶笑了笑。“当然是我，除了我以外，还有谁说得出这种有学问的话来呢？”

“有。”藏花忽然板着脸。“还有一个人。”

“谁？”

“猪八戒。”

## 二

东西很快的就送上来，除了牛肉猪脚外，居然还有各式各样的卤菜，只要你能想得出的卤菜，几乎都全了。

藏花看看这些菜，再看看小伙计，忍不住的问：“这里老板换了？”

“没有呀！”

“这里岂非只有牛肉跟猪脚？”

交谈，然后再看着他走回来，藏花忍不住又问：“刚才和你说话的那个破子也是你兄弟？”

“他不叫跛子，”任飘伶喝了口酒：“从来也没有人叫他跛子。”

“别人都叫他什么？”

“张半城。”

“他的名字就叫张半城？”

“他的名字叫张继平，但别人却都叫他张半城。”

任飘伶说。

“为什么？”

“因为这城里本来几乎有一半都是他们家的。”

“现在呢？”

“现在只剩下了这一块空地了。”

“这块地是他的？”

藏花怔了怔。

“是的。”

“他已经穷成这个样子，为什么不将这块空地收回来自己做生意？”

“因为他怕收回了这块空地后，一到了晚上就没有地方可走。”

“所以他宁可穷死，宁可看着别人在他这块空地上发财？”藏花问。

“他并不穷。”

“还不穷？”

藏花转头看着黑暗处的张半城，他身上的衣服几乎可以送到垃圾堆里去了，脚上的那双鞋可以称之为“夏天极品”的“凉快鞋”。

看着他一身的装扮，藏花摇摇头：“他这样不叫穷，要怎么样才算穷？”

“他虽然穿得破破烂烂的，虽然将半城的地全都卖了，却换来了半城的朋友。”任飘伶说：“朋友是金钱买不到的，所以他就叫张半城。”

任飘伶看着藏花，又说：“所以他还是比别人都富有得多了。”

——在某些人看来，有朋友的人确实比有钱的人更富有、更快乐。

藏花叹了口气，摇摇头，举杯干完，才说：“这么说来，他也可以算是一个怪人。”

“就因为他是怪人，所以我才常常会从他嘴里听到些奇怪的消息，奇

怪的事。”

藏花的眼睛一亮：“今天你是不是也听到了一些奇怪的消息？”

“朋友多的人，消息当然也多。”

“你听到了什么消息？”

“他告诉我，城西外有座废墟。”

“废墟？”藏花一怔：“你觉得这消息很奇怪？只有一辈子没有看见过废墟的人，才会觉得这消息奇怪。”

她笑了笑，接着又说：“可是连只猪都至少看过废墟。”

“他还告诉我，废墟里有一朵花。”

“原来这个猪非但没有见过废墟，连花都没有见过。”

任飘伶不理他，接着又说：“他又告诉我，这个废墟二十年前是南郡王皇甫擎天的妻子所住的地方。”

藏花的眼中已有光芒闪起。

“他还告诉我，这朵花是二十年前皇甫擎天的妻子失踪后才长出来的。”

“它是朵什么样的花？”藏花已开始觉得这个消息有点趣了。

“不知道。”

“不知道？”

“从来就没有人见过这种花。”

“它长得什么样子？”

对于花类，再也没有人比藏花更懂，更清楚。

“它没有叶子，也没有根。”

任飘伶说：“它是从废墟阴暗处的蔓状植物根部长出的一种花。”

“没有叶子，没有根？”

“它的籽不大；发芽后冒出花干。”任飘伶说：“得好几个月才能发育成熟、每年开一次花，只盛开四天，随即凋谢，开的花却有如包心菜般大。”

“这么大的花？”

藏花吃了一惊。

——世上最大的花朵究竟有多大？

“花的外形艳丽，五大花瓣上有疣状突起，所以花瓣太重，有时边缘会下垂。”任飘伶说：“这种花你见过吗？”

“没有。”藏花说：“不过我听说过。”

她又喝了杯酒，才接着说：“在遥远西方的一个属于热带雨季的国度里，有一种花，没有叶子，没有根，它开的花朵大约有五、六岁小孩的高度那么大。”

“在他们国度里，这种花叫什么名字？”

霸王花。”藏花说：“用他们的语言来说的话，就叫‘拉俄斯·呵诺’。”

“这是什么意思？”

“据说是一个人的名字。”藏花说：“是头一个发现这种花的人的名字。”

“所以他们国度里的人就叫这种花为‘拉俄斯·阿诺’。”“是的。”

藏花说：“所以在废墟里长出来的花，一定也是属于这种的花。”

“他除了告诉你这些事件，还告诉你一些什么？”

藏花有点兴奋的问任飘伶。

“我记得好像有人说这些消息一点也不奇怪。”

任飘伶淡淡的说：“你又何必问呢？”

“谁说这消息不奇怪，谁就是猪。”

藏花嫣然一笑。

任飘伶笑笑，接着又说：“明天是皇甫擎天的妻子失踪恰满二十年的日子，也是那朵花盛开的第一天。”

“所以皇甫擎天明天一定会去废墟？”

“一方面是去追忆，一方面去赏那朵旷世奇花。”

藏花说。

任飘伶点点头。

“那么明天也是谋刺南郡王的好日子？”

“大概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日子了。”

任飘伶说：“皇甫每年的明天都会到废墟去，而且一定是独自一个人去。”

藏花沉思了一会儿，才缓缓的喝口酒。看来济南城的这场好戏主角，一定是南郡王了。”

任飘伶虽然没有说是，也没有说不是，他只是浅浅的喝口酒。

藏花将目光落在远方的黑暗中，忽然开口：“这里岂非已很靠近‘南郡王府’？”

“很近。”

“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去王府内，将我们得知的事告诉皇甫呢？”

藏花说：“还等什么？”

“等一个人。”

“等谁？”

“一个值得等的人。”

“为什么要等他？”

“因为我非等不可。”

“他就有那么重要？”

藏花问。

“嗯。”

“他是不是有什么很重要的消息要告诉你？”

“嗯。”

“这个消息也是关系到皇甫的事？”

这次任飘伶连“嗯”都懒得“嗯”了，他慢慢的喝了杯酒，慢慢的拈起个鸭肫，慢慢的嚼着。

“你究竟想等到什么时候？”

“等到人来的时候。”

“人若不来呢？”

“就一直等下去。”

“那个人难道是你老子？”

“我不是他老子。”

声音来自藏花的身后。“最多也只不过能做他老娘而已。”

这个声音嘶哑而低沉，但却带着种说不出的诱惑力，甚至连女人听到她的声音，都会觉得很好听。

藏花一回头，就看见了一个女人，一个她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那个女人的样子，藏花还真找不出字句来形容她。

夕阳早已没人，月亮不知何时已悄悄的高挂天空。

月光照到空地上已变得清清冷冷的，这个女人就这样懒懒散散的站在清冷的月光中，不言不语。

她脸上并没有带着什么表情，连一点表情都没有，既没有再说话，也没有动，甚至连指尖没有动。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藏花一眼看过去，只觉得她身上每一处都好像在动，每一处都好像在说话，都好像在叙述着人生的悲欢离合。

尤其是她的那双眼睛，朦朦胧胧的，半张半盒，黑白难辨，看上去好像都永远没有睡醒的样子。

但这双眼睛在看着你的时候，你立刻会觉得她仿佛正在向你低诉着人生的寂寞和凄苦，低诉着一种缠绵入骨的情意。

无论你是什么样的，都没有法子不同情她，但等你想要去接近她的时候，她忽然又会变得很遥远，很遥远……

就仿佛远在天之涯，海之角，远在虚无飘渺的云山之间。

藏花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但她却知道，像这样的女人正是男人们梦寐以求、求之不得的女人。

花漫雪的风姿也很美，但和这女人一起，花漫雪就会变得简直是个土头土脑的乡下小姑娘。

“原来任飘伶等的人就是她。”

突然一股莫名的气冲上藏花的心深处，但她却也不能不承认，这个女人的确是个值得等的人，也值得看的女人。

任飘伶就一直在看着她。

这个女人懒懒散散的坐了下来，轻轻的拿起任飘伶面前的酒杯，却是很快的一饮而尽，喝得甚至比任飘伶还要快。

像她这样的女人本不该这么样喝酒的。

可是她这样子喝酒，别人非但不会觉得她很粗野，反

而会觉得有种说不出的醉人风情，令人不饮就醉了。她一连喝了七八杯，才忽然抬起头，向藏花浅浅一笑。

连笑容都是懒懒散散的。

——只有久已对人生厌倦的人，才会笑得如此懒散，又如此冷艳。

她又在喝第九杯酒。

藏花抬起头看看天上的星星，再看她的眼睛，藏花这时才发现星光竟已因她而失色。

“这里有一人一直在等你。”

藏花忍不住开口说：“你知道吗？”

她的回答居然又是那懒懒散散的一笑。

“你们有什么重要的话，最好快说。”

藏花故意不去看她。“而且请两位长话短说，因为我们还有很重要的事要去做。”

任飘伶忽然笑了笑，“和尚的酒还没有喝够时，一向都是懒得说话的。”

“和尚？”

藏花一惊：“她的名字就叫和尚？”

“是的。”

这么样的一个女人居然叫“和尚”，为什么不干脆叫“尼姑”呢？

藏花看看她，再看任飘伶：“她要等到什么时候才喝够？”

和尚忽然也淡淡一笑：“醉了时才够。”

“醉了？”

藏花说：“醉了还能说话？”

和尚手里还拿着酒杯，目光却已到了远方，她淡淡的说：“我说的本就是醉话。”

“芸芸众生，又有谁说的不是醉话。”

任飘伶笑了笑。和尚又是懒懒散散的一笑，她轻轻拍拍他的肩，嫣然的说：“你很好，近来我已很少看见像你这样的男人了。”

她笑着说：“难怪有人要为你吃醋，打翻醋罐子。”

“吃醋？”

藏花作样的问：“谁在吃醋？”

和尚没有回答，却将一张脸迎向灯光，“你看见我脸上的皱纹吗？”

灯光凄迷。

藏花虽未看清她脸上的皱纹，却已经发现她的确已经显得很憔悴、很疲倦。

一种对人生无奈的疲倦。

“灯下出美人。”

和尚笑了笑：“女人在灯光下看来，总是显得年轻些。”

“哦？”

“像我这种年纪的女人，有时都还会难免忍不住要吃醋的。”

她淡淡的说：“何况你这种年纪的小姑娘呢？”

“你醉了。”

藏花说：“你在说醉话。”

“醉话往往是真话。”

和尚轻轻叹了口气：“只可惜世人偏偏不喜欢听真话。”

“我喜欢听。”

任飘伶忽然开口。

和尚的眼波流动，飘过了他的脸，飘向远方，她的声音也仿佛飘向远方。

“你听到话本不假。”

任飘伶的脸色仿佛变了变：“你已知道不假？”

她慢慢的点点头，再也不说话。

任飘伶也不再说话，只是直着眼睛在沉思，过了很久，才长长吐了口气：“多谢”。

“你以后总有机会谢我的，”她说：“现在你们最好是快走吧，莫让这

位小妹妹等得发急。”

她忽又笑了笑：“男人若是要女人等，就不是好男人。”

藏花又不住问：“女人若是要男人等呢？”

“那没关系，只不过……”

“只不过怎样？”

“只不过你最好记住，男人都没有什么耐性的。”

她的目光又凝向远方，“无论你多么值得他等，他都不会等太久的。”

藏花忽然沉默了下来，她似乎咀嚼出和尚话里的那一种说不出的辛酸滋味。

“我们走了，你呢？”

任飘伶开口问。

“我还想喝几杯。”

和尚又是懒懒散散的笑笑。“我陪你。”

任飘伶说。

“为什么要陪我？”

“因为我知道一个人喝酒的滋味。”

——那种滋味，如果不是尝试过的人，是无法体会出的。

“无论是什么样的滋味，只要习惯了，也就无所谓了。”

她淡淡的说：“你走吧，不必陪我。”

她又举起酒杯，就在她举起酒杯时，藏花忽然觉得她似乎已变得完全孤独。

无论多少人在她身边，她还是孤独的。

——那已不是寂寞了，那是一种心死的落寞而已。

任飘伶也没有再说什么，他慢慢的站了起来，慢慢的拿起酒杯：“我再敬你一杯就走。”

“只望这不是最后一杯。”

和尚幽幽的说。“当然不是。”

两人举杯饮尽。

藏花也站了起来。“我们现在就走？”

任飘伶点点头。

“不等你们说完话？”

“话已说完了。”

“就那么一句？”

“有时只要一句话，就已胜过千言万语。”

任飘伶说完后，立即转身走向黑暗处，藏花只有马上跟上，走了很久，藏花忍不住的回头看了一眼。她只能看见和尚那纤细的背影。

那个背影似乎已有些弯曲，就仿佛肩上压着付很沉重的担子。

——人生的担子。

她的背影看来竟是如此孤独，如此疲倦，如此……



一道高墙，一个门。

门上有把生了锈的大铁锁。

除了白天羽和谢小玉外，没有别的人，他们两个看着门上的大铁锁。

“多年来，家父就潜居在这里面。”

谢小玉指着高墙里。

“小妹用潜居这两个字，或许不太妥当，因为他老人家行踪无定，并不是一直都在里面。”

白天羽静静的看着门。

“家父如果在家，就一定在里面，否则就不知道上那儿去了。”

“不久之前他还回家的。”

白天羽说。

“但此刻是否还在就不得而知了。”

谢小玉笑笑：“以前也经常是如此，前一脚他还外面跟人打招呼，转眼之间就不见了，然后有人在另一个城市里见到他，对一对时间，只差了两个小时。”

“这么说来，这门虽然锁着，却并不能证明令尊不在里面。”

“是的，在白大哥面前，小妹不敢说狂语。”

谢小玉说：“我的确不知道家父是否在里面。”

“如果在门外高声叫喊呢？”

“恐怕也没什么用，小妹虽然没有进去过，但是以前试过这个方法，有时他老人家明明在里面，也不会答应的。”

谢小玉说：“他吩咐过，他要见人时，自己会出来，否则就不准前来打扰他。”

“那就只有破门而入一个法子？”

“当然也不止是用这一种法子，像越墙也是能够进入的。”

她笑笑：“但白大哥似乎是不会做越墙之举的人。”

“我是光明正大的来找令尊决斗，用不着偷偷摸摸的越墙而入。”

白天羽想了想：“我要破门而入，你不会阻止吧？”

“我应该是要阻止的，但是我的能力又阻止不上，何必去多费精神力气呢？”

她笑了笑：“这不过是一扇门而已，不值得豁出性命去保护它。”

“谢小姐，你实在是个很聪明的女孩子。”

“家父得罪了很多人，却很少有几个朋友。谢小玉淡淡一笑：“神剑山庄虽然名扬天下，但是却保护不了我，身为谢晓峰的女儿，不聪明一点就活不长的。”

“不错，令尊的盛名，并不能叫人家不杀你。”

白天羽说：“像那天追杀你的‘铁燕双飞’，就没有人敢阻挡他们。”

“怎么没有，你白大哥不就是挡住了他们吗？”

她说：“敢向谢晓峰的女儿出手的，绝非是泛泛之辈，因此能够保护我的人也不多，像白大哥的就更是少之又少了。”

“谢小姐，别忘了我是来找令尊决斗的。”

白天羽冷冷的说：“你最好别太急着跟我交上朋友。”

“为什么？你要找家父决斗，又不是找我决斗，这跟我们成为朋友毫无

关系。”

“在跟令尊决斗，总有一方要落败的。”

“那是一定的，但是这也没多大关系。”谢小玉说：“武功到了你们的境界，胜负上下，只是些微之差，绝不可能演变成生死流血惨剧的。”

“那可很难说的，”白天羽淡淡的说：“我的剑一发就无可收拾。”

“你一剑伤铁燕夫妻，轻劈林若英的剑，不是都能收放自如吗？”

“那是他们太差，我还没有全力施为。”

白天羽浅浅一笑。

“你跟家父决斗时，更用不着全力以赴了。”

谢小玉笑着说：“高手相搏，只是技与艺之分，没有人使用蛮力的，有时甚至于对立片刻，不待交手，双方就已知道谁胜谁负了。”

“你的造诣很高，否则绝对说不出这样的话来。”

白天羽眼中一亮。“不到某一种境界，不会有这种体会的。”

“白大哥，我是谢晓峰的女儿，是神剑山庄下一代的主人，总不能太差劲吧？”

白天羽凝注着她，忽然说：“以你的造诣，那天应该不至于会给铁燕夫妻追得亡命奔逃的，他们还没有你高明呀。”

谢小玉心头一震，她没有想到白天羽居然会如此细心，而且还会旁敲侧击的探听她的虚实，脑子里飞快的一转，她立即知道该怎么做了，任何巧词掩饰，都不如说实话来得好，因此她笑了笑：“如果我真的比他们差了很多，又怎能逃过他们的追杀？”

“这么说你是存心逃到‘水月楼’？”

“可以这么说。”谢小玉说：“我知道那一对夫妻是很厉害的人物，因此我想看看有谁能压一下他们的凶威，也想看一看，家父名扬天下，为多少人排除过困难，轮到他女儿有难时，有谁肯挺身而出保护我。”

“那结果令你很不愉快吧？”

“不错，那一天在‘水月楼’的几乎都是名闻一时的侠义之辈，结果却使我很失望。”

她看着白天羽，笑着又说：“不过我也不算全无收获，至少我遇见了白大哥这样的一个年轻英雄。”

“我不是为了行侠仗义而救你的。”

“至少你是救了我。”

“那是因为刚好我也要找铁燕双飞比比剑。”

白天羽说：“而且我估计一定能胜过对方，否则我也不会傻到拼命来救你的。”

“这一点我知道。”谢小玉说：“我跟白大哥那时毫无渊源，也没有理由要求白大哥如此的。”

白天羽看着她，笑了笑说：“你倒是很能看得开。”

“我只是将己比人，叫我舍弃自己的生命去救一个陌不相识的人，我也同样的不干。”

谢小玉突然用一种很温柔，很有情感的眼光凝视着白天羽，然后再用一种很柔很柔的声音说：“除非是一个使我倾心相爱的人，我才会为他不顾一

切。”

“你找到了这样的一个人没有？”

“没有。”

谢小玉说：“但是我相信很快就会找到的。”

她的眼光虽然很柔，却直直的落入白天羽的眼中，但是白天羽却无视于她的暗示。

他仿佛已决心结束这次无聊的谈话，他走向门，伸出右手抓向门的大铁锁。

## 第九章神剑山庄的藏剑居四个人

—

四个人。

四个身穿灰色长袍的人，这四个人不知道原先是藏在哪里，一下子就突然冒了出来，而且很快的掠到白天羽面前。

他们的神情冷漠，年纪都在四十左右，每个人手中执着剑，他们的脸色平板，不带一丝表情，灰色而沉滞的眼睛看着白天羽。

白天羽没有动，他看看这四个人，再看向谢小玉，但谢小玉仅笑笑：“白大哥，我说这四个人我不认识，你相不相信？”

“你是说他们不是神剑山庄的人？”

“这个我倒不敢说，因为我来神剑山庄才一年多而已。”

“一年多虽不算长，可是连你自己家里的人都不认识，似乎不太可能吧？”白天羽冷冷的说。

“别的地方的人我自然都认识，而且还是我来了之后雇请来的。”

谢小玉看看那四个人：“但是这所院子里的人，我却一个都不认识，我没进去过，他们也从不出来。”

“从不出来，他们又如何生活呢？”

“我不知道。”谢小玉摇摇头：“我也不管家，是谢亭生在管。”

谢亭生就是谢掌柜，大家都称他为谢掌柜或谢先生，久而久之的就忘了他的本名。

谢小玉是山庄的主人，自然不必也叫他谢先生，但也是现在才直呼他的名字。

“谢亭生也不知道我们。”四人其中一个中年人忽然开口：“我们是他的叔叔经管神剑山庄时进入山庄的，已经有三十年了，十年前谢总管去世，才由他的侄儿来接任。

“那么四位是神剑山庄中最老的人了？”谢小玉笑了笑。

“我们不属于神剑山庄。”中年人的声音也跟他的脸一样平板：“我们只属于藏剑居。”

“藏剑居？”谢小玉微愣：“藏剑居在哪里？”

“就是这里面。”中年人指着小院子里。

“原来这里叫藏剑居，我真是惭愧，居然会不知道，亏我还是山庄的女主人。”谢小玉说。

“听主人说起过，但是却与藏剑居无关。”中年人说：

“这儿不属于神剑山庄，而是主人私居的地方？”

“你们的主人是我的父亲。”

“我们不问主人在藏剑居外的关系。”

中年人说：“藏剑居只有一个主人，再无任何牵连。”

“那么四位如何称呼？”

谢小玉笑着问。

“藏剑居中，只有主人与剑奴，用不着姓名。”

中年人说。

“只是为了称呼区别，人以干支为冠称。”

中年人说：“我叫甲子，以此类推为乙丑、丙寅、丁卯……”

“照这样推算起来，这藏剑居中岂非有六十名剑奴了？谢小玉说。

“藏剑居与世隔绝，不通往来，无可奉告。”

甲子说：“我要找谢晓峰。”

白天羽忽然开口：“他在不在？”

“藏剑居中，没有这个人。”

甲子说。

“那么我就找藏剑居的主人。”

“如果主人要见你，自会在外面相见。”

甲子冷然的说：“否则你找来也没有用，藏剑居中绝不容外人进去。”

“主人在不在？”

白天羽问。

“无可奉告。”

甲子说：“相信你们早已知道了，这院墙外两丈之内都是禁地，今天念你们是初次犯禁，我们才加以警告，下次就格杀勿论了，你们快走吧。”

“我是来找谢晓峰决斗的。”

白天羽沉下声来。“告诉你没有这样一个人。”

甲子说：“你要找谢晓峰，就应该到别处去找。”

“到哪里可以找到他？”

“不晓得。”甲子说：“藏剑居既与外世隔绝，而且顾名思义，藏剑居既已藏剑，也不是跟人决斗的地方。”

白天羽冷笑一声：“那么你们手中怎么会拿着剑呢？”

“我们手中的不是剑。”

“不是剑。”

白天羽冷冷的说：“那又是什么？”

“随便你称它为什么，就是不能叫它为剑。”

“明明是剑，却偏偏不称为剑。”

白天羽鄙夷的大笑：“你们这种自欺欺人，掩耳盗铃的行径不怕人笑掉大牙。”

这四个人听了白天羽的话，本应该感到很愤怒才对，可是他们却仍然很平静，没有一丝激动之样，甲子等白天羽笑完了才冷冷的说：“你要怎么想，怎么称呼那是你的事。”

甲子说：“但是在藏剑居中，我们不认为它是剑。”

白天羽忽然觉得笑不出来了，骂人原是一件很痛快的事，但是对方如果根本不作理会，这就变得非常无趣了。

白天羽冷哼一声，盯着甲子：“你们是出来阻止我进去的？”

“是的。”

甲子说：“那扇门封锁藏剑居的，所以万万不能破坏。”

“假如我一定要破坏它呢？”

“那就会很糟糕的。”

甲子冷冷的说：“你会后悔不该做了这件事，而且别人更会怪你不该做这种事。”

“本来我倒并不真想破坏它的，给你这么一说，我倒是非破坏一下了。”  
白天羽大笑说：“因为我这个人从不为做过的事后悔，而且最喜欢被人埋怨。”

“我们会尽一切的力量去阻止你。”

“我们会尽一切的力量去阻止你。”

绝对没有人会去怀疑甲子这句话的真实性，三岁小孩子都看得出他们一定会尽一切力量去阻止。

白天羽看得出，也知道，但他只笑笑，然后一滑步，人闪过甲子他们四个人，而已闪到门前。

四个人四把剑，就在白天羽刚到门口时，已如闪电般的刺向白天羽后胸。

四把剑都是同一招，同是一刺，这一刺很简单，很平凡、不会有任何变化，但却是凌厉无比，气势万钧。

在这种情况下，谁都会先躲开这一霹，然后再想办法去破门，但是他们偏偏遇上了白天羽。

白天羽头也不回的仍然抬起右掌击向门，左手却从任何人想不到的部位扭曲、变出，然后用一种很奇特的手法一挥。

就听见“当、当、当、当”的一连串声音，甲子他们的剑居然都相碰一起他们惊讶的互看一眼，等他们定眼望向白天羽时，就看见那扇门在白天羽的拳下变得粉碎。

木门后是封锁了几十年的秘密世界，除了谢晓峰之外，还没有别人进去过。

所以连谢小玉都感到万分的好奇，连忙探头向里面望去。

她感到失望了。

里面的范围虽大，却十分凌乱，乱草丛生，把原来的亭台楼阁都掩遮下去了。

这只是一个破旧的庭院罢了，却是在神剑山庄之中，而又是一代剑神三少爷的潜居之所，实在是令人难以相信的。

最使人侧目的是居然有两座土坟。

土坟堆立在断草残壁之间，虽不知坟中埋的是谁，却可知这是新起的坟，因为坟上的草还修得较为整齐，是这院中最整齐的东西。

四位剑奴见门已被击碎，态度虽有点惊惶，但是神色却更见冷酷，他们不进反而向外面冲了出去。

他们不是逃跑，因为只冲出了十丈之后，他们就突然的停止了。

然后他们就像是一群被关在笼子里的老鼠，突然发现笼门开了，就飞快的冲出来，分散的躲向隐秘的地方。

躲向隐秘的地方，是老鼠在受惊吓时的必然习性，但是他们四个人却不像，因为他们只是进去一下，立刻又出来了。

拿着剑进去，又拿着剑出来。

进去时，剑是雪白光亮的，出来时剑上却已染满了鲜血，而且还在一滴一滴的往下落。

四个人的剑都是如此，那意思就是他们每个人至少都杀了一个人，不过

由剑上滴血的情形看来，杀的绝不只四个人。

他们只进去了一下子，立刻就出来，杀完人出来了，没有发出一点声音，被杀的人也许还不知道自己已经被人取去了性命。

好快的动作、好快的剑。

白天羽没有再动，也没任何表情，谢小玉的脸色却已有点变了。

“他们这是做什么？”

谢小玉问。

“大概是杀人吧。”

白天羽淡淡的回答。

“为什么要杀人呢？”

“大概是不喜欢那些人偷偷摸摸的躲在那里。”

白天羽笑笑：“我也不喜欢这种人。”

“他们是神剑山庄的人。”

谢小玉说。

“但不是藏剑居的人。”

甲子开口说：“主人曾经跟外面的人约法三章，在这所院子的周围划定了禁区，不准前来窥探，违令者死。”

“那是指两丈之内。谢小玉说：“他们都不在禁地内。”

“两丈是门关着时的限制。”

甲子淡淡的说：“现在门已经打开了，周围就扩大了，凡是能看见门里情形的地方，都是属于禁区。”

“凡是看见了这院子内部的人都得死？”

“是的。”

甲子点点头：“你一来的时候，主人就已经跟你说过了，如果你没有告诉你的人，这些人的死是你的过失，如果你告诉过他们，那么就是他们自己找死。”

“他们不是我的人，是神剑山庄的人。”

谢小玉急着说。

“神剑山庄原先没有这些人。”

甲子说：“这些人是你带来的。”

“我是神剑山庄的主人。”

谢小玉昂然抬头。“主人还在的时候，你就不能算是主人。”

甲子冷冷的说：“就算主人不在，你也只是神剑山庄的主人，不是藏剑居的主人，你管不到这一个地方来。”

白天羽忽然觉得很有意思，看来谢晓峰和谢小玉这一对父女之间，还有着一些很特别的关系。

谢小玉本想再说，但她看了白天羽一眼，觉得自己似乎已说得太多了，连忙笑笑，对白天羽说：“我们父女之间不常见面，有许多事情尚未沟通，倒叫白大哥见笑了。”

白天羽只笑笑，没有说什么，但却转身问甲子：“那么我们两个也是非死不可？”

“不知道。”

“不知道？”

谢小玉一愣。

“因为你们已经打开了门，生死就不是我们所能决定的了。”

甲子回答。

“由谁来决定？”

白天羽问。

“自然是由里面的人。”

甲子说。

“这里面还有人？”

“你们进去后就知道了。”

“如果我们不想进去呢？”

甲子微微一愣：“你们打开门，不是为了要进去的吗？”

“那倒不见得。”白天羽笑笑：“我们也许只想瞧一瞧里面的景色，现在门已打开了，里面只不过是两座荒坟，一片凌乱，没什么好看的，我就不再想进去了，除非我确知谢晓峰在里面。”

“这个我们不管。”甲子说：“我们只知道你们打开门就得进去，不打算进去的人，就得死在外面。”

“我原是要进去的。”白天羽冷笑：“但是被你们这么一说，我倒不想进去了，看你们用什么方法能要我进去。”

甲子没有回答，他用行动来答复，四个人举剑在胸前，剑尖平伸，排成一个扇形，慢慢的向前逼近。

圈子越逼越近，剑尖上所透出的杀气也越来越浓。

白天羽的神色已不再吊儿郎当了，他看得出这四个人现在所布下的这个剑阵并不是好玩的。

这个剑阵有一股无形的压力，逼得人非往后退不可，其实后退并无不可，但后退一步就是门了。

白天羽神色凝重，手中的剑已举起，劲力凝结，也准备发出那石破天惊的一招了。

这时双方的距离约摸是一丈。

空无一物的一丈中，含有着两股难以比拟的巨力在相互冲击着。

突然不知从何处吹来一阵微风，风中掷起了一片落叶，卷入了他们之间的空间，叶子还未落地，却已突然消失了。

这空无所有的一丈、仿佛有着几千万支利剑，几千万把利刃，再由几千万双无形的手控制着。

别说是一片落叶，就算是十个人进来，也会被斩成几千万块，成为肉眼看不见的细粉。

谢小玉的脸色已吓白了，紧缩成一团，可是她的眼中却闪出了兴奋的光芒。

她的呼吸很急促，但多半是由于兴奋，少半是为了恐惧。

有什么是值得她兴奋的呢？

无声无息无形的冲突，表面上看来是平衡的，但冲突毕竟是冲突，必须要有个解决的。

冲突有个结果。

胜或负，生或死？



白天羽和剑奴之间的冲突，似乎是只有生或死才能结束的那一种。

这是每一个人，包括他们双方自己都有的共同感觉，只不过谁生谁死，各人的感觉都不同而已。

很快就可以看出来了，因为四名剑奴忽然的进前一步，相距丈许，进一步也只不过是尺许而已，并没有达到短兵相接的距离。

但是以他们双方僵持的情况而言，这一尺就是突破。

生与死的突破。

突破应该是结束的揭晓，但是也没有。

因为白天羽居然退了一步，退的也是一尺，双方的距离仍然是一丈。

在冲突中能够有突破的人，应该是占上风的一方，但是甲子他们的神色却已微异，已紧张。

甲子他们再进，白天羽再退。

一步、两步、三步、四步、五步。

谢小玉当然也跟着白天羽退。

终于，他们退入了门里。

僵持终于有了结果，看来是白天羽输了。

#### 四

白天羽的剑已收起，神色平静，仿佛没有发生任何事，而门外的剑奴们，却像是生过了一场大病似的，几乎陷入虚脱的状态。

也像是刚掉入河里被人捞起来，全身湿淋淋的，甲子是比较撑得住的一个，他抱剑打了一恭，神色中有着感激：“多谢白公子。”

“没什么，是你们把我逼进来的。”

“不，在下等心中都很明白，白公子如若剑气一发，我等必无幸理。”

“你们是一定要我进来？”

“是的，如果无法使白公子进去，我们只有一死以谢了。”

“这就是了。”

白天羽笑了笑：“我本来是要进来的，可是却不愿被人逼进来，如果你们客客气气的请我进来，我早就进来了。”

甲子沉默片刻，才又开口：“如果白公子坚持不肯进去，我们只有死数，不管怎么说，我们仍是感谢的。”

他们虽是没有姓名的剑奴，但人格的尊严却比一般成名的剑客都要来得坚持，更懂得恩怨分明。

“我也不是愿意在那种情形下被你们逼进来，但是我若想自由自在的进来，势必要发出剑招。”

“公子招式一发，我们都必死无疑。”

“这点我比你们清楚。”

白天羽淡淡的说：“只是我还不愿意为你们出手，我是来找谢晓峰的，你们不是谢晓峰。”

“很好，很好，魔剑一发，必见血光，你已经能择人而发，我大概就快摆脱魔意了，小朋友，请过来一谈。”

一个苍老的声音由院中的茅亭里传来。

### 第三部浪子的无奈

## 第一章三少爷和他的剑

—

“很好，很好，魔剑一发，必见血光，你已经能择人而发，我大概就快摆脱魔意了，小朋友，请过来一谈。”苍老的声音，发自破旧的茅亭里。

一听见这个声音，甲子他们立刻脸现尊敬之意，连忙躬身低头。

白天羽含着询问之意看向谢小玉，向她求证这说话的人，是不是就是谢晓峰。

他从她的眼中得到证实，但也看出一丝恐惧，他不禁奇怪了，谢晓峰是她的父亲，女儿见了父亲，又有什么好怕的。

不过白天羽并没有去想那么多，他是来找谢晓峰的，已经找到了，正好前去一决，于是他跨步走向茅亭。

看见白天羽一动，谢小玉略一犹豫，正想跟上去时，

突听到谢晓峰的声音：“小玉，你留下，让他一个人过来。”

这实在是一座很简单的茅亭，亭中空无一物，除了两个草蒲团之外。

蒲团是相对而放的，一个灰衣的老人盘坐在上，另一个当然是为白天羽而放的。

白天羽终于看见了这位名震天下的传奇性人物，而对着谢晓峰，他自己都谈不上是什么一种滋味。

看见一个自己要挑战的人，胸中必然是燃烧着熊熊的烈火，鼓着激昂的斗志。

但是白天羽没有。

面对着一个举世无双，众人公认的第一剑客，心中也一定会有着一点兴奋，或是钦慕之意。

但是白天羽也没有。

听声音，谢晓峰是老了。

论年龄，谢晓峰约莫是五十多不到六十，以一个江湖人来讲，并不算是很老。

但是见到了谢晓峰本人之后，连他究竟是老？是年轻？都无从辨白了。

谢晓峰给白天羽的感觉，就是谢晓峰

白天羽听过不少关于谢晓峰的事，也想过不少谢晓峰的事，甚至从小的时候他就已立志长大一定要找谢晓峰，在未见谢晓峰之前，他已经在脑海中构成了一副谢晓峰的形象。

现在出现在眼前的谢晓峰，几乎就是那构想的影子。

二

第一眼，白天羽直觉上是谢晓峰是个老人。

因为他的声音是那么的苍老，他又穿了一袭灰色的袍子，踞坐在蒲团上，仿佛是一个遁世的隐者。

白天羽首先看见的是谢晓峰的眼光，他的眼睛看来是那么的疲倦，那么的对生命厌倦。

但是再仔细看一看，才发现谢晓峰并不老，他的头发只有几根发白，他的脸上没有皱纹，皮肤还很光泽细致。

他的轮廓实在很英俊，的确够称得上是美男子，无怪乎他年轻时会有那么多的风流韵事流传世间。

就光以现在来讲，只要他愿意，他仍然可以在女人中间掀起一阵风暴，一阵令人疯狂的风暴。

虽是一个草垫，但放在主人的对面，可见谢晓峰是以平等的身份看白天羽的。

这已经是一种很了不起的敬意了，够资格坐上这垫子的，只怕举世间还没有几个人。

要是换了从前，白天羽一定会感到忸怩或不安的，但是现在，他已雄心万丈，自认为除了自己之外，已没有人能与谢晓峰平起平坐，所以他很自然的坐了下来。

“很好。”

谢晓峰看着他，目露嘉许之意：“年轻人就应该这个样子，把自己看得高一点，把自己的理想定得很高，才会有出息。”

这是一句嘉许的话，但是语气却像是前辈教训后辈。

白天羽居然也认了下来，事实上他也非认不可，谢晓峰的确是他的前辈。就算等一下他能够击败谢晓峰，也是无法改变这个事实。

谢晓峰仔细的打量了白天羽：“我看得出你不是个喜欢多话的人。”

“我不是。”

“我以前也不是。”

谢晓峰笑了笑，但是语气中却有着落寞的悲哀：“但是我现在却变了，变得多话。”

人一上了年纪，话就会变得多，变得嘴碎。

“不过那也只有在这个地方，我才会变得多话。”

谢晓峰说：“没有人的时候，我经常一个人自言自语说给自己听，你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我不喜欢猜谜。”

这是一句不礼貌的话，但是谢晓峰居然没有生气，而且还笑嘻嘻的说：“不错，年轻人就要直接了当的说话，只有年纪大的人才会拐弯抹角，一句最简单的话，也要绕上个圈子，说一串话。”

——是不是因为上了年纪的人，自己知道末日已无多了，假如再不多说几句，以后就无法开口了？

但是以白天羽现在的年纪，绝不会有这种感受的，不过，谢晓峰的问题，还是很耐人寻味的。

为什么一个天下闻名的第一剑客，会变得如此唠唠叨叨的样子呢？

为什么只有在这儿，他才会如此呢？

白天羽虽然不喜欢猜谜，却也忍不住的想以自己的本事去得到这个答案，所以他的眼光飘向四周。这儿的确不是一个令人很愉快的地方。

这儿到处充满了荒凉、颓败、萧索、消沉，到处都是死亡的气息，没有任何一点生气。

任何一个意气飞扬的人，在这儿耽久了，也会变得呆滞而颓丧的。

但是，这绝不会是影响谢晓峰的原因。

一个对剑道有高深造诣的人，已经超乎物外，不会再受任何外界的影响了。

所以白天羽还是找不到答案。

幸好谢晓峰没有让他多费脑筋，很快的自己就出了答案：“因为我手中没有剑。”

这简直不是答案。

手中有没有剑，跟人的心境有什么关系？

胆小的人。或许要靠武器来壮胆，但谢晓峰是个靠剑壮胆的人吗？

白天羽对于这个答案仿佛很满意，至少，他懂得其中的意思。

谢晓峰是个造诣登峰造极的剑客，他的一生都在剑中消磨，剑已经是他的生命、他的灵魂。

手中无剑，也就是说他已没有了生活、没有了灵魂。

谢晓峰如果把他生命中属于剑的部分去除掉，那么他剩下的也只有是一个平凡而衰弱的老人了。

### 三

看看白天羽脸上的表情，谢晓峰知道他已了解到那句话的意思，因此显得很高兴。

“我们可以继续谈下去。”

谢晓峰说：“否则，你不会对下面的话感到兴趣的。”

白天羽有点激动，谢晓峰的话无疑已将他引为知己。能被人引为知己，总是一件值得愉快的事，但能够被谢晓峰引为知己，又岂是愉快所能代表的。

“事实上我这二十年来，已经不再佩剑了。”

谢晓峰淡淡的说：“神剑山庄早先虽有一柄神剑，也早已被人投入河底。”这件事白天羽知道。

那是在谢晓峰与燕十三最后一战，燕十三穷思极虑，终于悟出了他的第十五剑，天地间至死至杀之一剑。这一剑击败了无敌的谢晓峰，但是死的却是燕十三。燕十三自己杀了自己，为的也是毁灭掉那至死至恶的至毒的一剑。

“神剑虽沉，但神剑山庄之名仍在。”

谢晓峰说：“你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我知道。”

白天羽点点头：“那是因为你的人还在。”

剑术到至上的境界，已无须手中握剑，任何东西到了手中都可以是剑。就算是根树枝，一根柔条，甚至于是一根绣花的丝线，都可以拿来当剑。剑已在谢晓峰心中，剑也就无所不在。

谢晓峰的话很难懂，但白天羽偏偏已经达到了这个境界，所以他懂，但是谢晓峰的下一句话却更难懂了。“我的手中没有剑。”

还是重覆先前的那句话，意境却更深了。

“为什么？”

这是很蠢的问话，任何一个不懂的问题，都是以这句话来发问的。

在此时此地，问出这句话，也只有白天羽才问得出，因为他已对谢晓峰的话完全懂了，才会这么问。白天羽原没有打算会得到答案，他知道这必然牵涉到别人的隐私与秘密，但是谢晓峰却意外的给了他答案。谢晓峰用手指了指那两座荒坟。

坟就在院子里，进了门就可以看见，如果有什么特别的地方，白天羽也该早发现了，何以要等到谢晓峰来指明呢？

但是经谢晓峰指了之后，白天羽才知道答案一定要在亭子里才能找到的。

坟是普通的坟，是埋死人的，它还有特异之处，就在它所埋葬的人。

一个不朽的人，可以使坟也跟着不朽，像西湖的岳王

墓、塞外的昭君墓等。

名将忠臣烈士美人，他们的生命是不朽的，他们的事迹刻在墓碑上，永供后人垂悼。

这院子里的两座坟上都没有墓碑，墓碑竖在茅亭里的栏杆上。

只是两块小小的木牌，一块在左，一块在右，从亭子里看出去，才可以发现这两块小木牌各对着一座荒坟，好像竖在坟前一般。

“故畏友燕公十三之墓。”

“先室慕容秋莹之墓。”

燕十三是曾经击败过他的人，慕容秋莹是他的妻子，也是他此生最大的死仇大敌，她不知道用了多少方法，几乎将谢晓峰置于死地。

虽然这两个人都死了，但是谢晓峰并没有忘记他们，所以谢晓峰要说在这地方，他的手中无剑。

谢晓峰虽然天下无敌，却曾败在这两个人手中。

慕容秋莹不知使他失败了多少次，燕十三虽只击败他一次，却使他永远无法再扳回，所以谢晓峰才把此地命名为“藏剑居”。

不管他的剑多么利，多么快，但到了这儿，却已全无锋芒。

不管谢晓峰的生命中有多么辉煌的光彩，但是在这两个人面前，他永远是个失败者。

看着谢晓峰，白天羽心中不由起了一份由衷的尊敬。

那两人都已死了，然而谢晓峰却设置了这样的一个地方来激励自己。

他为了是什么？

燕十三和慕容秋莹都不是很值得尊敬的人，谢晓峰把他们葬在这里，绝不是为了纪念他们。

他为了是什么？

这次白天羽也没有再问为什么，他无须问，似乎已经知道了答案，他默然了很久，才站了起来，才开口：“我这次是来找前辈决斗的。”

“我知道。”

谢晓峰点了点头：“已经很久没有人来找我决斗了。”

“我不是为了成名。”

白天羽说：“我是真正的想找前辈一决。”

“我知道，你最近已经是个大名人了。”

谢晓峰笑着说。

“以我在剑上的造诣，我以为可以和前辈一较上下了。”

“你太客气，你应该说可以打败我。”

“可是现在我却无法对前辈拔剑。”

“是为了我此刻手中无剑？”

“这倒不是。”

白天羽说：“此刻任何人都可以杀死前辈。”

“不错。”

谢晓峰说：“我所以才要门口设置禁戒，不让人进来，因为在这里，我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人。”

“但是我知道，出了这个地方，我必然不是前辈的对手。”

“那也不一定。”

谢晓峰淡淡的说：“决斗之胜负是很难说的。”

白天羽再仔细的打量了谢晓峰一番，然后抱剑一拱：“我输了。”

#### 四

白天羽从七岁开始练剑，每天至少练八个时辰，然后还要练一个时辰的拔剑，至今他已二十三岁了，已经练了十六年。

他练剑、苦学，为的就是成名，为的就是他的姓。——他姓白，手中又有“春雨”剑，他跟昔年魔教教主白小楼有什么关系呢？

几乎可以说打败谢晓峰，是他从小就有的心愿，为了打败谢晓峰，他不知吃了多少苦？流多少血？如今他终于面对谢晓峰，他来此是要跟谢晓峰决斗的，可是现在他却忽然说出：“我败了。”

听见这三个字，谢晓峰并没有惊讶之意。

“打扰前辈，多谢前辈指点。”

白天羽心平气和的说。谢晓峰注视着白天羽：“你今年几岁？”

“二十三。”

“你很年轻，我今年已经五十七了。”

谢晓峰笑了笑：“我是在四十七岁那年，才建了这藏剑居，你足足比我早

了二十四年。”

“可是前辈在此已经十年了。”

“不，我在此地的时间并不多，经常还要出去走走，我这好动的习惯还是改不了。”

谢晓峰说：“你比我幸运。”

“我比前辈幸运？”

“是的。”

谢晓峰点点头：“我一直都在成功中，所以领受失败的教训太迟了，你却已在二十三岁就遭受了挫折，因此以后的进境就很难说了。”

白天羽想了想，才开口：“以后希望有机会再与前辈一战。”

“欢迎。”



谢晓峰笑着说：“但我们最好还是在此地相见。”

“为什么呢？”

“你已进来过，藏剑居不再算是个禁地了。”

谢晓峰说。

“对不起！”

“不必抱歉。”

谢晓峰说：“你来的时候，此地还是藏剑居，因为这个地方只有你知、我知。”

谢晓峰注视着白天羽，又说：“你懂吗？”

“我懂。”

白天羽笑了一下：“我一定记住这句话，不告诉任何人。”

“特别是我的女儿。”

白天羽微微一怔：“她到底是前辈的女儿？”

“是的。”

## 五

要走出藏剑居时，白天羽又忍不住的回头看了下那两座坟，看了看那座凉亭，心中已经充满了敬佩之意，更佩服的是谢晓峰剑上的境界。

在神剑山庄的大门口，他听见五大门派的长老在论他的剑。

五大门派是当今江湖上最具实力的门派，他们的长老无疑也是江湖上武功很高的人。

他们认为白天羽的剑即是人的境界就是尘世无敌了，这种见解也不能算是不对。

只不过他们不知道还有更高的境界，就是谢晓峰此刻所追求的境界。

谢晓峰是剑客，他的境界自然也是剑上的。

剑，器也；刀亦器也。

武学到了至高的境界。刀与剑已经没有什么区分了，它们只是肢体的延伸而已。

白天羽的境界，只是到剑即是人，人仍是人。但是谢晓峰呢？他在什么时候到达这个境界，就不得而知，但是他在十年前即已跳出了那个境界，这是可以肯定的。因为他建了这藏剑居。在

藏剑居中，他在追求另一种返朴归真，由绚烂归于平淡的境界。

那种“剑即是剑，我即是我”，“剑非剑，我非我”的

境界，那也是一种仙与佛的境界

白天羽的身边永远都带着把剑。

那把发着淡青色光芒的剑。

那把刻有“小楼一夜听春雨”的剑。

那把一出中分，神鬼皆愁的魔剑。

如果没有了那把剑，白天羽也许不会就是白天羽了。

他的人与剑是不可分的。

谢晓峰的手中，原也有一把神剑的，但是十年前，他已藏剑于居，放弃

了那把神剑。

现在他还没有到达最深的境界，所以必须要到藏剑居中才能进入那种境界。

藏剑居没有什么特别，只是两座土坟而已，重要的是这两座坟对人的意义。

在另外一个地方，设置了同样的两座坟，对他是否也有同样的意义呢？

这个问题白天羽没有问，他相信就是问了，谢晓峰也不会答的。

因为他们现在所摸索的境界，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境界，每一步都是前无古人的，因此他必须要真正进入其间，才能知道是什么的。

而且即使有一个人进去了，也无法把他的感受告诉别人的，因为别人没有那种经验与感受。

正如有一个人进入了一个神奇的花园，出来后告诉他的同伴，那里面的花是金色的，果实是七彩的，但是他的

同伴却是个天生的盲人，绝对无法从叙述中去了解花园中的情景。

一个盲人是没有色彩的感觉，他也许可以从芬芳的气息上去分辨花与果实，但绝对无法由色彩上去体会那种美感的。

不过白天羽却记住了谢晓峰的一句话：“下次你来的时候，此地已经没有藏剑居了。”

这句话就意识着谢晓峰已经能从此地走出来，真正的步入一个新的境界了，他已经能够把那两座坟搬到他的心中，随处都可以成为藏剑居。

白天羽知道有这种境界，却不知道何时才能进入这种境界，他知道自己比谢晓峰仍逊了一等，所以他才对谢晓峰有着十分的敬意。

以白天羽的造诣，也只有谢晓峰这样的境界，才能使他萌生敬意。

## 六

谢小玉并没有在原来的地方等白天羽。

当白天羽走到门口时，只有那四名剑奴恭敬的在门口守着。

“谢谢白公子。”

一见白天羽出来，甲子立即上前恭敬的说。

“谢谢我？”

白天羽微怔：“谢我什么？”

“谢谢白公子帮助主人走出藏剑居。”

“我帮助你们主人，你没弄错吗？”

“不会错。”

甲子说：“多年来，主人一直被一个问题困住，就是为了那一招剑式，那一招燕十三的第十五剑。”

“我知道那一剑，但这一剑已经成为过去了。”

白天羽说。

“是的，现在是已经成为过去了。”

甲子说：“在白公子面前，它就不能算一回事。”

白天羽诧异：“我根本没有见过这一招剑法。”

“白公子见过了。”

甲子微微一笑：“我们四个人最后逼白公子进去的就是那一招剑式。”

“就是那一剑？”

“是的。”

甲子点点头：“就是那一剑。”

“就是那一剑打败了天下第一剑客谢晓峰？”

白天羽问。

“我们的造诣自然不能与当年的燕十三大侠相提并论，但是我们施展的就是那一剑。”

“造诣不足，也能够施展那一剑吗？”

“照理是不能的。”

甲子说：“但是我们十年来就专攻那一招，没有其他的事务分心，因此也勉强能够施展了，而且那一招施展出来，本就是至杀无敌的，可是却挡不住白公子的神剑。”

白天羽不禁默然了。

剑式到了至凶至厉的时候，已经与造诣的关系不大了，剑式就是剑式，能施展出那一式，就是已经能发挥剑招的精华了，如若差一点，就不能算是剑式。

只有另一式更为凶厉的招式才能破得了它，除此之外，没有第二种方法。这个道理，白天羽早就懂了。

“主人这些年来，浸淫于剑道的研究，已经登峰造极了。”

甲子说：“但是始终未能脱出那一剑的羈困。”

这一点白天羽也了解。

谢晓峰自困于藏剑居，就跟佛家的面壁，道家的坐关一样，他们是在思索，摆脱一种桎梏，一旦参悟，就脱颖而出，另上一层新的境界了。

谢晓峰自困于斯，就是他还无法脱出这一剑的压力，无法控制这一剑。

但是白天羽却破了这一剑，以兵不血刃的方式，破了这一剑，这使谢晓峰豁然贯通了。

所以白天羽和谢晓峰认输，而他却不肯接受。

在这之前，他与谢晓峰遭遇时，谢晓峰也许不会输给他，但也不会胜过他，相互对拼的结果，很可能会两败俱伤，或是双方无功而退，但也只是那一度接触而已。

如果再战下去，他就非输不可了，因为他的技已穷，而谢晓峰却因此而闯破了关，而步入无穷之境。

听了甲子的话，白天羽觉得很高兴，本来他还有点沮丧，现在那一丝沮丧也没有了。

“神剑山庄今后已经没有藏剑居了。”

白天羽笑着对甲子他们说。

“没有了。”

甲子也笑了：“也不必要了。”

“你们四个人以后也不必守在这儿了。”

“是的。”

甲子点点头：“白公子不但帮助了主人，而且也使我们得到了解脱。”

“今后四位是否还留在这儿呢？”

“刚才谢姑娘也希望我们留下，可是我们拒绝了。”

甲子说：“神剑山庄并不适合我们。”

“什么地方适合你们？”

“有很多的地方，我们原先是为剑而生，以剑为生，因剑而生的，现在我们可以摆下剑，有很多的事都可以做。”

甲子说：“比如说，我最喜欢养鱼，可以去开个鱼场，乙丑喜欢花，可以去做个花匠。”

“你们要放下剑来？”

“是的，我们要放下剑来。”

“你们知道，如果你们不放剑，在江湖上，立即可以享受无限的尊荣。”

“我们知道，主人说过，我们若是出去了，当也很少有敌手，我们立可成为一流的高手。”

“难道你们不想？”

“我们虽然想，可是有一个难题，成为江湖一流高手后，就没有时间做我们喜欢的事了。”

甲子说：“白公子可以看得出，我们的年纪不小了，也可以说是过去了半辈子，上半辈子是为剑而活的，下半辈子可不能再为剑了，我们要为自己而活。”

白天羽对这四个人萌起一阵敬意，他们至少已经看破了名利之关，今后一定可以很快乐的生活了。

“你们的生活都有了安排吧？”

白天羽说。

“有的。”

甲子说：“主人建立这座藏剑居的时候，就给了我们每人五万一千二百两银子。”

“这是一笔很不小的财产了。”

“这只是第一年的费用。”

“第一年？”

白天羽笑着说：“那么十年下来，你们每个人所得，莫非已经是数都数不清了。”

“不，数得清，而且很快的就可以数得清了。”

甲子说：“因为就只有一块，一百两重的一块。”

“就只有一块？”

白天羽微怔：“一百两？”

“是的。”

甲子说：“主人实在很慷慨大方。”

白天羽看了看他们：“你们几个人头脑也很清楚。”

甲子笑笑：“白公子的头脑也没有问题，只是不知道主人跟我们的约定而已。”

“哦？”

白天羽问：“你们是如何约定的？”

“主人跟我们约定是我们留此一年就想离开时，可以带走五万一千二百两，留到第二年，就只有两万五千六百两。”

甲子说：“如此，每年减一半，到现在是十年，刚好是一百两。”

“这是哪一国的算法？”

“这是主人给我们的算法。”

甲子笑着说：“如果我们在此只留一年，剑术未精，心气又浮，必须要有那么多的银子，才能够安安稳稳的过日子，否则不是论为盗贼，就是走入歧途，才能满足自己的欲望。”

“好像有一点道理。”

白天羽说。

“主人一向是有道理的。”

“如果我再晚几年来，你们莫非只有一两银子了？”

白天羽笑着说。

“是的。”

甲子说：“我们若再追随主人几年，就是一两银子都没有，我们也能安之若素，生活得很愉快”。

“这么说我倒是来得太早了。”

“在我们而言，虽然希望多追随主人几年，但是再想到能够让主人早日走出这一层屏障，更上一层楼，这点牺牲也是值得的。”

“不错，的确值得。”

他们减低了自己年得酬劳，反而感到占了便宜，放弃了继续为奴隶的身份，反倒认为是一种牺牲，任何人都会以为他们是傻瓜，只有他们自己知道不是。

当然还有白天羽也了解。

## 第二章雨中的花朵

—

今早有雨，微雨。

花朵在雨中悸动，人也在雨中。

皇甫擎天撑着油纸伞，站在那朵“霸王花”前，凝视着花朵。

雨点打在油纸伞上，然后顺着伞面滑下，再落入土里。花长在废虚的墙角边，是淡黄色的，有五片花瓣，花苞发出淡淡的香味，就仿佛处女的骨香。

这朵花实在是够得上“霸王”这两个字，它的高度恐怕不止是五岁小孩，大概有七岁小孩的高度那么高。它没有叶子，只有花朵和花枝，花枝大概有手臂那么粗。

皇甫真怀疑它的枝是否撑得住那么大的花朵，可是事实上它不但撑住了，而且已撑住好几年了。

这场雨不但给大地带来了滋润，也洗去了废虚那么多年的尘埃，却无法洗掉皇甫脑海里的回忆。

痛苦的回忆，也是甜蜜的回忆。

在这个世界上，凡事物久了都会变淡，包括爱情在内，唯独“回忆”，不但不会变淡，反而越久越浓。

越浓就越痛苦，痛苦加深，回忆就越浓。

尽管回忆是痛苦的，人们却愿意去享受。

因为无论多么深的痛苦里，总有那么一丝甜蜜。

二

皇甫虽然看着花朵，印入眼廉的却是那一幕幕回忆的影像。

所有的影像都有一个人，一个有着修长的腿的女人，她的长发并没有随风飘扬，而是梳成马尾巴，随着她的跳跃而荡动，就仿佛是春风中的杨柳。

皇甫擎天的心里在绞痛，但他的嘴角却有着一丝甜蜜的笑意。

二十年前的那次决斗，虽然造就了他的功名，却令他失去了他最心爱的人。

如果时光能倒流，往事能重演，他是否还会像二十年前那样的做呢？

会不会？

——为什么回忆总是那么令人心绞如刀割？

回忆不但令人心痛，也使人的警觉都松懈了，甚至于反应都迟钝了。

如果换作平时，皇甫还未踏入废虚，就已经发觉这废虚里充满了杀机，可是现在他不但没有发觉，甚至于人出现在他眼前，他也都没有看见。

皇甫的眼前，只有那朵霸王花，怎么会有人呢？人又是从哪里出现的？

藏在地里？躲在墙里？

细雨在飘，花朵在悸动，本来只是轻微的震动，可是现在却突然变得快速而激烈，然后又突然并进而碎开。纷飞的花瓣中，有一瘦小的人影从花苞里冲了出来。他的手上有光芒在闪。

暗青色的光芒。

一种带有剧毒的光芒。

在这么冷不防之下，在这么近的距离，在这皇甫心情最恍惚的时刻，突然出现了这么一个杀手，一个手中持有剧毒武器的一流杀手，有谁能躲得过？

就算是在皇甫巅峰状态之下，也无法闪过这样的攻击，更何况除了花中之人外，皇甫的背后还有两把剑。两把破风而来的快剑，一长一短，一左一右的刺向皇甫的两侧。

一切都在瞬间发生，也在瞬间就结束了。

然后大地只剩下静。

死亡的静。

静的死亡。

一切都在皇甫心情最恍惚时发生，也在皇甫还未搞清楚时就结束了。

当花朵迸裂，人飞跃而起时，皇甫就知道自己绝对无法躲过这一攻击，他正想勉强往后退时，又发觉背后两侧有两股寒气直逼而入。

他知道已无法再动了，不管他往哪个方向动，都逃不过这前后的夹杀。

他知道自己这次一定死定了，可是他却没有死亡的恐惧，他突然感到一片空白。

脑海里、心深处都没有任何的杂念，只有一片空白，那种感觉是无法用言语形容出来的，也只有身历其境的人才会有那种感受。

——死亡并不象想像中那样恐怖。

皇甫没有害怕，他忽然笑了，忽然露出一一种只有在得到解脱时才会有的笑容。

就在他笑容刚现，突然由上降下了一条人影，然后他就听见“当、当”的两声断剑声，马上又接着听见两声惨叫声。

人影未落，他手中的武器，看来仿佛是“锁剑钩”这一类的武器，已锁住了那一长一短破空而来的剑。

断剑声刚响起，就见那落下的人影一个回身，那两支

被锁住的断剑也就忽然脱锁而射出，射向那拿一长一短剑的人。

断剑由他们两个的咽喉射入，由后颈飞出，这时才听见他们的惨叫声，才看见他们的鲜血迸飞。落下人影再一个回身，人已从皇甫背后转至他们面前，在转动时，仿佛看见他手中的锁剑钩被他自己拆开，又仿佛没有看见他在拆。

等转到皇甫面前时，人影手中的锁剑钩已不见了，换上的是——一把刀。

一把弯弯的刀。

然后就看见那把弯刀，由下往上，割出了一道弯弯的光芒。

弯得就如上弦月。

光芒一现，惨叫声又响起。

那个由花朵中窜跃而出的人，立刻也像弯月般落下，然后大地就忽然静了下来。

静的死亡，死亡的静。

细雨很快的就将尸骨上的血冲淡了，冲走了，冲没有了。

三具尸骨脸上都带着面具。

带着魔鬼的面具。

皇甫没有看尸骨，他在看站在面前这个救他的人。

这个救皇甫的人没有看皇甫，他在看皇甫的背后。皇甫的背后有什么？

难道还有刺客？

皇甫的背后有人，一个人，不是刺客，是载思。载思笑了笑，然后轻拍两掌：“好，好一个任飘伶。”

载思说：“好，好一把‘泪痕’。”

原来这个突然出现救皇甫的就是任飘伶。

皇甫凝注着任飘伶突然开口：“你就是狂飘伶？”

“是的。”

“你就是那个江湖上最贵的刺客任飘伶？”

“也是最穷的刺客。”

任飘伶笑了笑。

“听说只要有钱，你谁都杀？”

“传闻错了。”

任飘伶说：“我有三不杀。”

“哪三不杀？”

“人不对不杀，不高兴不杀。”

“还有一不杀？”

“太高兴了也不杀。”

皇甫看着他，突然大笑了起来：“难怪你会是最穷的刺客，任何做刺客的人，有你这三不杀，他一定会穷死了。”

“我虽然还没有穷死，不过也快了。”

任飘伶笑笑：“如果没有今天这一桩生意，到了晚上，我大概就会穷死了。”

“我请你接这桩生意的？”

皇甫问。

“不是你。是你的银子。”

“我的银子？”皇甫微愣：“那么是谁将我的银子付给你的呢？”

“我，当然是我。”载思走前。

皇甫没有回头，他只是轻轻的叹了口气，淡淡的说：“为什么每次你要做的事，我总是都等到事后才知道呢？”

载思还没有回答，任飘伶却忽然开口：“奇怪，奇怪？”

“什么事奇怪？”

载思冷哼一声：“魔教的人总是见不得人的。”

“不对。”任飘伶说：“他们为了今天的谋杀，一定计划了很久，而且一定练习很多次，他们这一次的行動，一定是绝对要求百分之百的成功。”

任飘伶盯着尸体，又说：“谋刺一定要成功，那为什么还要戴面具呢？”听任飘伶这么说，载思也觉得奇怪了。

“戴面具的通常意思是什么？”任飘伶问。

“为了不让人认出自己是谁。”

回答的一定是载思。“他们一定要求谋刺一定要成功，既然会成功，又为什么要戴面具呢？”

任飘伶又盯着尸体的面具：“难道……难道他们这么做，只是为了——”载思忽然蹲下，伸手欲揭开面具。

“我想你就算揭开面具，也一定看不出他们的脸。”



任飘伶又说。

载思顿了顿。问：“为什么？”

“他们戴面具一定是怕我们认出他们是谁。”

任飘伶

说：“他们的主人也一定会猜到他们一死，我们一定会揭开面具看的。”

任飘伶转头看着载思，又说：“他们的主人一定会算到这一点，你想他还会让他们的脸，清清楚楚的让我们看见吗？”

揭开面具，果然无法看出他们的脸。

他们的脸上已看不见肉了，只剩下白骨，肉已被一种药物毁得都烂掉了。药就藏在面具里，他们一死，药就流出，立即将他们的脸毁得惨不忍睹。

“好毒的手段。”

皇甫开口：“连人死了都不放过。”

载思盯着尸体看了很久，才缓缓站起，等站定了才开口：“我错了。”

“你错了？”

皇甫说：“你也会做错？”

“会。”

载思点点头：“这次我不但算借了，而且错得很厉害。”

“你错在哪里？”

任飘伶问。“他们今天的主要目标并不是南君王。”

“不是我，是谁？”皇甫问。

载思回过头，看着皇甫。

“你记不记得和珠宝一起送来的那封信上写的是什么？”“记得。”

皇甫说：“欣闻王爷分别二十年之女儿，将重返身边，在下等不胜欢喜，今特送——”

皇甫忽然说不下去，因为他忽然想到一件可怕的事，他看着载思，忽然转头欲走。

“来不及了。”载思说：“我相信她一定不在了。”

### 第三章女人的本钱

—

一个女人的魅力，并不是在于她的脸漂不漂亮，而是看她懂不懂得利用自己身上每一寸女人的本钱。一个真正迷人的女人，不是在她的暴露，而是在于她懂得掩饰。

一个脱光了的女人对男人固然有诱惑的力量，但是这种诱惑力量是有限的。

一个用衣服把身子重重密密裹着的女人固然失去了美感，但是一个毫无遮掩的女人也会给人有大煞风景之感。谢小玉现在的魅力就十足。

白天羽一走出藏剑居，走入了山庄，就看见了谢小玉，他好奇的看着眼前的她，不得不承认她的魅力了，她的诱惑是无人能够抵御的。

她很懂得利用身上每一寸女人的本钱，而她也的确有着充份十足的本钱。

谢小玉懂得暴露，所以她现在穿着一件透明的轻纱，把身上的每一寸肌肤都呈现在人的眼前。

她又更懂得掩饰，她把最神秘的地方，都巧妙的掩饰了起来，这样一来就更增加了她的诱惑力。

在轻纱里面，她身上还穿着一东西的，两根细长的金色带子，穿着两排寸许来长的流苏。

一排紧系她高耸的胸前，恰好遮住了她的乳房，另一排则在她的小腹下。

流苏是柔软的，在轻轻的晃动着，当晃动之际，给你的目光能够由那深处一瞥。

——也就是那一瞥，可以使人的心跳猛烈加剧。

谢小玉在白天羽的眼前巧妙的打了个转，再一次的展露了她美妙的身材，然后才笑吟吟的说：“我这身衣服好不好看？”

白天羽无法承认。

“你说好看，那就一定真的好看。”

谢小玉说：“这件衣服是一个波斯的胡贾带来的，他说要值几千两银子呢。”

她笑了笑，又说：“带来之后，他却后悔了，因为在中原没有一个人敢穿它，我就不信，他跟我打了个赌说，只要我穿起来给他看一看，他就把衣服送给我。”

“你就穿给他看了？”

“没有。”

谢小玉说：“当我自己对着镜子穿好了之后，我忽然发现这件衣服穿在我身上，不止值几千两银子，所

以我输了，我付给了他一万两银子。”

“给得值得。”

白天羽点点头：“我若是你的话，也宁可输掉一万两银子，而不愿意给他看一次的。”

“我倒不是这个意思。”

“你是什么意思？”

“我承认这是一件很美的衣服，可以把女人最美的部分都衬托了出来。”

谢小玉笑笑：“而美原是给人欣赏的。”

“不错，衣锦夜行，是人生最痛苦的事之一。”

白天羽也笑笑。

“我只觉得那个家伙太俗气，根本不配欣赏这一种美。”

谢小玉说：“因为我已经试过一次，穿上这身衣服在几个男人面前亮了一亮。”

“他们的反应我可以想象得出。”

“那还用说，每个人都睁大了眼睛，张大了嘴，恨不得把我剥光了才称心。”

“这是一定的反应。”

“他们把我当成了一块大肥肉，那时在他们眼中，我只是一个女人，完全忽视了我的美。”

谢小玉又笑了：“对这种有眼无珠的男人，我又何必要浪费我的美丽呢？所以对那些人，我做了一个小小的惩罚。”

“哦？”

“我要他们每个人都吃下一块肉。”

“这个惩罚并不算太苦。”

“那块肉有十斤重。”

谢小玉笑嘻嘻的说：“而且是生的。”

“这就比较难以下咽了。”

“是的，不过他们都乖乖的吃了，而且，吃得一点都不剩。”

谢小玉笑了笑：“有一个家伙咬了两口后就吐了出来，给我剝掉了一颗眼珠后，其他的人都很乖乖的把肉吃下去了。”

“比起来还是吃肉比割掉眼睛愉快的多了。”

白天羽淡淡的笑道：“不过你也太跋扈了一点，这原是你耍他们看的。”

“不错，是我请他们看的。”

谢小玉淡淡的说：“但是我事先也跟他们约定好，欣赏过后，要立即站起来，到旁边的一间屋子里去发表他们的欣赏观感的。”

“结果呢？”

“结果没有一个人敢站起，因为隔屋都是女眷。”

谢小玉说：“都是一些很有身份的堂客。”

“真要有哪个男人还能若无其事的站起来去跟别人从容的谈话，那么这个男人就不是东西了。”

白天羽笑着说：“除非他是个有毛病的男人。”

“你也别把男人都看得这么没出息。”

谢小玉笑得好纯洁：“至少我已经遇见了一个男人，他完全是以欣赏的眼光来看我的，既不激动，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和一丝异样的表情。”

“这个男人一定有毛病。”

“据我所知，这个男人一点毛病都没有。”

谢小玉说：“而且还强健得很。”

“真有这么一个男人？我倒是很佩服他。”

白天羽说：

“他是谁，我要跟他去交个朋友。”

“我知道你一定会喜欢见到这个人的。”

谢小玉说：“所以早就将他请了来，现在就陪你去见他。”

“我虽然很喜欢见到这样的人，却不喜欢由我去看他。”

“他自然有不能来的理由。”

“对我来讲，没有一种理由是理由。”

“他的理由一定能叫你心服口服。”

谢小玉说：“如果他的理由不能使你满意，你可以立即杀了我。”

“我不想为这点小事杀人。”

“不用你动手。”

谢小玉说：“只要你认为他不能出来的理由不足以原谅，我就立刻砍下自己的头。”

她居然肯拿自己的性命来打赌，白天羽即使对这个人没多大兴趣，却也忍不住对这件事感到好奇了。一条种满花的甬道，尽头处是一间香喷喷的屋子。这是一间很奇怪的屋子，除了花之外，几乎没有其他的摆设了。

墙上挂满了花，瓶里插满了花，地上的地毯是织成各种花朵的图案，就连唯一的一张桌子，也都是雕满了花朵。

这是一个花的世界，不但有开在树上的花，长在田里的花，更还有生在水里的花。

因为这屋子的中央居然有用白石砌了一个小小的水池，池里飘着几朵白色的睡莲。

“这是我的卧室。”

谢小玉说：“因为我喜欢花，所以才弄得如此杂乱，白大哥可别见笑。”

任何一个人到了这儿，都不免会有目迷五色之感。“我读过古人的诗，有花气袭人知画暖之句，始终不能领会，因为花的芬芳是温柔的，不像刀气和剑气有袭人之感，今日到了你这屋子里，才相信真有这回事。”

白天羽笑着说：“你踏踏实实满屋子的花，似乎都带着一股杀气。”

谢小玉的脸色变了，但随即又笑了笑：“当然了，我的父亲是闻名天下的无敌剑客，我可不像一般的女孩子那么好欺负。”

“我相信这句话。”

白天羽瞄了身旁的一朵玫瑰：“说不定什么时候，这朵花里会射出一支致命的毒箭来。”

说完他用手指轻弹了一下那朵玫瑰。

## 二

“玫瑰多刺”，这是谁都知道的，但是刺最多也只不过扎伤人的手，不会要人的命。

谢小玉屋里的玫瑰却能要人的命。

这支小钢箭不但射劲强大，而且还发出淡蓝色的光芒，这是淬过毒的光芒。

箭由玫瑰花苞射出，射在一棵装饰成梅树的柱子上。“叮当”的一声响，

小铜箭陷入了一大半。

这棵梅树居然是铁铸的。

在一间满是花朵的屋子里，怎么会有一棵铁树呢？

这棵铁树又有什么用呢？

“好，好，玫瑰多情也多刺，梅花铁骨又冰心。”

白天羽笑着说：“你不但懂得花之美色，更懂得花之精魂。”

谢小玉的神色居然还是没变，她笑笑：“这些小装饰在你白大哥的眼中，根本不值得一顾。”

白天羽笑笑，望望屋子，开口说：“人呢？你不是带我来那个男人吗？”

谢小玉嫣然一笑：“就在你的眼前。”

白天羽眼前，什么人也没有，只有那面很大的铜镜，铜镜里照的是白天羽。

“没有人呀？”

“怎么会没人呢？”

谢小玉笑着伸手一指铜镜：“人不就在你那里。”

白天羽顺着手指看过去，就看见了自己，铜镜里的自己。

“这个人就是完全以欣赏眼光来看我的人。”

谢小玉也看铜镜中的白天羽：“白大哥，你觉得这个人不能出来见你的理由，你还满意吗？”

“满意，满意极了。”

白天羽也只能这样回答，自古以来，又有谁能叫镜中的人出来见人呢？

“既然满意，白大哥是否愿罚？”

“是不是要我吃十斤重的生肉？”

“白大哥又不是那些凡夫俗子。”

谢小玉说：“小妹有私藏的百花酿，是取百花之英蜜酿的，白大哥有没有兴趣

尝两口？”

“当然要，有美人不能无美酒。”

“只是没有茶。”

谢小玉说：“因为那百花酿沾不得一丝荤气，否则味道就全都被破坏了。”

“不错。”

白天羽笑着说：“在这洞天福地之中，有仙姬为伴，应该作避尘世的仙饮，如何能沾那种腥膻之气。”

白天羽似乎变得出奇的好说话，谢小玉的每一句话，他不但都表示赞同，而且还提出说明。

这种谈话应该很融洽的，但是谢小玉却脸泛忧色。

她走至小池边，从水里捞起一个白色的瓷缸，缸口用腊密封着，她用手指挑开了腊封，又找出两个水晶杯来，放到桌上，然后才捧起瓷缸，倒了两杯酒。

“此酒宜冷饮，所以我一直用泉水冰着，白大哥请。”

拿起水晶杯，白天羽就感到触手冰凉，他笑笑：“真冰。”

“不错，这池里的水是寒泉。”

谢小玉说：“其寒胜冰。”

“我倒不知道神剑山庄内还有寒泉。”

白天羽说：“据我所知，只有极西星宿海之侧，有寒潭，流出为泉。”

“白大哥博学，连这些僻冷的地方都知道。”

谢小玉说：“其实这泉水很普通，只是无锡惠泉加上杭州虎跑泉的水而已。”

“这是天下两大名泉。”

白天羽说：“惠泉宜酿酒，虎泉宜煮食。”

“我只是各取其半，实在也没什么。”

“这两种水加在一起就会变冷，倒是初闻。”

“两种泉水都不会冷的，所以会这么冰冷，是它们由那棵梅树顶上流进去，再由梅树的根里流出来，如此而已。”

白天羽看了看那棵铁树：“那就难怪了，就算热水流过寒铁，也会变成冰冷的。”

白天羽说：“谢姑娘好巧的心思。”

寒铁生性奇寒，即使长曝在烈日之下，也始终是冷冰冰的，不过此铁极为名贵，而且不易寻获，多半是由铸剑大师觅去做为铸练宝刀宝剑的材料。

谢小玉却用来铸成一棵树。

这棵树既然是用寒铁铸成的，刚才那一箭居然能透树而入，那支箭不是更为奇特吗？

但是白天羽却又似乎很粗心，他没有想到这方面去，而且谢小玉的笑，也使他想不到这上面去。

白天羽看着她，突然叹了口气，长长的一口气。

此时此景，他居然还能叹出气来，难怪连谢小玉也吓了一跳，白天羽接着说的话，更令她吃了一惊。

“我曾经问过你父亲，你是不是他的女儿？”

白天羽在叹完气后，马上接着说，谢小玉一愣，呆了很久才又笑着说：“他怎么回答你的？”

“他竟然说是。”

一听，谢小玉又笑得更开心了。

“我本来就是他的女儿。”

谢小玉忽然将笑容收住，她反问：“为什么你会有此一问？难道你怀疑我不是谢晓峰

的女儿？”

“你看来的确不太像。”

“为什么不像？”

谢小玉问：“难道做我父亲的女儿，还要具备有什么特别的条件不成？”

“那倒不是。”

白天羽笑笑：“只不过在一般人的想法中，谢晓峰的女儿也该是个人人尊敬的侠女才对。”

“白大哥难道忘了，人类是有遗传的？”

“遗传？”

“我爹年轻时是个很风流的人。”

“令尊的色闻跟他的剑法一样有名。”

“做女儿的多多少少也有着一点父亲的遗传。”

谢小玉笑笑：“如果我是他的儿子，一定也很能吸引女孩子。”

这一点白天羽无法否认。

“但我偏偏是他的女儿，所以我只能吸引男人了。”

谢小玉又接着说：“如果我规规矩矩的像个淑女，反倒不像谢晓峰的女儿了。”

关于这一点，白天羽也无法反对，所以谢小玉又接着说：“我父亲虽然风流却不下流，他选中的女人都是天下绝色，千中难得其一的美女。”

谢晓峰看女人的眼光比他的剑更有名，他选中的女人，无疑也是每个男人公认为最可爱的女人。

所以谢小玉既是谢晓峰的女儿，她挑选男人的眼光当然也不差，必然也是最为出色的男人。

谢小玉没有说出这句话，可是她的眼睛却等于很明显的这样说了，而且也回答了白天羽一些没有问出口的问题。

白天羽轻轻的笑了，他很欣赏这个女孩大胆，虽然他也见过一些很大胆的女人，但那也只是她们在追求男人时所表现的作风而已。

如果要她们在口中承认喜欢男人时，她们就会扭扭摆摆的装模作样了。

但欣赏归欣赏，爱不爱又是另一回事了。

“看来你是挑中我了？”

白天羽笑着说。

“你是个非常出色的男人。”

谢小玉说：“没有一个男人能比得上你。”

“你挑选男人的方式还真特别。”

白天羽注视她：“招待男人的方式更是特别。”

“因为我是个很特别的女孩子，不是特别的男人，我是看不中意的。”

谢小玉也在凝视着他：“即使是很出色的男人，通不过那些特别的测试，我还是看不中意的。”

“你所谓特别的测试，是指你这件使人想入非非的衣裳？”

“这只是其中之一。”

谢小玉笑了笑：“我穿上这身衣服，只是考究一下他们审美的眼光，如果他们只为了我的身体而引起了兽性的行动，而忽视我所表现的美，这种男人

谢小玉笑着摇摇头。

白天羽凝视她，看了很久，才开口：“你还是个小女孩，怎么懂得这些……这些道理？”

“你以为我已不是……不是——”

白天羽不等她说出那两个字，马上打断了她的话：“我相信你是的。”

谢小玉的脸居然会红：“你真的相信？”

“相信。”

“你对女人会不会很凶？”

“不一定。”

白天羽看着她：“有时候是很凶很凶的。”

谢小玉的脸已发出了艳然的红光，身子贴得他更近了，声音更加嗲声了：“我就不怕你凶，你越凶我越高兴。”

白天羽已不再说话了，他已展开了行动。

他展开什么行动呢？

## 第四章花的无语

花声轩。

花语人住的地方就叫花声轩。

花本无语，又怎能听到声音呢？

莫非听的本就是花的无语？

在某些时候，无声岂非更胜有声？

此时花声轩里就无声。

三个人，却没有一点声音，大家只是静静的看着屋内的乱七八糟。

任何人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来，这屋子一定经过一场决斗。

首先打破这静寂的是载思。

“花漫雪虽然没有展露过武功，可是我相信她的剑术一定不错。”

载思说：“因为她曾经在南海星宿待过三年。”

南海星宿“多情门”，向来是以剑闻名的。

“所以我相信花语人的剑，也一定很好。”载思接着说：“你们看这张椅子上的痕迹，就是剑所留下的。”

“这是剑痕不错，但为什么一定是花语人所留下的？为什么不可能是别人留下的？”皇甫也开口了。

“这剑痕很浅，一定是力量不足才会留下这样的痕迹。”载思说：“来绑架花语人的人武功一定很高，力量也一定很大，所以这痕迹一定是花语人留下的。”

“你刚才说花语人的剑术一定很高，剑术高的人，又怎么会有力量不足的现象呢？”皇甫又问。“你看这剑痕开头比较深，越来越浅，显然她一剑没刺中，立即将力量消掉。”载思解释着：“如果不是剑术很高的人，又怎么这么快将已发出的力量消掉呢？”

“而且依这屋子里的情形看来，对方来了四个人。”

任飘伶总算开口了：“如果花语人的武功不高，这屋子里的情形，就不会是这个样子。”

“他们打斗虽然很激烈，但是发出的声音一定很小声。”

载思说：“否则一定会惊动府内的人。”

“他们的决斗一定是很快的就结束掉。”

任飘伶说：“快到令花语人来不及喊出声。”

——这一点是这整件事最重要的一点，只可惜任飘伶只是轻描淡写一句话就带过了。

花语人的妹妹藏花为什么没有和任飘伶在一起呢？

他们昨夜不是一起听见有关废虚的事吗？为什么今天

只有任飘伶一个人去？

难道她不关心皇甫的死活？

或是她另有别的目的呢？

是不是任飘伶要她去做一件别的事？

面对着谢小玉，面对着一个穿得这么少衣服的女孩，面对着一个说这种



话的女孩，如果你是白天羽，你会有什么行动？

你会沉默吗？你会无动于衷吗？你会没有任何行动吗？

白天羽已不再无动于衷了，白天羽已不再没有行动了，他粗野的将谢小玉抓了过来，用力的按在自己的腿上。

然后他就做了一件令谢小玉恨他一辈子的事。

## 二

当白天羽抱起她时，谢小玉的眼睛就闭上，她已经准备接受一次可能很凶猛的冲击了。

可是她却没想到这次冲击是落在她的屁股上。

而且是用带着鞘的剑，重重的打在她的屁股上。

打第一下的时候，谢小玉还可以忍受，她以为白天羽或许是像某些人一样，具有某种毛病，可是打到第五下的时候，她知道不对了。

因为白天羽除了打她的屁股外，没有其他的反应。

当谢小玉挨到第十下的时候，她更了解到一件事：白天羽就只是要打她的屁股，并没有别的意思了。

所以她就开始挣扎，但是要在白天羽的手中挣开，那几乎是不太可能的事。

于是她就开始咒骂，几乎将他所会语言的粗话都骂了出来，但是当白天羽要做一件事的时候，又岂是几句咒骂所能遏止的。

谢小玉当然只有老老实实的挨下去，挨到白天羽自己高兴停止的时候。

幸好白天羽高兴的时间来得很快，只打到第二十下的时候，他就停了手。

白天羽冷冷的将谢小玉往地上一推，然后冷冷的看着她，冷冷的说：“如果你不是谢晓峰的女儿，我会一剑劈了你。”白天羽说：“因为你是谢晓峰的女儿，我才代他教训你一顿，你实在是缺乏好好的教训。”

谢小玉躺在地上，只能侧着身子，用手拍着地，用嘴大声骂着：“白天羽，你这龟儿子、龟孙子，你不是人，是一头猪，一条狗……”

可惜这头猪、这条狗已经听不见她的精彩叫骂。

白天羽已经走了出去。

谢小玉才不管他有没有听到，继续的骂了一阵，骂到自己也感到无聊了，才停了下来。

她当然还是咬牙切齿的，可是过了一会儿，她却忽然笑了，而且笑得很开心。

在挨了一顿揍后，居然还会笑，她是不是有毛病？是

不是喜欢要人来打她？

这个问题立刻就有人问了。

一个长相虽然很平凡，脸上也没有什么表情，但身材却是一流的中年妇人走进来，然后盯着谢小玉看了半天，才开口问：“小玉，你是不是有毛病？”

“不，方芳，我没有毛病。”谢小玉转过头看着她。

原来这个中年妇人叫方芳，看她对谢小玉的称呼与态度，使她的身份变得很暧昧了，既不是上人，也不像下人。

“你刚才有很多机会可以杀了他的。”方芳说。

“没有机会，他这个人太精了。”谢小玉坐了起来：“玫瑰飞箭还没有动，他就知道了。”

“那也只不过才一种而已。”方芳说：“你这儿有九重埋伏。”

“我相信没有一种能瞒得过他的，最多是自取其辱而已。”谢小玉说：“你也看见他喝下了一杯百花露，结果一点事也没有，那毒粉施展出来也不见得有效的。”

“这小子的确是百年来难得一见的硬汉，比你父亲年轻的时候还要难缠。”

“方芳，我父亲年轻时是什么样的？”

“也差不多，只是心肠太软，尤其是对女人，硬不起心来。”

方芳笑笑：“不像他，居然舍得打你的屁股。”

“这才是个真正的男子汉”？谢小玉脸上发出了光彩：“有所必为、有所不为。”

“难道你喜欢挨打？”

“没有人喜欢挨打的。”谢小玉笑着说：“我也不是真有毛病，会喜欢让一个男人打我的屁股。”

“可是你似乎被打得很高兴。”方芳说：“而且还在笑。”

“我是被打得很高兴，他打了我，就证明他是喜欢我、关心我的。”

谢小玉说：“因为我的举止的确是该打。”

谢小玉的神情突然转为悲戚，声音也充满了哀怨。

“如果我从小能够有个人如此的管我、教训我，我就不会像现在这样子。”

“小玉，这要怪你父亲。”方芳说：“他如果常常来看看你母亲，你也不会像今天这样子了。”

谢小玉沉默了片刻，突然又问：“方芳，我娘当真是具有颠倒众生的魔力？使得男人都甘愿为她犯罪？”

“是的。”方芳点点头：“宫主的妙相无边，无人能抗拒。”

“可是她仍然抓不住我爹，正如我现在抓不住白天羽一样。”谢小玉说：“可见天下还是有美色打不倒的男人。”

“是的，不过这种男人究竟太少了，所以你母亲才会为了你爹而痛苦一生。”方芳说：“你如果想要这一生快乐，最好还是忘了白天羽。”

“忘得了吗？”谢小玉轻轻叹了口气。

一个美丽的女人，固然能够使见过她的男人铭心难忘，但是一个能使这种女人动心生情的男人，给予她的影响却是刻骨铭心的。

正因为如此，那个男人如果背弃了她，给予她的打击也是刻骨铭心的。

——武林中有很多的事故，都是这样子产生的。

谢小玉的母亲是一个什么宫主？

她自然不会慕容秋荳，很可能是第二个慕容秋荳慕容秋荳了。

要泄恨，她要毁的是谢晓峰本人。

谢小玉的母亲却是要毁谢家的神剑山庄，所以她才把她的女儿送到神剑山庄来做神剑山庄的女主人。

但是她毁得了吗？

### 三

谢小玉总算换了件人穿的衣服，重新拿出一个杯子，倒了杯波斯葡萄酒，喝了一口后，才又说话：“人呢？计划进行的顺不顺利？”

“很顺利。”方芳说：“人已照计划的送到了‘无心庵’。”

“有没有惊动王府内的人？”

“没有。”方芳说：“花语人的武功比我想象中还要好，差一点就失败了。”

谢小玉又喝了口酒，然后看着方芳：“下面怎么做，你知道吗？”

方芳点点头。

看着凌乱不堪的屋内，皇甫就算想找个座位都很困难，他轻轻的叹了口气，然后才问载思：“你想他们会杀了她吗？”

“不会。”载思很快的就回答：“如果要杀她，又何必将她带走呢？”

“现在虽然一点头绪都没有，对方是谁也不知道。”任飘伶说：“不过他们一定会在这一两天之内，开出条件给你。”

“要钱？”皇甫问。

“也许。”任飘伶笑了笑。

“要钱的成份不大。”载思忽然开口：“别忘了他们送来的那一箱珠宝，并不是一笔小数目。”

载思头顿了顿，又说：“不管他们开出什么样的条件，你只有一条路可走。”

“一条什么路？”皇甫问。

“照做。”载思说：“不管他们开出任何条件来，你只有照做。”

“如果我不答应呢？”

“不，你会答应的。”载思注视着皇甫，轻轻的说：“因为你非答应不可。”

“是的，你非答应不可。”

“还有一条路可走。”任飘伶忽然又开口。

此语一出，皇甫和载思均微怔，两个人都以疑惑的眼光看向任飘伶，他笑了笑，又再重复一遍。

“还有一条路可走。”

“什么路？”皇甫说。

“花钱。”任飘伶笑着说：“当然也是花钱的路。”

“花钱？花什么钱？”

“我虽然是个最贵的杀手，可是因为我的那些臭规矩，所以我经常没有钱。”任飘伶说：“我和平常人一样，也要吃饭，也要喝酒，偶而也须要找乐子。”

他笑了笑，又说：“所以我经常须要用别的方法来赚些钱，找人也是我的专长之一。”

“这个我知道。”皇甫说：“要成为一个一流的杀手，找人是必备的条件之一。”

“你的意思是说，只要给你一笔钱，你就可以找出花语人来？”

载思突然开口。

“是的。”任飘伶说：“一天之内，我保证将花语人带回来。”

“一天？”

“一天。”

“好。”皇甫说：“你要多少钱？”

“我的胃口一向不太大。”任飘伶说：“我只要一百零一两就好。”

“一百零一两？”皇甫这一次真的吃了一惊：“为什么你只要一百零一两？”

“我有伙伴，为了这件事，她已经着手去调查了，花费和她的酬劳刚好一百两。”任飘伶说：“剩下的一两，正好是我的酬劳。”

#### 四

找人是杀手的必备条件之一，盯人也是专门的条件之

藏花虽然不是杀手，但是她盯人的功夫却是一流的。

仇无忌绝对不会无缘无故的跑来济南城，他到这里一定有目的，他的目的是什么呢？

不知道。

所以任飘伶只好叫藏花盯着他，随时随地的盯着他，不管他到了哪里？和哪些人碰面？做了些什么事？都要知道。

所以仇无忌愉快的在客栈里喝酒，藏花只有在外面喝西北风。

还好仇无忌只喝了一个多时辰的酒就走出客栈，一出客栈，他就往东走。

藏花当然是远远的跟着，这时夜已很深了，路上没有行人，藏花跟踪起来当然就比较困难一点。

更何况要跟踪一个像仇无忌这样的高手，当然就更困难一点，还好今夜老天很帮忙，今夜不但无月，也无星，大地一片漆黑，夜色里只有那远远朦朦的灯光在闪烁。

星月全无，风却很大，大地将那地上的千年老泥沙都吹在藏花的脸上。

仇无忌仿佛只是出来散散步，又仿佛是要赶到某个地方去和某个人碰面。

如果他只是出来散散步，欣赏欣赏夜色，但他走的速度

实在不像是在散步。

他要赶到某个地方和某个人见面？看他的走法却又不像是这样子的。

离开客栈，他已又在路上又瞎逛了一个多时辰，藏花实在搞不懂他到底要干什么？

是她的跟踪被发现了？他去找一个隐密的地方，好将藏花杀掉？

或是和他约好碰面的人还没有来，所以他只好在路上东逛逛、西逛逛？

仇无忌越走越离市区，最后终于走出了城，走入了荒野。

一到荒野，藏花的跟踪就越加困难了。

荒野上空无一物，一眼望去全是一片空地，不要说是一个人了，就算是一颗石头，都会清晰的出现在地平线上。

所以藏花只有用“趴行”跟踪了，所幸这荒野并不太大，她只大约“趴

行”了十来杯茶的功夫，就跟到了一片树林。

还未到树林，天已快亮，一入树林，东方就现出灰朦朦的光芒来。

晨雾在林间升起，在远方凝聚。

聚了又散，散了又聚，空气中充满了湿气。

藏花的衣服已脏了，也皱了，她的头发和眉毛全沾上了露水。

寒意随着晨风缓缓的袭入她的体内，她拉拉衣领，抖了抖身体，强打起精神继续走着这不知终点的路程。

树叶在动，晨雾在飘，风在吹，旭日在东升，远处已传来了鸡鸣，也传来了一阵低沉而又古老的钟声。

藏花扬眼望向远方，那儿隐隐约约的，仿佛有一座古寺，低沉而古老的钟声就发自那古寺。

仇无忌的目的也仿佛就是那古寺。

这世上大多数的庙、寺、庵都建在人迹较少的地方，不是在深山里，就是在荒郊外，不是在溪水旁，就是在树林内。

——为什么这些供奉敬拜的神宇，都要建在这种地方呢？

曾有人这样解释过，庙盖在深山里，是要考验朝拜人有没有诚心？

你想来求神、拜佛，就必须经过一段遥远艰辛的路程，心不诚，意不足，你当然也就无法走完这段路程。

也有人说：“庙建在深山、建在荒郊、建在溪旁、建在树林里，是为了保持它的神秘感。

“无心庵”就座落在一片树林内，它是个尼姑庵，也是江湖上三大名庵之一。

无心庵内的主持叫“心无师太”。

她不但心已死了，连人都仿佛是个死人。

如果你见过她以前在江湖上走动时的样子，或知道她

在江湖上用的名号时，你一定不会，也不敢相信“心无师太”就是她。

心无师太以前在江湖上的名号，就叫“美人鱼”。

江湖上的人对她的批评一共只有十二个字，用这十二个字来形容她，是最适当的了。

“天使般的脸孔，魔鬼般的身材。”

看见她的脸，你一定会惊讶世上居然有这么纯洁、这么可爱、这么美丽、又这么温柔的脸孔。

等你看到了她的身材时，你就知道为什么有人要坚持“宁为男人”的论调了。

只要是男人，一见到她的身材，没有一个人不哭的。

## 五

哭有好几种。

伤心要哭、悲哀要哭、高兴要哭、做错事了要哭、被骂了也要哭，痛苦当然更要哭了，可是见了她的身材时那种哭，却不是这几种哭。

那是一种后悔的哭。

——后悔你为什么早点见到她，后悔为什么无法、也不能和她共做“男人与女人的战争”。

只要是男人，没有一个人能逃得过她的“天使与魔鬼”。

这样的一个女人，为什么会是一个尼姑庵的主持？

她被男人抛弃了？

或是她看破了红尘？

这一点是江湖上近五十年最令人津津乐道的问题之一，也是众人想知道的答案之一。

她为什么要在声名如日中天时，忽然削发为尼姑呢？而且一做至今已二十三年了。

“江湖美人鱼”一恍就成无心庵的心无师太，是什么令她做下如此大的决定呢？

无心庵本来只是一个很小很小的尼姑庵而已，自然她来了以后，一切就改观了，由小庵而变大庵，由本来只有三个尼姑而演变成七十余个尼姑的庵寺了。

由一间默默无闻，乏人问津的小庵，在转眼之间，在一夕之后忽然变成了武林中三大名庵之一。

庵因人而红、人因庵而老、而变、而憔悴。

昔日的“美人鱼”已不复存在，今日的心无师太是否风采依旧，美丽如昔？

晨曦透过朝露，迷迷蒙蒙的投射在无心庵，使得这座古老而雄伟的尼姑庵更增加了它的神秘感。看着仇无忌走进无心庵，藏花略为停了一停脚步，她眉头微皱，挑眼一思。

——仇无忌走了一夜，就是为了要到这无心庵？——他和某一个人约在此地碰面？或是到这里来拿某样东西？

——他是个虔诚的信徒，到这里只不过是为了信仰？所有的问题，光用想象是得不到答案，要知道真相就必须进入庵内才能得知。

藏花刚想迈步，就看见了一件令人惊讶的事。

她看见一个不该在这儿出现的人，从庵内姗姗的走了出来。

她看见的是花漫雪。

花漫雪仿佛一夜未眠，又仿佛刚刚经过一场激烈决斗后所出现在眼睛里的那种疲倦之意，她全身好像都已无力的走出庵门，走入树林，走进晨曦里。

藏花知道她不是个信徒，她唯一信仰的就是自己口袋里的钱财，她从不到什么寺呀、庙宇的，今天为什么会出现在无心庵呢？

对于这个问题藏花并没有思索太久，因为她很快的又看见仇无忌走出无心庵。

他刚刚进去时，脸上一点表情都没有，现在出来时的样子却仿佛中了特大号头彩似的，走起路来，整个人都轻飘飘的。

他很快的就走出树林，走入荒漠。

藏花现在就很难了，是继续跟踪下去？还是先进入无心庵探个究竟呢？

已没有时间让她再迟疑了，她毅然的甩了甩头，她已决定进入无心庵了。看仇无忌走的方向，一定是回到城里，他彻夜走到这里，他的目的也一

定是在这里，如果现在不进去看个名堂，藏花一定会憋死。

藏花可以被气死、自己渴死、被人打死，不管她怎么死都可能。但是，却绝对不会是憋死。

她如果是个会让自己憋死的人，那么她就不是藏花，也就不会发生了那么多可悲可泣，惊天动地的故事。

——好奇心岂非自古以来就是人类惹麻烦的原因之一。

## 六

早课。

千遍一律，一成不变的早课。

上香、念经、祈福、默祷，每天清晨起来后，要做完这些事才可以开始吃早餐。

永远是四样青菜豆腐和一大锅粥，吃完早餐后，当然就开始整理庵里的一切，包括大门外的庭院。

藏花进入无心庵时，她们正好吃完早饭，开始在打扫，一位年纪较大的尼姑看见藏花，立即上前：“施主，是否来上香？”

“上香？”

藏花微愣，但立即笑着说：“对，对，我是来上香。”

“施主请随我到大殿。”

从前院，经过走廊到大殿，一路上藏花的眼睛没有停过的四处望。

正常，很正常，并没有什么值得怀疑之处，藏花不由的以为自己判断可能错了，仇无忌也许就和平常人一样，

到这里只是为了上香。

趁着那中年尼姑在点香时，藏花问她：“师太法号如何称呼？”

“贫尼心无。”

“心无师太。”

藏花说：“无心庵是三大名庵之一，上香的人一定很多，为何现在不见有别的人来上香？”

“普通都是下午来上香。”

心无师太说：“如果是节日佳庆、佛祖圣诞，一大早就会有人来上香。”

藏花接心无师太递过来的清香，转身面对佛像，虔诚的拜了拜，将二根清香插入香炉后，她的目光再次落到心无师太脸上。

“这么说今天我是第一个来上香的人？”

“是的。”心无师太回答。

没有人来过？明明看见仇无忌走进这无心庵，也看见花漫雪从这里走出，为什么心无师太会说没有人来过？“或许已有人来过，而心无师太没有看见。”

藏花笑了笑。

“今天是我当值，一大早我就在大殿念经。”

心无师太说：“有人来上香，我一定会知道的。”

她看了看藏花，又问：“施主是否来这里找人？”

“找人？不，我是来上香的。”

藏花掩饰的笑笑：“我只是要进来之前，仿佛看见有人从这里走出去。”

“施主说的一定是花善人。”

心无师太微微一笑。“花善人？”

藏花一怔。

“是的。”心无师太说：“庵和庙一样，虽然有很多善

男信女来进香上供，但是我们的开销一向很大，尤其是一些比较有名的庵或庙，因为我们时常会拿出一笔钱来为地方上做一些善事。”

她看着藏花，顿了顿，接着又说：“所以通常我们的背后都会有一两个大财主在支持着。”

“大财主？”

“是的。”

心无师太说：“有的人出钱，却不喜欢挂名，他们有的是在我们需要用钱时，才会送钱来，有的是按月送来，花善人就是属于后面这一种的人。”

“花善人就是‘醉柳阁’的阁主花漫雪？”

藏花问。

“不知道。”心无师太说：“像处理这一类的事，都是本庵主持心无死太所做的，我们只知道她叫花善人而已。”

回到城里，已是快到中午了，任飘伶早已在相约之处等候。

屁股还未坐定，藏花已先吃了三口菜，然后又喝了两杯酒，才满足的喘了口气。

任飘伶看着她，微笑道：“看来你昨夜一定很辛苦？”

“辛苦倒是没有，只不过喝了很多西北风而已。”

藏花又吃了一口菜。

“要盯那老滑头，并不是件轻松的事。”

任飘伶举杯喝酒。

藏花先喝了一杯，然后放下杯子，才盯着他，才开口：“你猜猜那老小子昨夜一个晚上都干了些什么事？”

“找了三十个女人陪他喝酒取乐。”

“如果是这样，那我就不必喝西北风了。”藏花笑了笑：“别忘了我也是女人。”

“到某大富人家抢了一票？”任飘伶说：“或者到某个地方杀了人？”

“没有。”藏花说：“他只是散步散了一夜，然后到城外的无心庵逛了一圈。”

“就这样？”

“是的。”

“在散步时有没有和谁接触过？”

“没有。”

任飘伶想了想，又喝杯酒，才说：“那么他一定是和某人约好在无心庵碰面。”

“我也是这么想，所以等他出来后，我立即进了无心庵。”藏花盯着他说：“你猜猜我进去之前，看见谁从无心庵里走出来？”

“谁？”任飘伶眼睛一亮：“这个从庵内走出来的人说不定就是和仇无



忌约好碰面的人？”

“花漫雪。”藏花说：“这个从庵内走出来的人就是花漫雪。”

“花阁主？”任飘伶微惊：“醉柳阁的花漫雪？”

“难道还有别的花漫雪吗？”藏花笑了笑：“我进去之后，当然是上香，等上完香后，我打趣的问，今天我是不是第一个来上香的人？”

“庵内尼姑怎么回答？”

“她们居然说是。”藏花说：“我明明看见仇无忌和花漫雪从里面走了出来，尼姑却说我是第一个来上香的人，你说奇不奇怪？”

任飘伶眉头微皱，又在沉思。

“于是我当然又说，我好像看见有人刚刚走出去，那个尼姑一听马上笑着说，我看见的人一定是花善人。”藏花说：“花善人的意思你懂不懂？”

任飘伶点了点头：“那意思就是说，花漫雪是无心庵背后支持的大财主。”

“可是我记得从小就没看见过花漫雪做过一件善事，更别说到庵或庙去上香。”藏花说：“她怎么会忽然间变成支持无心庵的大财主呢？”

“或许是她忽然间想通了。”

“别人有这可能，她，不必了。”藏花说：“庵内的尼姑只承认有花漫雪这个人走出去，却死也不承认还有别人进去。”

藏花用左手食指在鼻子的左边上下摸擦着，每当她遇到须要思考问题时，她就会有这个举动。

“所以我想这个无心庵一定有问题。”藏花边摸着鼻子边说。

“无心庵内的心无师太，三十年前是江湖上有名的‘美人鱼’，不但是绝色倾倒众生，武功也是数一数二的，可是她却在声名最噪时，当了无心庵的主持。”任飘伶说：“她为什么会这样做呢，至今还没有人知道答案，这也是近三十年来江湖上五大秘密之一。”

风和日丽，春风撩人，就仿佛情人口里的呼气般令人陶醉。

任飘伶将杯子倒满后，微笑的看着藏花，然后拿出一百两放在她的面前，藏花不懂他的意思，所以她就问：“你放在我面前的好像是钱？”藏花看看桌上的银子：“好像是一百两？”

“是的，是一百两。”

“你为什么将它放到我的面前呢？”

“因为那是你的。”

“我的？”藏花睁大眼睛：“你什么时候向我借过一百两？”

“我怎么可能向你借过钱。”任飘伶一笑：“这是你昨夜喝了一晚上的西北风的代价。”

“你付的。”

“我穷得跟一个乌龟一样，怎么可能有钱付给你呢？”

“是谁付的？”

“南郡王。”

“皇甫擎天？”藏花又是一怔：“他为什么要付我一百两？”

“因为你是我的伙伴，因为我答应他在一天之内将花语人找回来。”

“将花语人找回来？她失踪了？”

“是的。”

“为什么会失踪呢？”

“有人绑架了花语人。”

“绑架？”藏花这回是大吃一惊：“是谁绑了她？为什么要绑架她？”

“不知道。”任飘伶淡淡的说：“所以皇甫才会花钱请我们。”

“你有把握在一天之内找到花语人？”

“没有。”

“没有你也敢答应皇甫，一天之内找到花语人？”藏花盯着他。

“我没有，你有。”任飘伶轻轻的笑道：“所以你的酬劳是一百两。”

“我知道是谁绑架了花语人？”

藏花又是一惊：“我怎么可能会知道呢？”

“你是不知道谁绑架了她，可是你知道她的去处。”

任飘伶说。

藏花刚想再开口时，突然想到了一件事，她只略微顿了顿，马上又说：

“你是说她被关在无心庵？”

“百分之九十。”

“那么绑架她的人是无心庵内的大小尼姑了？”

藏花又问。

“去了不就知道了吗？”

任飘伶又淡淡的说，轻松的好像在吃一条红烧鱼。

## 第五章 蝙蝠之战

—

白天羽回到济南城第一个想见的人是藏花，可是他第一个见到的人却是花漫雪。

见到花漫雪的地方并不是在醉柳阁，而是在长街上，看样子花漫雪好像是专程在街上等他的。

一看见白天羽，花漫雪立即上前将他拉至街旁，然后用一种很神秘的声音说：“店里有个很奇怪的人在等你。”花漫雪一脸神秘状：“他来了两天，就住在你房间对面的那间梅花屋。”

“他找我干什么？”

“他没说，只问你回来了没有，我说你还没回来，他就说要住店等你。”

“他长得什么样子？”

“高高的，大概有六十岁左右，身材看来却仿佛只有四十岁。”花漫雪说：“整个人给人的感觉是冷冷的，尤其是他的那一双眼睛，在看你的时候，就仿佛饿豹在看着猎物一样，令你不由的全身发寒。”

“他现在还在店里？”

“是的。”

白天羽转头要走，花漫雪立即又说：“你要干什么？”

“找他。”

“你要小心一点。”花漫雪好像很关心的说：“他看来……看来好像是来找碴的。”

树大招风，人怕出名，猪怕肥。一个人若出名了，时常会有一些莫名其妙的人来找。

你想不要别人来找都不行，因为这本是江湖人自千古以来就存在的规矩。

你因别人的名而使自己成名，别人当然也会为了你的名来找你，他当然是希望因为你的名而使他人出名。——纵然成名了又怎么样呢？总有一天你一定会因为你的名气而死。

做个默默无闻的人有什么不好？

成名了又有什么好处？

二

白天羽并没有回到房间就已看见了花漫雪所说的那个神秘人物。

他一踏入醉柳阁的大门，就看见那个人，那个人就坐在大厅的正中央，面对着大门，四平八稳的坐在那儿，既没有喝酒，也没有吃菜。

他的桌上只摆着一壶茶，一个杯子，显然的，他只在喝茶。

白天羽一进入醉柳阁就听见那个人在说话。

“请坐。”

大厅里现在没有别的人。而又只有白天羽一个人走进，这句话一定是冲着他说的。

白天羽二话不说的就走了过去，就坐在他的对面，刚一坐下，那个人又开口：“请喝茶。”

白天羽瞄了桌上的茶壶一眼，笑了笑：“通常有酒的地方，我都不喝奈的。”

“酒不纯。”

“茶纯？”

那个人不答，有时候不答也就是不否认的意思。

“我记得烧香拜佛都用酒，酒又怎会不纯呢？”白天羽笑了笑。

那个人还是不语。

白天羽刚坐定时，阁里的小二已经很主动的送上了一壶酒，他现在就正倒酒，倒好了他就举杯：“我敬你一杯。”白天羽缓缓的说：“你可以以茶代酒，这是古礼，我不在乎别人喝什么？”

那个人很快的就喝了一杯茶，显然的 he 不太爱说话，

也不喜欢噜嗦，他来此找白天羽是要做什么？

看到他没说话，静静坐在那儿，白天羽只好喝了一杯酒，淡淡的笑笑，又问：“朋友贵姓，找我有何贵事？”

“银，报仇。”

这个人一定是标准的吝啬鬼，连说话都那么的省，能一个字就表达的，绝对不会用两个字。”

“报仇？报什么仇？”白天羽说：“替谁报仇？”

“铁燕。”

“铁燕？”白天羽盯着他看了一会，才笑着说：“你一定是金龙、银虎、铜驼、铁燕四大长老中的银虎？”

“是。”银虎面无表情的说。

“据说你们几位之中和铁燕感情较好的是金龙，为什么他没来？反而是你来呢？”

“一样。”声音就和他的人一样没有任何感情。

“一样”的意思当然是指不管是谁来都可以杀掉白天羽。

这话的意思白天羽当然懂，换做平时，他早已拔剑动手了，他之所以迟迟未动，是因为银虎在魔教四大长老之中，属于较恳直的一位。

白天羽盯着银虎看了一会儿，才缓缓开口：“何时动手？”

“此时。”

“何地？”

“王家祠。”

“王家祠”位于醉柳阁的东边，是间没落破旧乏人烟的大宅。现在虽是大白天，可是一走进王家祠，会令人觉得仿佛进入一座千年雪山。

大门几乎已快被蜘蛛网占据了，大堂上的牌位更是东倒西歪，大梁支柱横放直竖，墙角边杂草长得大约有一人高了。

整座废祠给人的感觉不但阴森森的，还有恐怖的意味在，不过有一点却是不能否认的，这里的确是一个杀人的好地方。

银虎领先走了进去，走到摆牌位的长台前停下，却没有回身，他就这样背对着白天羽，双手垂直，一点准备的架式都没有。

白天羽当然是在看他的背，看得很仔细。

银虎虽然在魔教里四大长老排行第二，可是他的武功据说不比老大金龙差，他当然也杀过人，却从来没有人知道他用什么武器。

据一个可靠的消息来源说，银虎全身上下都充满了暗器，他随时随地，随便什么姿势都能发出暗器。

他可以左手反打出一十三枚透骨钉，右手从肋下击出二十六颗“回风十字球”，口中可以一边和你说话，一边喷出三十五枚“薛家神针”，双脚当然更可跃出四十二双柳叶刀，最后还可以一个转身，由背部弹出“江南霹雳堂”的霹雳球。

面对着这样一个可怕的人物，白天羽能不专心的注视他吗？

白天羽看起来仿佛很轻松的站着，全身上下一点戒备的样子都没有。

但如果你是内行人的话。你一定知道他全身的七十二主筋都已绷紧，一百一十六根小筋都处在颠峰状态，他全身大大小小的每一个关节都已密合，随时可以向任何方向扭动。

春阳从屋顶上的破洞投射进来，刚好照在银虎的背上，在阳光下可以隐隐约约的看出他的背已有点驼了，毕竟已是六十七岁的人了，他的腰杆再直、再硬，也比不上年轻小伙子。

年华老去，是一件很可悲的事，也是一件无可奈何的事。

人从一生下来，就开始在等待。等待一个结束。

一个死亡的结束。

如果说死亡是结束，那么出生是否是开始？

曾有一位西方智者说过这么一句话——

“死亡并不是个结束，而是从这个平原到另外一个平原而已，等你到了那个平原，你会发现展现在你面前的，又是一个新的开始，一切都等着你重新开始去开发。”

死亡并不可怕，也不可悲。

可悲的是有些人纵然活着，但生不如死，活不如灭，他们活着也只是活在痛苦的深渊里，毫无意义。

#### 四

白天羽还是在盯着银虎的背，他不能不看，银虎的背虽然呈现出老人的驼，可是却有点无比惊人的杀气发出，这宛如一把刀虽已断，却仍然是一把杀人的刀一样，你稍不注意，就会死在那把断刀之下。

两个人就这样不动的站着，也不知已站了多久，更不知他们还要站多久，也许他们会这样的一直站到世界毁灭时。

他们虽然未交兵，却已交手了。

这“不动”之战，远比动还要难。

一动就会有空门出现，有空门出现，就会给对方一个机会，这个机会往往是你要死亡的机会。

但有时空门出现，却是一个陷阱，一个引诱对方错误的陷阱。

所以在“动”时，千变万化的。

可是“不动”却只有一种，那就是比两方的耐力、定力和持久力。

从银虎的背后看过去，他全身上下仿佛都是空门，可是只要白天羽这么认为，那么死的一定是白天羽了。

“空即是不空，不空即是空。”

这本是武功的高深境界，在目前的江湖中，能达到这种境界的人，已屈指可算了。

银虎虽然背对着白天羽，但只要白天羽有任何动静，都绝对无法逃过他的攻势下。

表面上看起来银虎好像是处在劣势，因为他无法看到白天羽，实际上他却占绝大的优势。

——凡事有弊也有利。

银虎虽然无法看到白天羽的动静，也同时不必看着他那在脸上露出的定力。

如果让你面对着一张比你还有定力的脸，你说不定会提早崩溃？

对付银虎唯一的办法就是——他看不见你，你也看不见他。

“看即是不看，不看即是看”。

这是佛学的至高哲理，这一点白天羽当然也懂，所以他很快的就将眼睛闭起来，把自己也处在银虎的境界。一种各凭感应而决生死的境界。

蝙蝠虽盲，却凭着敏捷的听力来辨方向和东西，白天羽和银虎这一点，无疑也是“蝙蝠之战”。白天羽现在总算明白银虎为什么要挑这里来作为决战之地了。

这里不但没人，四周也静悄悄的，“蝙蝠之战”不但要绝对的静，也要绝对无动的东西存在。只要有任何一点声音或是动的动作，都会影响决战人的判断力。

在这种绝对静与无动的时候，忽然有了动的气息。

不是银虎在动，更不是白天羽在动。

动的是白天羽背后刺来的一把剑。

这一剑不但刺得很轻，也很慢，慢得几乎你无法感觉到它在动。

可是白天羽却早已感觉到了，就在他开始动时，白天羽就已发觉了。

照理说，这么慢的一剑，白天羽一定可以闪得开。有这种想法的人一定是个八流侠客。

这一剑厉害就在它的慢。

这一剑的绝招就在它的轻。

这一剑如果是很快的刺向白天羽，他不但可以闪开，还可以砍掉持剑的手。因为这一剑如果是用很快的速度刺来，不但惊动了白天羽的感觉，也会牵引了银虎的触觉。

只要银虎的反应一被触动，白天羽就可以动了，只要他一动，不但可以杀了这背后刺剑的人，还可以反击银虎的攻势。

可是这一剑却刺得很轻、很慢，慢到只惊动白天羽的感觉而已，银虎却没有反应。

所以只要白天羽一动，纵然他可以杀掉刺剑人，却绝对无法逃过银虎的

攻击。

这一剑真是刺得很要命。

这一剑无疑也是绝代高手才能使出来的。

这一战的安排，这一战的设计，无疑也是当代智者才能想得出来的。

这一战的每一个设计都是精华，武功的精华。

白天羽这一一生中如果有对死亡感到恐惧，那么一定是现在。

也只有现在，他才了解到死亡是来得那么的快，那么的自然，那么的令人感觉不到它的来临，就仿佛春风拂面般。

他以前时常听到别人说“发自骨髓深处的寒意”，他不懂寒意为什么会发自骨髓深处？

那种发自骨髓深处的寒意，又是一种什么样的寒意呢？直到现在他才明白，这种寒意根本无法用言语表达出

来的，也只有身历其境的人才能明了那是种什么滋味。

后来当然有人听过白天羽和银虎这一战，于是就有人问：“既然不动是死，为什么不干脆动呢？”

“动又如何？”

“动了至少还可以拼一拼。”

“说不定还可以拼出个奇迹来。”

“不动虽然是死，一动却死得更惨。”

“为什么？”

“不动顶多也只是让那一剑刺死而已，一动就会变成了‘洞洞人’了。”

“洞洞人？什么叫洞洞人？”

“如果你看见过，或者能想象得出，一个人身上同时被八十几样的暗器射入，那么你就明白什么叫洞洞人了。”

“所以当时白天羽如果一动，就会成了洞洞人？”

“一定。”

“银虎的暗器真的有那么厉害么？”

“他的暗器又何止用厉害两个字可以形容的。”

“动也是死，不动也是死，那么白天羽是死定了。”

“你说呢？”

“那么他没死？”

“世上只有哪一种高手可以这种情形下能不死的？虽然是三少爷谢晓峰也一样。”

“楚香帅呢？”

“一样。”

“一定死？”

“一定。”

## 五

黄昏将到，未到。

阳光仍很艳，它从树梢照进树林，将藏花和任飘伶的影子断断续续的映在地上。

从林间望出去，可以清晰的看见无心庵的雄伟轮廓，更可以听见那阵阵传来念经声。

“大部分要去刺探秘密都是利用夜晚进行，为什么我们要在黄昏时刻呢？”藏花不解的问任飘伶。

“越是有重大秘密的地方，越到晚上，防备越森严。”任飘伶靠在树干上冲着她笑一笑：“黄昏却绝对是他们的防备最松的时候。”

“为什么？”

“因为这时是一天的工作最疲惫的时间，早班的到了这时是该交班了，晚班的是已玩了一天，而要在这时上班，你想想看，他们的精神会好吗？”

换做我一定是坏透了。”藏花自嘲的笑笑。

“精神不好，警觉心就松懈。”

任飘伶说：“所以我才要在黄昏时，去查探无心庵。”

藏花又看了无心庵一眼。

“无心庵是个佛门圣地，里面供奉的是观音菩萨，它岂能容忍别人在它面前做坏事？”

“菩提本无树，何来神与佛。”任飘伶淡淡的说。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连神佛自己都说菩提本无树，又哪里有神与佛。”

“你怎么越说我越糊涂了呢？”

“不是你糊涂，只是时间未到。”

任飘伶笑笑：“到了时候，你自然会懂这句话的涵意。”

藏花又在摸鼻子了，每当她遇到须要思考问题时，她就会有这个动作。

藏花在思索着任飘伶话的意思，他却在含笑看着她，

他看了一会儿，才又开口：“不要想了，这句话根本是想不通的。”

任飘伶淡淡的说：“这句话能意会，不到时候，你怎么想，想破头也想不懂的。”

藏花就有这个好处，每当她遇到想不通问题，而这时又有人提议她不要再想了，她一定很听话的就不想了。

所以任飘伶一讲，她马上就放弃摸鼻子，马上就问任飘伶这样一个问题：“你答应皇甫擎天在一天之内将花语人带回去见他，一天之内也就是说到明天早上，你有把握吗？”

藏花看着他：“你有把握花语人一定在无心庵吗？”

任飘伶没答，只在笑。

有时候这种笑就代表很有把握的意思。

所以藏花又说：“其实这个问题，根本不须要我来烦恼，答应南郡王的人是你，又不是我，我操个什么心，我担什么忧？”

她盯着他，忽然笑了起来：“其实我所关心的，所担心的是你的酬劳。”

“我的酬劳？”

任飘伶一愣：“我的什么酬劳？我的酬劳有什么好让你关心的？”

“有，当然有。”

藏花说：“我的酬劳是一百两，如果我们的酬劳是相等的，那么我们分担的危险也就相同，如果你比我多，那么就对不起，有危险，你先承当，有



痛苦，你先享受。”

“有欢乐呢？”

“当然也是你先享福呀！”

“你还真有公平心。”

“那是当然的。”

藏花笑着说：“我的原则一向是拿多少钱做多少事。”

任飘伶用一种带有很得意的眼光看着藏花，又用一种很得意的声音问她：“以你想，我的酬劳是比你多，或者是比你所拿的一百两还要少？”

“我们是伙伴，生意又是你接洽的，依照江湖惯例，当然是定是你拿得比我多。”

藏花说：“我想你一定拿得比我多。”

“为什么我一定拿得比你多？”

“第一，南郡王不是个小气鬼，第二，南郡王不但大方，而且要救的人又是他女儿，第三，这件事的危险度很高。”

藏花扳着手指头在数：“有以上这三点，所以我才敢断定你得的酬劳一定比我还要多。”

在此时此情，藏花居然还有心情去计较两个人的酬劳？

她似乎好像忘了一件事。

忘了被绑架的花语人是她的姊姊，虽然不是同一个母亲生的，虽然同是养女，但毕竟也是从小一起长大的，更何况花语人对她还不错。

她怎么可以不先管花语人的死活？而先和任飘伶在计较酬劳呢？

这种事除了藏花做得出来，还有谁做得出。

## 六

当背后那一剑刺出时，白天羽的心就已凉了，也可以说就已死了。

因为他知道这一剑带来的，只有死亡。

也唯有死亡，才能解开这一剑。

这一剑无疑已是死亡的一剑了。

这一剑虽然刺得很轻、很慢，但总有刺人肌肉的一刻。

白天羽已感觉到这冰冷的一剑，从他的后背刺入他的心脏。

他也听到剑刺入肌肉时所发出的声音。

剑本无情。

它是否能感觉到人的恐惧。

剑已无情。

它是否能听到人们内心的呐喊？

## 第六章尼姑庵里的和尚

—

剑纵然有情，它也无法感受到人们的恐惧，它也无法听见人内心的深处的呐喊。

就如同花朵若能语，人们也无法听见它的呻吟和哀嚎。

那一剑已然从白天羽的背上刺入。

鲜血已如花般绽放，如春雨般落下。

这时已是黄昏了。

春阳羞柔的躲向西方的山头。

夕阳的余晖在藏花的脸上闪动，就如庙宇的灯火在佛像面上跃动一般。

藏花看看旁边的落日，再看看树林外的无心庵，她忽然露出疑惑之色，不禁喃喃地说：“奇怪？”

任飘伶听见声音，回过头望着她：“什么奇怪？”

“现在是不是已到黄昏了？”

“是的。”

“黄昏是不是人们厨房该开始忙碌的时候？”

藏花问的好奇怪。

“应该是这样。”

任飘伶突然笑了起来：“你是不是肚子饿了？不然怎么突然想起这个问题？”

“庙里有素食，尼姑庵这个时候也该是开晚膳的时间。”

藏花望着无心庵屋顶上的烟囱：“为什么不见她们的烟囱冒烟呢？”

“说不定她们今天吃干食呢！”

“干你的头。”

声音一出口，藏花也觉得这实在不是一句女孩子该说的话，所以她也不由的噗嗤笑了起来。等笑声稍为小些时，她才又开口。

“就算她们今天吃干食，现在也该是她们念晚课的时候，为什么庵内静悄悄的，一点声音也没有呢？”

藏花说。“说不定今天是她们的公休日。”

藏花猛然回头，用一种很生气的眼光盯着他：“你的脑袋里除了这些莫名其妙的名词外，还装了些什么？”

“还装了一些如何才会把你气死的点子。”

任飘伶笑着说。

“你——”

藏花已气得说不出话来，任飘伶却一直在笑，而且居然笑得很开心。

“你生气的样子实在好看极了，你生气起来，才有点像女人。”

任飘伶继续笑了一会儿才停住，但他的眼中仍有笑意，嘴角的那抹笑痕还没有退尽。

“你说的这些事，我早已注意到了。”

“注意到了为什么不说话？”

藏花仍板着脸：“非要等我提起来了你才好损我。”

“我们这一次的行动，吉凶未知，我只想让我们的心情轻松一些。”

任飘伶说：“设想到你经不起开玩笑。”

“谁说我开不起玩笑，我只是不想被骗而已。”

藏花虽然仍想板着脸，但眼底却已有了笑意。

自古以来，庙或是庵为什么要盖在荒僻的地方呢？因为它们盖得越远，越荒僻，就越有神秘感。有神秘感？

——神秘感通常也就是最能引起人们好奇的崇拜的原因。

不错，人们也通常都会对一些他们不能了解的事感到畏惧。

因为有了畏惧，就不能不拜。

“而且人们通常也总喜欢到一些比较远的地方去烧香。”

藏花说：“因为这样子才能显出他们的虔诚。”

“你差不多全说对了，”任飘伶笑着说：“只差一点。”

“哪一点？”

“烧香的人走了很远的路之后，一定会很饿，很饿的时候吃东西时，总觉得滋味特别地好些。”

“所以人们才会总觉得庙里的素菜特别好吃？”

藏花说。

“你总算明白了。”

任飘伶说：“素斋往往也正是吸引人们到庙里去的最大原因之一吧。”

有很多人到庙里去烧香时的心情，就和到郊外去踏青一样，所以聪明的和尚尼姑，都一定要将庙或庵盖在很远的地方。

“你知不知道为什么和尚庙尼姑庵通常都是下午烧香的人比较多？”

任飘伶说。

“为什么？”

“因为人们从早上出发，到了庙的时候都已是过了中午。”

任飘伶说：“等烧完香，祈完神，就已快吃晚饭了，所以庙或庵通常在这个时候生意最好的时刻。”

“我现在也觉得你的话很有道理了。”

藏花说：“但那些和尚尼姑听见了你将他们比喻成作生意，一定会气死。”

“他们气不死的。”

“为什么？”

“酒色财气，四大皆空。”

任飘伶说：“这句话你难道也不知道？”

“不错，不错，既然气也是空，不气也是空，和尚尼姑当然是气不死的。”

“会气死的就不是真和尚真尼姑了。”

“所以气死他们也没关系。”

“一点关系也没有。”

“那么我们现在是不是可以进去气死她们了？”

藏花问。

“可以，当然可以。”

## 二

偏僻的树林，树林的尽头就是无心庵。

藏花和任飘伶已走出树林，这时忽然从远方飘来一朵乌云，将那抹未尽的日色掩住了，乌云里隐隐有雷声如滚鼓。

藏花抬头看了看天色：“好像马上就有一场暴雨来临了。”

“下雨天，杀人天。”

任飘伶说：“在这种天气里，杀人确是一件很愉快的事。”

“谁要杀人？”

“杀人的人。”

无心庵的大门在风中摇晃着，不时的“砰砰”作响，庵内的院子里仿佛有一团团，一片片，一丝丝黑色的云雾被风卷起，漫天飞舞。

说那是云雾，又不像云雾，说不像，却又像云雾，在这种阴冥的天色里，看来真有点说不出的诡秘恐怖。藏花当然早已看见了院子里的情形。

“那是什么？”

任飘伶也在疑惑，但脚步却没有停，他走入院子，捞了一把漫天飞舞的黑云。

藏花当然也跟进来了：“这究竟是什么？”

任飘伶没有回答，只将手里的东西仍给了她。这东西软软的，仿佛是柔丝，又不是，藏花看清之后，不禁失声叫出：“头发！”

“是头发。”

“哪里来的这么多头发？”

满院子的头发在风中飞飘，看来的确有股说不出的恐怖之感。

任飘伶看着满院子的头发，忽然笑了：“说不定无心庵忽然变成了剃头铺了。”

只要在这庙里，你无论看到多少和尚都不会觉得奇怪，更不会吓一跳。但如果在尼姑庵呢？

## 三

这里是无心庵，是武林三大出名尼姑庵之一。

现在尼姑庵里却没有尼姑，一个尼姑也没有。

尼姑庵里没有尼姑，那有什么呢？

无心庵里有和尚。

大大小小，老老少少的和尚有几十个，每个人都眼观鼻，鼻观心，双手合什，盘膝坐在地上，坐在无心庵的大殿上。

一眼看去，除了一颗颗光头外，就再也没有别的人了，每个头都剃得很光，光得发亮。

藏花忽然明白院子里那些头发是哪里来的了，但她却还不明白这些人为什么忽然都剃光了头来做和尚？无心庵里的那些尼姑都到哪里去了？

大殿里很静，虽然二三十个人，却一点声音都没有，也没有念经声。

和尚虽然是和尚，却不会念经。

——是不是他们还没有学会念经。

藏花慢慢的走过去，一个个的看，忽然在一个和尚面前停了下来，她瞪大了眼睛看着那个和尚。这个和尚还是眼观鼻，鼻观心，端端正正的盘膝坐着，非但头剃得精光，但脸上也是光溜溜的。藏花看见他时的表情，就好像看到了活鬼似的，她再看仔细一点，然后才用很不相信的声音说：“吴总镖头。”

这个和尚赫然是正行镖局的总镖头吴正行。任飘伶也在看着吴正行，这个和尚居然是一点表情都没有。藏花盯着吴正行，上上下下的看了很久，才拍了拍他的肩。

“你是不是病了？”

吴正行这才抬起了眼睛，看着藏花：“施主在跟谁说话？”

“跟你。”

藏花说：“吴正行。”

“阿弥陀佛”吴正行合什道：“吴正行已经死了，施主怎能跟他说话。”

“你不是吴正行？”

“贫道无光。”

任飘伶忽然开口：“吴正行怎么会忽然死了？”

“该死的就死。”吴正行说。

“不该死的呢？”

“不该死的迟早也会死。”

吴正行一直端端正正的盘膝而坐、脸上一点表憎也没有。现在看见他的人，谁也不会相信他就是正行镖局的总惧头。

现在在他看来简直就是修为严谨的高僧。

藏花看着他；突然眼珠子一转，轻声说：“吴总镖局既已死了，他的老婆呢？”

“他有老婆？”任飘伶说。

“不但有，而且才新婚不久。”藏花一笑：“你想他的新婚夫人会到什么地方去了？”

一个新婚的人往往是位疼爱老婆的，“又怎么舍得离开老婆呢？又怎么会忽然剃光头发来做和尚呢？”

吴正行虽然还在勉强控制着自己，但额头已隐隐约有汗沁出来。

任飘伶也笑了：“他的人既已死了，老婆自然就改嫁了。”

“改嫁了？”藏花说：“这么快？”

“该改嫁的，迟早总要改嫁的。”任飘伶说。·观D·

“嫁给谁呢？”

“也许是个秀才，也许是个道士。”任飘伶笑着说：红花绿叶青莲藕，本来就是一家人。”

话声未落，吴正行突然狂吼一声，人已站起来，他刚一站起，半空中忽然有根敲木鱼的棒槌飞了过来，“卜”的一声，在他的光头上重重敲了一下。

这一下还真重，吴正行的脑袋虽然没有开花，却已肿起了一个疱，人也被敲得头晕眼花的，连站都站不住了，且退了好几步，才“噗”的，又坐回蒲团上。

“阿弥陀佛，善哉善哉。”会念经的人终于出现了，却不是和尚，而是尼姑。

一个尼姑口宣佛号，慢慢的走了过来，手里捧着个木鱼，却没有棒槌。

一看见这个尼姑出现，藏花又吃了一惊：“心无师太。”这个尼姑居然就是陪藏花。上香的心无师太，她慢慢的走到吴正行面前，叹息的说：“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这一关都勘不破，怎么能出家做和尚？”

看见心无师太出来，吴正行就全身发抖，“我……我本来就不想做和尚的，是你逼着我——”

他的话远没有说完，“卜”的一声，头上又被重重的敲了一下，是被手敲的。

心无师太的手竟好像比棒槌还硬：“是谁逼你做和尚的？”

吴正行被敲得趴在地上，头上当然又起了一个疤，这个疤居然比前一个还要大。

“没……没有人。”

“你想不想做和尚？”

“想……想死了。”

“卜”的又是一下。“出家人怎么可以开口说死呢？”

“不说……不说。”吴正行的声音都快哭出来了。

“阿弥陀佛，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心无居然又开始念经“善哉善哉，南无阿弥陀佛……”

念经声越念越快，吴正行趴在地上已放声大哭了起来。

藏花看得怔住了，愣了老半天，才回头向任飘伶苦笑：“这尼姑会逼人当和尚，而且还会念经。“不但会念经，还会敲人的脑袋。”

任飘伶笑着说：“敲得比念经还好。”

“她念经没有选错地方，但却敲错了脑袋。”

藏花说。“她本该敲谁的脑袋？”

任飘伶问。

“她自己的”

心无师太忽然不念经了，她回过头看藏花一眼，然后摇着头说：“又是你！”

“是我。”

“你怎么又来了？”

“既然能走，为什么不能来？”

“既已走了，就不该来的。”

“谁说的？”藏花问。

“尼姑说的。”

“尼姑凭什么这样说？”

“尼姑会‘一指敲’。”心无师太说：“会敲人的脑袋。”

“看来这尼姑好像又要赶我走了。”

藏花叹了口气。“早上让你走了，现在你还不是又回来了。”

心无师太说。

藏花眼珠子又一转：“如果现在我马上走，有没有人给我钱？”

“没有。”

“那么我就不走了。”

“为什么？”

“我来是因为有人给我钱。”藏花笑着说：“没有人给我钱，我怎么能走呢？”

心无师太沉下脸：“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吗？”

“早上好像是尼姑庵，现在却好像是和尚庙。”藏花瞄了坐在地上的和尚一眼。

“早上是庵，现在是庙。”心无师太说。

“庙又怎么样？”藏花淡淡的说：“连妓女都可以到庙里烧香，我为什么为能来？”

“你来干什么？”

“来赌钱。”

“庙里不是赌钱的地方。”

“尼姑能逼人当和尚，我为什么不能到庙里赌钱？”

“这里都是和尚，谁给你赌？”

“和尚。”

“和尚不赌的。”心无师太说。

“算了，斗嘴皮子，你绝对斗不过她的。”

任飘伶突然说：“她一定会赢，我佛如来也赌，和尚为什么不赌？”

“对极了。”藏花说。

“我佛如来也赌？跟谁赌？”

“齐天大圣孙悟空。”藏花说。

“赌什么？”

“赌孙悟空翻不出他的手掌心。”藏花说。

“就算你有理，但和尚没钱赌。”心无师太说。

“和尚没钱，尼姑会化缘。”

“化缘？到哪里化缘？”

“据我所知，这些和尚早上都还是施主。”藏花说：“尤其是吴正行吴总镖头，他既已做了和尚，财即是空，他那万贯家财自然全部施舍给尼姑了。”

“听说尼姑化缘比和尚行。”任飘伶笑了笑：“有时比强盗抢钱还凶得很。”

心无师太忽然不说话了，她盯着他们两个看了很久，才又开口：“你们用什么来赌？”

“用我的人。”藏花说。

“人怎么能赌？”

“我若输了，就跟你做尼姑，他做和尚。”藏花接着说：“你若输了，这庵就归我，和尚也归我。”

“你想怎么赌？”心无师太问。

“你既然会敲脑袋，我们不如就赌敲脑袋好了。”藏花说。

“敲谁的脑袋？”

“你敲我的，我敲你的。”

藏花笑着说：“谁先敲着谁的，谁就是赢家。”

“脑袋不是木鱼，会敲破的。”心无师太冷冷的说。

藏花突然向心无师太挤挤眼：“你知不知道哪种脑袋最容易敲破？”  
不用说也知道，一定是光头比较容易敲破。  
心无师太突然大笑了起来，笑声中，她的人竟然忽然不见了。

#### 四

一剑刺来，血花绽开。

原来剑刺入肌肉，竟然毫无疼痛的感觉，有的话，也只是感到一丝丝迷惘。

白天羽现在脸上的表情，既没有痛苦，也没有恐惧，只有一丝丝迷惑，他没想到剑锋刺入肌肉居然还是冰冷的。

这背后刺来的一剑，穿破了他的衣服，穿入了他的后背肌。

血花如春雨般落下时，白天羽已然准备迎接死神的来临，可是就在这时，他突然发觉了一事。

一件很令他兴奋的事。

那背后要命的一剑，居然在将刺穿他心脏时，忽然停住了。

不但停住了，连剑锋上那逼人的杀气也竟然消失了。

锐气一被引发，银虎就不能不动了，他一动，白天羽的剑也已出手了。

银虎左手只轻轻一动，就已射出了二十枚子母镖，然后他又一回身，右手接连打出了二十几个透骨针，在右手暗器未发完时，他的口中又是喷出数十枚“薛家神针”。

一百多个不同的暗器，从不同的方向时出，有的快，有的慢，有的后发先至，有的空中互擎，再改方向，所有的暗器全部射向白天羽全身上下七十二穴道。

白天羽陡然有千只手，也已来不及接收暗器，幸好他没有千只手，他只有一剑。

一把“春雨”

一剑划出，闪出弯月的光芒。

光芒弯弯，如水中倒月般起了弧线的涟漪。

水波粼粼，仿佛在波动，仿佛在震荡，又仿佛在扩散。

只一剑。

光芒只一闪。

然后那一百多个暗器就如春雨落入湖般，了无痕迹可寻。

银虎看见那弯月般的光芒闪起，也看见那弯月的光芒在他的胸口消失。

光芒一消失，银虎又看见了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一件他这一辈子从来都没想到过会看见的事情。

他的左眼居然看见了自己的右眼，右眼当然也看见了左眼。

一个人的右眼怎么可能看见自己的左眼呢？

#### 五

眼看着心无师太大笑，眼看着她不见。

人怎么能不见了呢？



无心庵的大殿地上全部铺着一块块的青石板，心无师太站的青石板，就在她大笑时，突然裂开。

一裂开，心无就掉了下去，然后石板又立刻的合起来。

看见这种情形，藏花想不吃一惊都不行。

任飘伶也在看，怔了半响，忽然笑了，他笑着对藏花说：“看来她不想跟你赌。”

“她当然也知道很容易敲破的一种脑袋。”

藏花也笑了。

“你真的想敲破她的脑袋？”

“只想敲破一点点。”

“为什么？”

任飘伶说：“心无师太不但是心无师太的得意门生，在江湖上也稍有名气，大致说来，她并不是个很坏的人。”

“但她却不该逼人做和尚。”

“乞丐都可以当和尚了，开镖局的当然也可以当和尚。”

任飘伶笑笑：“说不定是他们自己愿意……”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一屋子的和尚忽然全都叫了起来。

“我们不愿意做和尚！”

“我家里有老有少，一家人日子过得也不错，为什么要做和尚？”

“好好的人，谁愿意当和尚？”

吴正行叫的声音最大，而且居然还跪下来：“我们都是被逼的，还求任大侠替我们主持公道。”

“唉！”任飘伶叹了口气：“我本来还以为你是条汉子，怎么被人一逼就做了和尚？”

“因为我们若不做和尚，她就要我们的命。”吴正行说。

“你们二三十个人，难道还怕一个尼姑？”藏花说。

“那个尼姑不但凶狠，而且武功很高。”

吴正行说：“而且还有两个蒙面的人在帮着她。”

“两个蒙面的人？”

“你们加起来也不是他们的对手吗？”藏花问。

“要不然我们怎么会全都当了和尚？”吴正行叹了口气。

藏花一想，又问：“她为什么要逼你们做和尚呢？对她是不是有好处？”

“当然有好处。”

“什么好处？”

“她说做和尚一定要四大皆空。”吴正行苦着脸说：“所以我们一做了和尚，家财就全都变成她的了。”

“这么样说来，连我都想敲破她的脑袋了。”任飘伶苦笑。

“不是敲破一点点，是敲个大洞。”藏花说。

任飘伶侧头想了一想后，才开口：“心无师太呢？她怎能容许心无这样做呢？”

“人总是会变的。”

藏花说：“说不定那两个蒙面人之中，就有一个是心无师太。”

“对。”吴正行说：“这个尼姑仿佛很听那两个蒙面人的话。”

“尼姑不会放我们走的。”和尚们脸上均露出为难恐惧之色。

“你们用不着害怕，她若敢追，有任大侠担着。”藏花还真会替任飘伶揽事故。

“对，天大的事，有任大侠出面，我们也就放心了。”

这句还没有说完，满屋子的和尚都已抢着往外逃了，有的夺门，有的跳窗子，眨眼间就全都跑得精光。

没有人出来追，心无师太没有出来，就连那两个蒙面人也没露面。

“看来你的威风真不小。”藏花笑着说：“这些和尚不但敢跑了，连尼姑也吓得不敢出来。”

任飘伶苦笑：“下次遇到这种事情，你能不能不要推给任大侠？”

“不推给你，推给谁？”

“你呀！你的武功不是也不错吗？”

“我是想推给自己，可惜我的威风不够。”

“你太客气了。”

藏花笑了笑，突然又问：“你想那个尼姑落下去，是落到什么地方？”

“你跟下去不就知道了吗？”

任飘伶话刚说完，他的人也不见了。

任飘伶站的地方和心无落下去的地方是不同位子的，可是脚下的石板却一样会开，所以任飘伶也落下去了。

“呼”的一声，翻开的石板已盖起。

藏花这才真正吃了一惊，她用力的去踢地上的石板，无论她怎么踢也踢不开。

石板很厚，一块块石板严将合缝的，谁也看不出机关在哪里。

大殿上又恢复寂静，藏花看了看这阴森森的大殿，忍不住的打了个冷颤。

## 第七章是谁杀了心无师太

—

一剑划出，带着种奇诡的弧度闪出一道弯弯的光芒，如水中的倒月。

鲜血溅出，如春风吹过。

春风拂面，水波粼粼，水中的倒月仿佛在扭曲，仿佛在伸展，又仿佛在扩散。

扩散……扩散，扩散至无痕。

银虎的瞳孔也在扩散，就从左眼看到自己的右眼时，瞳孔就开始扩散，然后他的人分成两半倒下。

好快的一剑，好魔的一剑。

一剑不但削破了一百多个暗器，也同时将银虎分成两半。

剑仍留在白天羽的后背肌上，他只上前走了一步，就离开了那一剑，然后他慢慢的回过身来。

一回过身，他就看见一双泪珠满眶的眼睛在看他。

这双眼睛里竟然充满了无限的情意，但在情意中却又带着种似悔恨，似无奈的光芒。

白天羽也在看着这双眼睛，他的脸上没有一丝怒意，也没有惊讶，只是他的眼睛里有种似了解，似原谅的神情。

两个人就这样默默的看了很久，很久，也不知过了多久，白天羽才叹了口气，才开口：“我就知道是你。”

“是我。”

“也只有你，才能设计出这个阵式，也只有你，才能刺出这一剑，也只有你，才会——”

“才会在紧要关头停住这一剑。”

眼睛里的情意又浓了：“你知道这是为了什么原因吧？”

白天羽无语。

也只有聪明的男人，才会在这种情形，面对这种问题而保持沈默。

可是她似乎不愿他的这种回答，所以她又问一次，“你知道是为了什么吗？”

白天羽已无法不再开口了，他先叹了口气：“一剑既刺出，又为什么要停下呢？”

这算是什么回答？

但也只有聪明的男人，才会这样回答。

她似乎也很满意这种回答：“为了你，也只有你才能让我将那一剑停住。”

白天羽在听，他只能听。

“我费了那么多的心血；那么多人力，为的就是要置你于死地。”

她柔柔的说：“可是当我那一剑刺进你的身体时，我忽然发觉我的心也有一把剑在刺。”

她眼中的情已如雾般，她凝视着他，又说：“我那一剑虽然刺在你身上，可是却比刺我自己还要令我心痛、心绞，你知道是为了什么吗？”

这个问题又怎能回答？

“那是因为我爱你。”

“我爱你，”多么俗气的三个字。

可是除非你听过，除非你说过，要不然你无法知道这三个字中包含了多少的无奈？多少的辛酸？多少的甜蜜？多少的痛苦？

要说出这三个字前，你必须经过一段多么漫长、多么痛苦的过程。

说出这三个字后，你必须接受那不可知的未来，是甜蜜？是更痛苦？是无奈？是更辛酸？

千年以前，就有很多人说过这三个字。

千年以后，还是会有很多人说这三个字。

不管你是说，或是听，你只有新身经历，才能了解到这三个字的无可奈何。

“那是因为我爱你。”

面对着这样的一个女人，面对着这样的一句话，白天羽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

这时远方飘来的乌云已遮住了夕阳。

黄昏将尽，未尽。

## 二

暴雨还没有来，狂风却已吹起了。

狂风吹着窗户，窗户在响，大门也在响，整个无心庵除了藏花外，似乎只剩下风声了。

她看着神桌上的观音，一步一步往外退，她并不是怕，只是不喜欢这种阴森森的感觉而已。

风还在院子里吹着，空荡荡的大殿里，只有藏花一个人，她忽然发现这大殿好大。

屋子越大，越会令人觉得自己渺小孤单，越会令人产生一种恐惧感。

藏花忽然转身往院子冲了出去。

外面好大的风，藏花刚冲出大殿，又有一阵狂风卷起，卷起了漫天发丝。

千千万万根的头发丝突然一齐向她卷了过来，卷上了她的脸，缠住了她的脖子。

轻轻的，软软的，冷冷的，就好像是千千万万双鬼手在摸她的脸，在扼住她的咽喉。

藏花从来就没有怕过什么，可是现在这种情形却令她呼吸停顿，她突然凌空一个翻身，退回了大殿里去。“砰”的一声，用力关上门，用身子抵住，过了很久，

她这口气才透了出来。

风还在呼啸，一扇窗户被风吹开，接着就是霹雳一声，黄豆般的雨点跟着下了起来。

暴风雨终于来了。

藏花望了望这空洞的大殿，忽然大声叫道：“任飘伶，你在哪里？”

天色阴冥，大殿里更暗。

藏花正想找找看有没有蜡烛之类的东西时，突然听到身后响起了一阵很奇怪的声音，听来就仿佛是竹帘卷动的声音。

她迅速转身，立即就看到本来垂在墙壁上的竹帘，此刻竟慢慢的向上卷了起来，就好像有双看不见的鬼手，在上面慢慢的卷动着竹帘。

藏花就算胆子很大，也不禁毛骨悚然。

竹帘卷起，墙上出现了一个门，门里黑漆漆的，看不见什么东西。

“什么人？出来。”

没有回声，根本就连人影都没有。

藏花咬了牙，一步步的朝门走过去，虽然走得很慢，但总算还是走进了这个门。

门后面是间密室，连窗户都没有，所以光线更暗，但隐隐约约的还是可以看见一个人盘膝坐在地上。一个光头的人。

藏花再走前一步，仔细的看着这个光头的人。

一个尼姑。

藏花发现这个光头的尼姑竟然是刚才掉到地下去的那个心无师太。

心无师太为什么会在这里呢？

她既然在这里，任飘伶呢？

“喂，你怎么会在这儿呢？”藏花大声说。

心无师太不响，也不动，连眼睛都懒得张开，像是忽然变成了个聋子。

“你用不着装聋作哑”，藏花冷笑：“你就算不开口，我也要敲破你的脑袋。”

心无师太依旧不言不语，好像是故意要装聋作哑。

“你以为我不敢？”

藏花大小姐的脾气一发作，天下还有什么她不敢的做的事呢？

她一下子就冲前，真的在心无师太的头上敲了一下，被她一敲，心无师太的身子摇了摇慢慢的倒下。“你干什么？”

藏花冷笑：“想装死？”

她一把扭住心无师太的衣襟，将她扭起。

心无师太的脸本来是又亮又红，现在却已成了死灰色的。

死灰色的脸上，有一缕鲜血慢慢的流了下来，从她的额角上流下来，流过眉眼，沿着鼻子流到嘴角。心无师太真的死了。

藏花一惊，不由自主的退后一步，她一退，心无师太就向前倒下。

一趴下，藏花才发现她头顶上有个小洞，鲜血就是从小洞流出来的。

“这个洞难道真的是我敲出来的吗？”

绝不是。

藏花对于自己下手的轻重很清楚，更何况心无师太全身已僵硬，显然已死了一阵子了。

是谁杀了心无师太的？

难道是任飘伶？

如果是他，那么他的人呢？

不管怎么样，先离开这要命的鬼屋子再讲，藏花回身想走出，才发觉这密室的唯一一扇门，不知何时已被人关上了，而且还从外面锁着。

随便她怎么用力也推不开，用脚踢呢，差点连脚趾都踢断。

这扇门并不是铁门，但这见鬼的木头门却简直比铁还要硬，现在就算藏花手里有把刀，也未必能将门砍开。四面的墙更厚。

藏花忽然觉得自己就像是只落入陷阱的野兽，不但愤怒、恐惧，而且还有种说不出的悲哀。

最悲哀的是，她连制造陷阱的人是谁都不知道。

### 三

暴雨从破裂的屋顶打了下来，狂风从王家祠的陈旧大门外吹了进来。

风雨交加的袭上了她的发丝，她的衣裳，她的身体，却洗不掉她眼睛中的浓浓情意。

面对着她满眼的浓情，面对着她满眼的蜜意，白天羽的心都酸了，也醉了。

——又有哪个男人面对着这么柔情蜜意的眸子而不醉的？

“何苦呢？”

白天羽又叹了口气：“值得吗？”

“这种事又何止是‘何苦’、‘值得’能解释的？”

她轻轻的说：“我知道，从一开始，你根本就没有把我放在你心上，可是不在乎。”

“如果……如果在神剑山庄里，你不穿着那身衣裳，不对我说那些话，或许……”

原来这个眼中充满柔情爱意，拿剑刺白天羽的人，竟是谢小玉。

“或许怎么样？”

谢小玉凝注着他：“或许结果还是一样。”

“也许。”白天羽笑了笑：“也许不一样。”

这个答案没有人会知道的。

事情没有发生，又怎么会有人预知结局呢？

白天羽也在注视着谢小玉，他忽然问：“既然你想杀我，在神剑山庄时，有那么好的机会，你为什么不在那里下手呢？”

在神剑山庄里，谢小玉的确有很多很好的机会杀白天羽，有的机会还根本不须要她本人动手的。

“在神剑山庄杀你，不就等于告诉全江湖的人，你已死在神剑山庄了吗？”

——死在神剑山庄里，就等于死在谢小玉手里，因为每个人都知道三少爷不会杀白天羽的。

“而且我们不能让你死要神剑山庄，一定要你死在这里。”

谢小玉说：“你死在这里，我们的下一个计划才能实行。”

“什么计划？”

“我会告诉你的，可是不是现在。”

“什么时候？”

“在你远走高飞的时候。”

“远走高飞？”

白天羽微怔：“我为什么要远走高飞？”

“因为我。”

谢小玉注视他：“我今天没杀你，组织一定不会放过我，也一定会找别人杀你，所以你必须带我离开这里，离开人群。”

谢小玉那含有泪水的眸子，深深的看着他：“找一个没有人的地方，我们自己盖一小间房子，我们自己种菜，白天你工作完了回家，我一定会煮几样你喜欢的菜，和准备一瓶你喜欢喝的酒，然后陪你喝几杯。”

这是一幅多么温馨、甜蜜的画面，这种生活白天羽早就很向往了，可是却不是现在。

这种生活必须等到他完成这次入江湖的目的后。

——他的目的是什么？

成名？

如果光只是成名，他现在不是很有名了吗？

如果不是光为了成名，那又是为了什么？

暴雨如罄鼓般的打在地上，也打在谢小玉的身上，雨水将她的衣裳淋湿了，也使她的曲线完全呈现出来。魔鬼般的身材。

这种身材是每个男人梦寐以求的，能娶到谢小玉这样的老婆，实在是一件很愉快，很光荣的事。

谢小玉的眼睛中虽然有泪水，却反而更增加了她的媚力。

天使般的脸孔，魔鬼般的身材。

——这样的女人，哪个男人不想要呢？

“在我们的屋子里，没有剑，刀，没有江湖恩怨，没有仇恨，所有江湖上的种种，在我们小屋里通通没有。”

谢小玉的声音很柔：“那儿只有你和我，或许过个两三年后，我们会增加一个人。”

增加一个人？增加一个谁？

当然是他们两个人的爱的结晶！

“这种生活好吗？”

谢小玉说：“这种生活你喜欢吗？”

喜欢，当然喜欢，有这样的女人，陪你过这样的生活，只要是正常的男人，嘴都会乐歪了。

白天羽看着雨中的她，忽然叹了口气：“只可惜我是白天羽。”

这是一句什么话？这话是什么意思？

谢小玉仿佛懂得他这话的意思，她也叹了口气。“我明明知道你不会陪我远走高飞的，我明明应该杀了你的。”

谢小玉说：“以我的个性，我得不到的东西，别

人也休想得到，我虽得不到你的心，可是我可以杀你的人。”

她又叹了口气，才接着又说：“只可惜我不但无法得到你的心，也无法杀了你，你说怎么办？”

怎么办？白天羽能怎么办？

他除了苦笑以外，他还能怎样？

杀了她。

白天羽本应该杀了她的，就算不杀，至少也该问问她，为什么要杀他？她们的计划是什么？她们的组织是个什么样的组织？里面都是些什么人？最

主要的是一点，是她们的头头是谁？白天羽不但没有问，当然也没有杀她，他只是轻轻的笑一笑，然后才说：“我能怎么办？你说我能怎么办？”

“走，赶快走，走得远远的，最好不要让我再看见你。”

谢小玉说：“我对你下不了手，可是别人绝对不会心软的。”

她看着他手中的“春雨”，又说，“你纵然有春雨，会那一式魔招，可是一见到了宫主，你那一招就好像是小孩子在扮家家酒一样。”

“宫主？什么宫主？”

“当然是本宫的宫主。”

谢小玉说：“你快走吧！”

#### 四

密室里更暗，更闷，藏花简直自己连气都透不过来。

心无师太头上的血已渐渐凝结，只有她才知道是谁杀了她，也许连她都不知道。

谁知道呢？

听不见风声，也听不见雨声，这密室仿佛本就是坟墓。

是为了埋葬心无师太？

无论如何，现在她和心无师太都在这坟墓里，她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会和一个尼姑葬在同一个坟墓里。密室里越来越热，越来越闷，藏花估计她顶多只能再支持半个时辰，如果这半个时辰再没有人来的话，她大概只有长睡此地了。

一想到睡，她才发觉自己实在很累了，两条腿都已站麻了，她动了动双腿，然后靠墙坐下去。

刚一坐下去，她又听到了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声音是从地下发出来的。她还没有分辨出那是什么声音时，忽然发现地上的石板在向上翻，一个人从洞中慢慢伸出头来。任飘伶。

这个从地下冒出来的人，竟是任飘伶。

藏花看见他，又惊又喜，忍不住的叫了起来。任飘伶看见她，也吃了一惊，等他看到伏在地上的心无师太时，就更吃惊了。

“你怎么真的把她的脑袋敲破了？”

“我正想问你，你就算要敲破她脑袋，也不必要她的命。”

藏花说。

“谁敲破她的脑袋，我根本连她的人在哪里都不知道，”

“她掉下去之后，你岂非也掉下去了。”

藏花说。“可是我掉下之后，连她的影子都没有看见。”

任飘伶说。

藏花怔了怔：“你看见了什么？”

“什么都没有看见，下面什么都没有。”

任飘伶说：“就算有，我也看不见。”

“为什么？”

下面连灯都没有，黑漆漆的，我又不是蝙蝠，怎么能看见东西呢？”

你怎么找到这里来的呢？

“因为这下面有条石阶，我摸索了半天，才摸到这里。”



任飘伶说：“一走上石阶，石板就翻了起来，我还以为是你上面救我的哩。”

藏花苦笑：“我可没有这么大的本事去救任飘伶。”

“你不要瞎疑心，我来的时候，她就已经是这个样子了。”

“是谁杀了她？”

“鬼才知道。”

任飘伶想了想，又问：“你为什么一直待在这里？”

“你以为我不想走？”

“我以为你在等我。”

“等你个大头鬼。”

藏花的脸好像有点发红：“我怎么知道你会从这里钻出来。”

“你既然不是在等我，为什么还不走？”

“因为我走不了。”

“为什么？”

“我一进这房子，门就从外面关起来了。”

“谁关的门？”

藏花耸耸双肩。

“你推不开门？”

“我试过了。”

“也许你没有用力。”

任飘伶说。

“你为什么不去自己去试试？”

任飘伶当然要去试，不去试怎么行？

他伸手轻轻一推，门居然开了。

藏花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怔了半晌，忍不住大叫：“这扇门刚才明明是从外面锁上的，为什么现在你一推就开了？”

门既然已开了，她就可以出去了，这本是一件很开心的事，但是她却在生气。

——会不会被闷死在这里是一回事，是不是被冤枉又是另外一回事。

藏花大小姐宁死也不愿被人冤枉。

任飘伶看见她这个样子，叹了口气说：“就算这扇门刚才从外面锁住的，现在我们总可以走了吧。”

“我不走。”

“为什么不走？”

“你冤枉我。”藏花撅起嘴：“你以为我骗你。”

“谁说你骗我？”任飘伶故意睁大眼睛：“你为什么要骗我？”

“你嘴里虽然这么说，心里一定还是以为我骗你。”藏花还真不讲理。

“可是这扇门……”

“那个人既然能偷偷摸摸的把门锁上，自然也就能偷偷摸摸的把门打开。”

任飘伶这么讲，藏花说：“为什么要鬼鬼祟祟的做这种事呢？”

“只要找到那个人，就一定能问出来的。”

“对，我们一定要找到那个人。”

这次她不等任飘伶就已先走，刚走到门口，却发现他还愣在原地。

“怎么换你不走了？”

藏花说：“你在发什么愣？在想什么？”

任飘伶冲着她忽然笑了一笑：“我在想，这扇门若是真的开不开，倒也蛮有趣的。”

“有趣？”

藏花不懂他的意思：“那有什么趣？”

“门若是真的打不开，我们岂非就要被关在里面，关一辈子。”

藏花的脸红得就跟某种动物的屁股一样：“你也不是个好东西。”

“男人有几个是真的好东西？”

任飘伶笑了笑。藏花注视他，忽然说：“就算我们真的在里面关一辈子，我也不会嫁给你。”

“不要这么伤我的心嘛！”

“你的人虽然很好，长得也满好看的，但却不是我心里所想嫁的那种人。”

“你心里想嫁的是哪种人？”

藏花抿嘴一笑，向任飘伶眨眨眼：“等我找到时，我一定先告诉你。”

“既然如此，我也不想跟你关在一间屋子里了。”

这一次藏花刚伸手要推门时，门外就传进来阵阵奇怪的声音。是什么声音？

如果你曾去过庙里烧香，就一定听见过那低沉小声的念经声，和人们小声但吵杂的说话声。

藏花她们所见的，正在这种声音。

这里本来就是尼姑庵，有这种声音本就是天经地义的事。

但无心庵里的尼姑刚才岂非都已不在了，这里岂非已变成了个和尚庙？更何况连那些和尚都已走得干干净净的。

这里刚刚岂非变成了空庵？现在又为什么有这些声音呢？

藏花吃惊的看看任飘伶，他也皱着眉头在看她。门推开，藏花就往外看，一看，她差点跳了起来。谁说外面是空的？

谁说外面是个和尚庙？

外面明明是个尼姑庵的大殿，灯火正辉煌，大殿上有尼姑们在低声念经，有各式各样的人在上香。各式各样的人都有，就是没有和尚。

连一个和尚都没有。

刚才那奇迹般消失的尼姑庵，现在又奇迹般的出现了。

这是怎么一回事？

这种事有谁能解释？

## 五

无心庵里灯火辉煌，大殿上挤满了各式各样的人和尼姑。

华灯初上，本就是无心庵最热闹的时候。

天下所有庙或庵都一样。

藏花看见这情景，远比她刚才看见满屋子的和尚还吃惊十倍。

她怔了很久，才回头，任飘伶就站在她后面，她瞪大了眼睛，脸上的表情就好像看见五六十个老太婆在跳脱衣舞一样。

——那是种什么样的表情呢？

藏花用舌头舔了舔发干的嘴唇，吃吃的问：“你看见了什么？”

“一……一个尼姑庵。”

“你真的看见了？”

“谁知道是不是真的。”

藏花还想说话，忽然看见一个笑嘻嘻的小尼姑向他们走了过来。

一个年纪仿佛很轻，身材却很高大，她手里拿着佛号：“阿弥陀佛。”

藏花不等她再开口，马上问：“请问师太，这家庵开了多久？”

这尼姑好像觉得她这问题问得很妙，上上下下看了藏花一眼，才笑着说：“无心庵神佛点光的那一天，我的父母恐怕都还没有认识。”

“师太今天一整天在庵内？”

“是的。”

“一秒都没有离开过？”

“施主为何如此问呢？”

尼姑的眼中充满了异样的神情。这种神情就仿佛是将藏花当做从很远很远的地方来的怪物一样。

“是因为——”

藏花本来想将刚才发生的事说出，可是她忽然想到就算她描述得很详细，绝对不会有一个人会相信的。

就连藏花都不敢相信自己所碰到的事，更何况别人呢？

任飘伶上前一步，“师太法号？”

“贫尼心静。”

“请问心静师太今天下午是否有人来上香？”任飘伶说。

“有。”

“师太是否认识正行镖局的总镖头吴正行？”

任飘伶说：“见过两三次面。”

心静师太说：“他偶而会来上香。”

“今天下午师太是否见过他？”

“下午没有。”

心静师太微微一笑：“不过刚刚倒见过他了。”

“刚刚？”

任飘伶微怔：“他现在在无心庵内？”

“是的。”

心静师太伸手指向大殿的北方向，那里站着三四个人在聊天，一个身穿灰色长袍，腰上系着一条深蓝色腰带的微微发胖中年人不就是吴正行吗？

看他正口沫横飞的高谈着，一点也不像会被人逼做和尚过，更何况他头上的头发正随着他的话声在飘荡，一看就知道不是戴着假发。

怎么可能呢？

下午他明明已被逼着剃光了头当和尚，怎么可能在短短的时间内又长出了头发？

看他现在那不可一世的样子，一点也不像下午那可怜巴巴的模样。

任飘伶虽然什么样的怪事都碰过，可是看见吴正行之后，他不禁也愣住了。

藏花的反映比任飘伶稍为激动一点，她一个箭步，就冲到吴正行面前，睁大了眼睛看着他的脸，伸手用力扯了扯他的头发。

“你干什么？”

吴正行被藏花这突如其来的动作吓得一大跳。

“你这……这头发是真的？”

藏花不信的问着。吴正行微愣的看着她：“你是男的？还是女的？”

“我当然是女的。”

“那么我的头发就是真的。”

吴正行一笑。

“你下午不是剃光了头当和尚了吗？”

“我当和尚？”

吴正行又是一愣，但随即笑了起来：“我会去当和尚？”

和吴正行一起聊天的几个朋友也都跟着笑了，其中一人马上说：“吴总镖头如果去当和尚，那么太阳一定是从西边出来了。”

“吴总镖头的人生正过的满愉快的，他为什么无缘无故的要去做和尚呢？”

“他是被逼的。”

藏花说。

“被逼？被谁逼？”

吴正行还在笑。

“心无师太。”

“心无师太？可是无心庵的心无师太？”

吴正行笑容一收。

“你总算还认得她。”

吴正行忽然用一种很奇怪的表情看着藏花，然后用一种奇怪的音调问她：“你说我被心无师太逼着当和尚，

那是什么时候的事情？在什么地方？”

“这里？下午的事？”

吴正行的音调更怪了，脸上表情无疑已将藏花当作从遥远遥远地方来的某种怪物一样。

他看了看藏花，再回头看着他那几个同伴，他们忽然间都不说话了，只是都用很奇怪的表情看着藏花。

藏花被他们用这种表情看得有点生气了，她忽然噘起了嘴巴大声的说：“下午你还被心师太用敲木鱼的棒锤在光脑袋上敲了一个大疤。”

藏花说：“这些事你难道也都忘记了？”

“施主说的心无，可是本庵的心无？”

威严却不失柔美的声音，来自藏花背后，她一回头，立刻就看见一个她这一生中从来也没看见过一个长得像这个人一样的人。

这个人看来应该有四五十岁了，可是她的脸上却一点也看不到应该属于四五十岁老年人的皱纹。

她的脸上光滑、亮丽，就仿佛十七八岁少女的脸一样，可是在这么样的一个脸上，却又偏偏充满了只有六七十岁的人才会有有的风霜。

她的眼睛不大，却很黑，黑得很有神，很有魅力，她的鼻子很挺，嘴角微微上翘，牙齿洁白。

她的皮肤就像是蜜奶般温柔而甜蜜，腰肢的曲线就如同水波般柔软，她的乳房却坚挺如远山。

她是属于那种男人一看会心跳加速的女人，可是现在

无论哪个男人见到她，都只会用一种很尊敬的眼光看她。

她的人很美，身上每一个部分都绝对是女人的杰作，但是却是个光头。

她是个尼姑，是无心庵的主持——心无师太，是三十年前江湖上很有名的“美人鱼。”

## 六

心无师太正用一种很平静的目光看着藏花，问的声音也很平静。

“施主说的心无，可是本庵的心无？”

“是的。”

“不知施主是在何时见过心无？何时碰见心无？”心无师太说。

“就在下午？”心无师太的眼神有一丝异样的光芒闪起：“就在这里？”

“是的。”藏花点点头：“就在这里，就在下午。”

藏花说完转头看看吴正行，然后冷冷一笑，接着又说：“下午我遇见心无师太时，幸好有别人在场，那个人不但也看见了心无师太，头上还会被心无师太敲了一个疤。”

“这个别人是谁？”心无师太问。“是我。”

吴正行上一步：“她说的人就是我。”

“你？”心无师太好像有点吃惊。

“对，就是他。”藏花说：“他不但看见了心无师太，而且是心无师太逼着剃光了头当和尚。”

“心无师太定眼看着藏花，眼中居然也露出和吴正行刚刚看她时的表情一样，充满了一种很怪的神情。

看见心无师太的这种眼光，藏花的心就开始凉了，这一天之中，她所遇见的这些奇奇怪怪的事，究竟是真？是假？现在连她自己都已搞不清楚了。

心无师太看着藏花看了很久，才叹了口气，才开口：“吴正行若是会去当和尚，天下的人只怕全都要去做和尚了。”她又说：“更何况他如果真要去当和尚，也不可能是心无逼的。”

“为什么？”

“因为心无未入庵时的俗家名字，就叫吴婉玲。”心无师太说。

“吴婉玲？”藏花说：“她是吴正行的……”

“妹妹。”心无师太说：“吴正行的嫡亲妹妹。”

事情仿佛已一层一层的在拨开了，可是越拨开，藏花的心就越凉，因为她已隐隐约约的发现这件事一定是件很不好玩的险谋。

吴正行明明被逼着剃光了头当和尚，现在又为什么头发长得好好的？

下午无心庵里明明已没有香火客，没有尼姑，只有一群剃光了头的和尚，现在她们为什么说今天整天都在无心庵内？

下午明明看见是心无师太在逼吴正行的，现在却发现心无师太竟是吴正行的嫡亲妹妹。这些事里究竟隐藏着什么样的险谋呢？

藏花显然还没有想到，因为她的脸上还是充满了惊疑、不信的神情。

任飘伶虽然一直没有开口说话，但看他的表情，他仿佛已知道这件事的阴谋了，他的脸上竟充满了忧色和一丝恐惧。

他忧的是什么？

他恐惧的又是什么？

## 第八章不好玩的阴谋

—

暴风雨竟不知在何时已停了，天空已出现了雨后的繁星，闪烁如心无师太的双眼。

“吴总镖头下午就已和我在一起了。”心无师太一字一字的说：“因为心无师太已失踪了一天一夜，我找吴总镖头来商量，就是为了心无的事。”

心无既已失踪了，又怎能在这里出现呢？

吴正行从下午就和心无师太在一起，又怎能在这里让心无逼着做和尚呢？

“施主口口声声说下午见过心无，那么请问施主，心无师太现在人呢？”心无师太说。

“那尼姑已死了。”藏花叹了口气。

心无师太的脸上还是一点表情都没有，但忽然间，“砰”的一声，她站着的青石板竟已陷下两个脚痕。

看见这种情形，每个人都不禁在暗中倒抽了口凉气，再也没有人敢大声吭一下，过了很久，才又听到心无师太的声音。

“她死在哪里？”

任飘伶正想阻止藏花说出。藏花已“二百五”的往后面的那扇门里指了指。

任飘伶见状，一口气还未叹出，心无师太已横空掠起。

衣袖带风声“猎猎”作响，大殿内数十人的衣襟都被心无师太飞掠的劲风带起，有的人甚至连帽子都已被吹走。

藏花忍不住偷偷瞄了任飘伶一眼，只见他脸色很沉重，额头上似乎有汗珠在闪烁。

再看那扇门，已见心无师太抱着心无走出，她虽然在尽力控制着自己，但目光中却已充满了悲愤之色。

吴正行一看见心无师太抱着心无走出，立即上前，等看清楚心无已死了，脸上马上露出愤怒之意：“是谁杀了她？”

藏花还没有回答，就已看见心无师太双眼如电般射向她，人也忽然就已到了藏花的面前，一字一字的说：“女施主尊性？”

“我叫藏花。”

心无师太静静的看了藏花两眼，目光突然转到任飘伶身上：“这位施主呢？”

“在下任飘伶。”

“是不是任性的任？”

“正是。”

心无师太慢慢的点了点头，慢慢的将心无放下，然后她的脸上突然的一根根青筋盘蛇般突起，但她的声音依旧是很沉稳。

“好，好武功。”

心无师太一字一字的说：“好身手，果然名不虚传。”

“这尼姑不是他杀的。”

藏花立即大声说：“你莫要弄错人了。”

“不是他杀的，是你杀的？”

“怎么会是我，我进去的时候，她早已死了。”

藏花说。

“讲到哪里去？”

“就是刚刚你进去的那间屋子。”

“那时任施主已在屋子里？”

“不在。”

藏花说：“他是后来才进去的，刚进去没多久。”

“那间屋子是无心庵‘闭过屋’，别无通路，任大侠若是刚进去的，贫尼为什么都没有看见？”

心无师太缓缓的说。

“他不是从这进去的。”

“贫尼刚才已说得很明白了，那屋子别无通路。”

“他是……是从地下钻出来的。”

藏花自己也觉得这句话很难令人相信，所以立刻又解释。

“今天下午我们来的时候，这心无师太还没有死，正跟我们说话，突然间就掉到地道去了。”

藏花说：“大殿上除了吴正行之外，还有一大堆的和尚。”

“然后呢？”

“大殿上只剩下我一个人，我就慢慢的找寻地道入口，这时那扇门忽然开了，我进去一看，才发觉心无师太已死在里面，我想出来时，门已从外面锁住了。”

藏花一口气说到这里，才发现每个人都瞪大了眼睛在看着她。

每个人都好像想笑，却又不敢笑。

心无师太依旧目中全无笑意：“施主是今天下午到无心庵的？”

“那时还未到黄昏。”

藏花说：“距离现在最多也只有两个半时辰。”

“有人。”

“是不是这些人？”

心无师太指了指殿上的人。

“不是，是一屋和尚。”

藏花说：“吴总镖头也在其中。”

吴正行实在忍不住笑了笑：“在下从未做过和尚，人人都可以证明。”

“有没有人能够替女施主证明，唯一最好的证明当然是心无师太，可是她却已死了。”

另外一个当然就是吴正行，可是看他的样子实在不像是会当过和尚呢。

“女施主所说的那一屋子和尚呢？”

那一屋子和尚是可以替藏花证明，可是到哪里去找那些和尚呢？

“都走了。”

“到哪里去了？”

“不知道。”

“他们走了之后，大殿上还有没有别的人？”心无师太问。



“没有。”藏花叹了口气：“一个也没有。”

这句话说完，藏花就已发现站在一旁的那些香火客已忍不住偷偷的笑了。

心无师太目光四游：“各位施主今天下午在何处？”

“就在这里。”

“当然是在大殿上香”

“我虽不在大殿上，可是我在膳房吃斋。”

几十个人纷纷抢着说，心无师太等他们说完了之后，又问：“各位是几时来的？”

“下午来的。”

“早上我就来了。”

心无师太突然看向一旁的尼姑们：“各位下午有没有离开过？”

“没有。”

“从你们进庵后，有没有离开过本庵一天？”

“没有。”

“他们都在说谎。”

藏花气得简直要发疯了：“今天下午这大殿上明明没有人，这……这些人连一个都不在。”

心无师太冷冷的看着藏花，冷冷的对她说：“这里六七十位施主都在说谎，只有你没有说谎？”

心无师太沉声又问：“你可知道尼姑是谁？”

“是心无师太，是吴正行的妹妹。”

“也是无心庵的下一代主持。”

心无师太说：“也是我最得意的门下。”

藏花一直很急，一直很气，一直都在暴跳如雷，可是听了心无师太的这句话后，她也静了下来了。

因为她忽然觉得有一股寒意从骨髓深处发出来，就好像在寒夜里突然被人一脚踢入已将结冰的寒潭里。

这里是无心庵也好，是无心庙也好，吴正行是和尚也好，不是和尚也好，这都已没什么太大的关系了。

但若杀了无心庵的尼姑，杀了江湖中最得人望的侠尼心无师太的最得意门下，那又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

藏花直到这时，才发现这些奇奇怪怪的事，完全是一件早已计算好的阴谋。

这阴谋非但一点都不好玩，而且可怕，而且真的要人命。

她和任飘伶显然已被套入这要命的阴谋里，要想脱身，只怕比死都还要困难。

藏花这才第一次真正了解到，被人冤枉是件可怕的事。

大殿上每个人都还在看着藏花，眼色却已和刚才不一样了。

刚才大家最多只不过将她当做个疯疯癫癫的女孩子，说些疯疯癫癫的话，还觉得她很可笑，但现在大家看着她的时候，简直就好像是在看个死人似的。

大殿上气氛死而沉闷，藏花忽然大声叫：“我为什么要说谎？”

“你当然要说谎，无论谁杀了心无师太的得意弟子，都绝对不会承认的。”

“我跟你们无冤无仇，你们为什么要害我们？”

藏花嘶声的说。

大殿上有的人已在悄悄往后退，就好像藏花身上带有什么瘟疫，生怕自己太靠近她会被沾上。

藏花突然冲上前，揪住一个人的衣襟：“我知道你是个老实人，你为什么告诉他们，你今天根本不在这里。”

“今天下午我若不在这里，无心庵怎么会多出了五百两银子的香钱。”

这人脸色虽然已发白，却还是一口咬定。

心无师太可真沉得住气，在这种时候，她居然闭起眼睛，双手合什，口中念念有词，她居然像是在替心无师太的亡魂念起经来。

她当然不必着急。

——死人本就跑不了的。

藏花见众人不理她，又冲回心无师太面前，大声说：

“我再说一句，我跟心无师太无冤无仇，有什么理由要杀她？”

心无师太缓缓睁开眼睛看着她，沉默了很久，才缓缓的说道：“因为心无已入了‘无泪’。”

无泪？

什么是无泪？

“她入了无泪，所以我就要杀她？”

“要杀她的，只怕还不止你们。”

心无师太叹了口气：“一入无泪，已无异舍身入地狱。”

“入你个大头鬼，我连‘无泪’是什么鸟玩意儿都不知道，我又怎么会想杀她？”

藏花急起来真是口不择词。

心无师太的脸已沉了下来：“在贫尼面前，谁也不敢如此无礼。”

“是你无理？还是我无理？”

藏花还真不讲理：“我就算想杀她，只怕也没那么大的本事。”

“没有用的。”

一直站在旁边，好像是在发怔的任飘伶，忽然叹了口气，忽然开口说话了。

“你再怎么说，也是没有用的。”

“什么没有用？”

藏花问。

“你无论说什么都没有用。”

任飘伶苦笑：“你虽然没有杀她的本事，我却有。”

“可是你并没有杀她。”

“除了你之外，谁能证明我没有杀她。”

谁能证明？

藏花怔住了。

“任某身上的伤痕，大大小小不下二百处。”任飘伶忽然仰天长笑：“就算我杀的又何妨？”

“既是何妨，施主又何以执词呢？”

“是你执词？还是他执词？”

藏花说。

“施主莫忘了，杀人者死。”

一直站在旁边的心静师太忽然说：“这不但是天理，也是国法。”

“莫忘了你是个出家人，怎么能口口声声的要死要活？”

藏花说：“佛门中人不能妄开杀戒，这句话你师父难道没有教过你吗？”

“施主好利的嘴。”

心静师太说。

“这只怪大尼姑的眼睛不太利，连好人坏人都分不清。”

“出家人的嘴虽不利，但……”

“住口！”

心无师太突低喝道：“你修为多年。怎么也入了口舌阵？”

“弟子知罪。”

心静师太双手合什，躬身而退。心无师太的目光落在藏花脸了：“正因贫尼不愿妄开杀戒，所以才要问清楚。”

“问清楚后要干什么？藏花问。

“照门规处抬。”

“他又不是尼姑，也不是无心庵的人，你怎么能以门规处治他”。

“他杀的是本庵弟子，本庵就有权以门规处置他。”心

无师太淡淡的说。

“谁说他杀了你无心庵的尼姑。”

“事实俱在，何必人说？”

“什么叫事实俱在？”

藏花说：“有谁看见他杀了心无师太？有谁能证明是他下的毒手？”

“那时只有你们才有下手的机会。”

心无师太说。“为什么？”“那时只有你们跟她在一起。”

“那时你在哪里？”

藏花忽然问了这么一句话。心无师太还没有开口，任飘伶却已笑了，因为他已知道藏花下面要问的话了。

“那时你在哪里？”

“贫尼当然在庵内。”

“你既然是在庵内，怎么不知道是谁杀了心无师太的？”

藏花说：“你既然在庵内，又怎么能容许别人在你面前杀了心无师太？”

“小姑娘怎能强词夺理呢？”

“是老尼姑强词夺理，不是小姑娘。”

藏花冷冷的说。“好个尖嘴利舌的小施主。”

心无师太脸现怒容：“贫尼的口舌虽不利。但降魔的手段仍在。”

——她怎么已忘了这句话正是她刚才禁止她徒弟说出来的？

藏花笑了。

“原来只许老尼姑妄动嗔心，只许老尼姑入口舌阵，小和尚就不能……”

“住口！”心无师太这回真的生气了：“若有人再敢无礼，就莫怪贫尼手下无情了。”

“你想动武？”藏花转身拉拉任飘冷的肩：“她想动武，你听见了没有？”

“听见了。”任飘伶点了点头：“她说的话那么有力，又有谁能听不见呢？”

“你怕不怕？”

“我很怕，可是怕又能怎么样呢？”

“这就对了，硬汉是宁可被人打破脑袋，也不能受人冤枉的。”藏花又笑了：“否则就不能算硬汉，只能算豆腐。”

“她想动武的话，你不是也已听见了？”任飘伶忽然问藏花。

“听见，当然听见了。”

“那么你怕不怕？”

“不怕。”

“不怕？为什么？”

“因为有你在。”

“有我在，你就不怕？”

“是的。”藏花笑着说：“因为我只管动口，你管动手。”

“好，你动口，我动手。”

话还没有说完，他的拳头已飞出，一拳打向离他最近的吴正行脸上。

任飘伶的拳可真快，比他的剑还要快。

吴正行倒也不是弱者，他沉腰坐马，左手往上一托，右拳已自肘下的空门中反击而出。

能当上镖局的总镖头，手上功夫当然很有两下子的，谁知任飘伶竟然不避不闪，竟硬碰硬的挨了他这一拳。

“砰”的一声，吴正行的一拳已打在任飘伶的肚子上。

众人一声惊叫，谁也想不到威名赫赫的任飘伶竟这么容易就被人打着。

看的人虽然已惊呼出声，挨打的人却一点事也没有，吴正行一拳打在他肚子上，就好像打在硬铁上。吴正行的拳头已痛得发红，还来不及收回时，他的手已被任飘伶扣住，接着又是“砰”的一声。

任飘伶的拳头已打在他的肚子上。

吴正行可不像任飘伶，他可挨不起了，踉跄后退，双手掩住肚子，黄豆般的冷汗已一粒粒的往外沁。藏花忽然叹了口气：“你这叫什么功夫？”

“这就叫挨打的功夫。”任飘伶一笑，

“挨打也算功夫？”

“这你就懂了，要学打人，先学挨打。”

“不错，不错，你打他一拳，他也打了你一拳，本来就没有什么输赢的。”藏花也笑了：“只可惜他没有你这么能挨打而已。”

“这道理你总算明白了。”

“好。”心无师太慢慢走前：“贫尼倒要看看，施主有多少能挨？”

行家一出手，便知有没有。

心无师太并没有沉马坐腰，她只是随便的往那儿一站，可是任何人都可以看得出，她全身上下都布满了真力。

不管你从哪个方向，发出什么东西，都会被她的真力所摧毁。

任飘伶没有动，心无师太刚开始说话时，他就不动了，他也是随随便便的站着，但是他全身上下每一个地方都在心无师太真力的笼罩下。

大殿上又是一片静，死一般的静。

任飘伶的“泪痕”在手，虽在手却已无法拨出了。因为心无师太的真力，就仿佛千斤锁般的锁住了“泪痕”，将它锁得死死的。任飘伶的手纵然有灵猿灵巧，也必须要有刹那的时间才能开启“泪痕”。

在两个高手决斗时，一刹那已是生死间了，一刹那已是永恒了。

死的永恒。

一刹那究竟是多少时间呢？

以佛家来计算，六十刹那即是一弹指间。

昔年盗帅楚留香，在晚年时，会对他的好朋友说，他已发现了个对时间准确的算法。

——一个人想眨眼未眨时，即为一刹那。

两个人已不知对待了多久，也不知道还要站多久，也许是一辈子？也许很短暂？

心无师太的神色仍沉稳、安祥，嘴角仿佛已有了笑意，任飘伶却已苦不堪言，他的后背就在她念头刚起时，突听“蓬”的一声，屋顶上突然裂了个大洞。

屋顶一破，屋瓦纷落，落人心无师太的真力范围内，“砰、砰……”的数响，这些落下的屋瓦立即粉碎，碎成了千万块。

就在这同一刹那，屋顶上又飞下了几点寒星，“叮、叮、叮”的一连串急响，大殿里所有的灯光已全都被寒星吹灭。

灯灭，大殿立即陷入一片黑暗，黑暗中人群大乱。

黑暗中隐隐约约见到心无师太的身影已从破洞中飞掠而出。

四

星光满天

暴风雨后的大地不但潮湿，而且寒意更浓。

藏花和任飘伶并没有跑多远，他们只跑到无心庵外的树林间就停了下来。

心无师太追逐打破屋顶的人，势必追得很远，无心庵内的人也势必趁乱而走，这时也唯只有无心庵外的树林内

是最安全的地方。

——最危险的地方，也是最安全的地方。

藏花停下来，喘了口气，喘完气后才开口：“那老尼姑实在厉害，她的真力竟已练到收发自如的地步。”

藏花说：“她竟能在屋瓦掉下来时，将真力收至最低限度，等屋瓦破碎后，又立即恢复饱和点。”

她又喘了口气，才接着又说：“如果不是屋顶上的那个人又打出了暗器击灭灯光，我们两个恐怕没那么容易逃出。”

“无心庵上上下下，几十个尼姑，连一个好对付的都没有。”  
任飘伶苦笑：“何况心无师太正是那几十个尼姑中最难对付的一个。”  
夜风吹来，吹落下留在树叶上的雨珠。

“刚才那老尼姑说了句很奇怪的话，不知道你听懂了没有？”  
藏花说。

“尼姑说的话，十句里总有七八句是奇怪的。”  
任飘伶笑着说。

“但那句话特别不一样。”  
“哪一句？”

“其实也不能算是一句话。”  
藏花说：“那只是两个字而已。”

“无泪。”  
听到这两个字，任飘伶的表情就有点不同了。  
“那老尼姑说心无师太本应该下地狱的，因为她已入了‘无泪’。”  
藏花说：“这句话你听见了没有？”

任飘伶点点头。

“无泪是什么意思？”  
藏花说：“无泪是不是说心无师太已没有眼泪了？”

任飘伶没有马上说出这两个字所代表的意思，他只是将目光射向很远很远的地方，看了很久，也沉默了很久，才缓缓的说：“无泪就是一群人。”

“一群人？”  
“一群朋友。”

任飘伶说：“他们的兴趣相同，所以结合在一起，用‘无泪’这两个字做他们的代号。”

“他们的兴趣是什么？”  
“下地狱。”

“下地狱？”  
藏花说：“下地狱救人？”

“是的。”  
“江湖中的事，我也听说过很多，怎么从来没有听过‘无泪’这两个字？”  
“因为那本来就是很秘密的组织。”

“他们做的又不是见不得人的事，为什么要那么秘密？”  
任飘伶凝视着她：“做了好事后，还不愿别人知道，才是真正的做好事。”

“通常能做坏人的人，都是不太好对付的。”  
“所以他们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冒很大的险。”

任飘伶淡淡的说：“一不小心就会像心无师太那样，不明不白的死在别人手上。”

“但他们还是要去做。”藏花说：“明知有危险也照做不误。”

“无论多困难、多危险，他们全都不在乎。”任飘伶说：“连死都不在乎。”

藏花也将目光移向锭方，远方有繁星在闪烁，她看了一会儿后，居然叹了口气，但眼睛却已亮如夜星。

这些人不认识他们实在是一件遗憾事。“藏花说：“只是不知道有没有这个机会。”

“只怕很少”。

“因为他们既不求名，也不求利。”任飘伶仿佛很了解他们：“别人甚至连他们是些什么人都知道，怎么去认得他们？”

藏花将目光转向任飘伶：“你也不知道他们是些什么人？”

“到目前为止，我只知道一个心无师太。”任飘伶说：“若非她已死了，心无师太也不会暴露她的身份。”

“这群人里面既然有尼姑，也就有可能有和尚、道士、甚至各种奇奇怪怪各行烽各业的人。”

“不错。”任飘伶点了点头：“听说‘无泪’之中，份子之复杂，天下开林江湖没有任何一家一派一门能经得上的。”

“这些人是如何组织起来的呢？”

“兴趣。”任飘伶说：“因为一种兴趣、一种信仰。”

“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

“这正是我最大的毛病。”任飘伶苦笑。

“他们选你做替死鬼，想必也是为了你有名。”藏花说：“既然无论什么地方都有人认得你，你就算想跑，也跑不了。”

“人怕出名猪怕肥。”任飘伶又苦笑：“这句话真他妈的对极了。”

“现在非但心无师太要找你，无泪的人也一定要找你。”藏花说。

“无泪的人比心无师太还要可怕。”

“你刚刚一走，他们便认定你是凶手了。”藏花凝视着他。

藏花看了他有一会儿，长长的叹了口气，才说：“我现在才知道我做错了一件事。”

“什么事做错了。”

“刚才我不该叫你跑的。”藏花说。

“的确不该。”任飘伶笑笑：“也许我并不是因为你叫我跑才跑的。”

“不是为了我？”藏花一怔：“是为了谁？”

“刚才救我的那个人。”

“你知道他是谁？”

任飘伶又将目光落在远方，远方有一朵云在流动。

“除了他之外，天下所有的人加起来，也未必能拉我走。”任飘伶的声音仿佛也来自远方。

“为什么？”

“因为我心里真正佩服的，只有他一个人。”任飘伶说。

藏花的眼睛睁得真大，她那双大眼睛里露出一一种仿佛很惊讶的光芒：“想不到你居然也有佩服的人。”

“像他那样的人，你想不佩服他都不行。”任飘伶笑着说。

“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一个叫你不能不佩服的人。”

“他究竟是谁？”

任飘伶又露出了他那独特的懒洋洋的笑容，但这次的笑容中居然有了一

种有了一种很神秘的意味在。



## 第九章树木的悲哀

—

“他究竟是谁？”

看见任飘伶这种笑容，藏花就很生气，她是个急性子的人，什么事藏不住，也很恨别人故意吊她胃口。

偏偏任飘伶不但在吊她胃口，而且居然拍拍屁股，转身要走了。

“喂，你干什么？”藏花说：“你要到哪里去？”

“回去呀！”

“回去？”藏花一怔：“回哪里去？”

“住的地方。”任飘伶笑着说：“当然是回住的地方。”

“就这样回去？”

“要不然是要用轿子抬？”

“你难道忘了我们今天到无心庵的事？”

藏花说：“现在距离天亮虽然还有一段时间，但要找个人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尤其是现在，现在心无师太虽然不在庵内，但庵内的那些小尼姑也不是那么容易打发的。”

任飘伶笑了一笑，他只笑笑，然后就转身又要走了，藏花当然不可让他走的，当然是一下子就挡在他的面前，然后用一种很生气的表情对着他，口气当然也是很生气的音调。

“做人要有信用，做事要有责任。”藏花说：“答应人家的事，就要做到，开始做的事，又怎能只做到一半就不做了呢？”

“我什么时候没有信用过？我什么时候只做到一半就不了呢？”

“现在，你现在就没有信用，你现在做事就只做到一半。”藏花说：“别忘了是你答应南君王在天亮之前将花语人救回，别忘了是你说花语人在无心庵。”

“是我答应的，是我说的。”

“那么你现在还要回去吗？”

“回去。”任飘伶笑着说：“当然是要回去。”

“那么答应南君王的事呢？”藏花说：“那么救花语人的事呢？”

“完了。”

“完了？”藏花几乎不敢相信：“什么完了？”

“完了的意思就是说答应南君王的事，和救花语人的事都已完了。”

藏花仿佛听不懂他这句话的意思，所以她又问：“完了的意思就是说答应南君王，和救花语人的事都已做完成了？”

“你总算懂了。”

“不懂。”藏花说：“我们刚刚进无心庵有没有看到花语人？”

“没有。”

“有没有救出花语人？”

连人都没有看到，又怎能救出呢？”

“既然人没有救出，你又怎能说这事已做完成了呢？”

任飘伶又露出那种很令藏花生气的秘密笑容。

“看来如果我不将事情说明白，你是不可能让我走的。”任飘伶笑着说。

“你总算明白了。”藏花说。

任飘伶用一种很舒服的姿势站着，然后就开始了他的说明。

“我们下午进无心庵是不是看到一群和尚？”

“是的。”

“我们是不是看到了心无师太在敲吴总镖头的光头？”

“是的。”

“我们是不是看见心无师太掉下去了？”

“是的。”

“我们是不是叫那群和尚回去了？”

“是的。”

“然后我是不是也掉下去了？”

“是的。”

“然后你是不是就走进那间密室？”

“是的。”

“然后你就看见心无师太已死在密室里？”

“然后你就钻出来。”

“是的。”

任飘伶笑笑：“然后我们就走出密室，然后就发现了庵内的大小尼姑居然都在大殿里。”

“然后又发现那个本来应该已是和尚的吴总镖头居然好好的在大殿里聊天。”

藏花说：“这些事是我和你一直经历过的，你为什么还要说一次呢？”

任飘伶没有回答——这个问题，他只笑笑，然后又说：“然后我们又见了心无师太，然后有一个‘二百五’的人说出心无师太死在那里，是不是？”

“是的。”

“然后心无师太当然就不会让我们走了，是不是？”

“是的。”

“然后你就和心无师太抬杠了，是不是？”

“然后就有一个人打破了屋顶，将大殿里的灯光击灭，引走了心无师太，然后我们就跑到了这里来，是不是？”

“然后你就莫名其妙的要走，是不是？”

“是的。”

“然后呢？”

“然后我当然还是要走。”

任飘伶笑着说。

“花语人呢？”

藏花说：“你说了半天，还没有说到如何救走了花语人？”

任飘伶没有说，他只是又露出那种神秘兮兮的笑容，看着藏花。

“说呀！你还没有说出是——”

藏花突然顿住了，因为她突然想到了一件事，一想到这件事，她的眼睛就亮了起来，脸上也有了笑容。

“是不是有人在我和心无师太抬杠时，将花语人救走了？”

任飘伶还是只在笑。

“这个救走花语人的人也就是打破屋顶解我们危的人？”

任飘伶的笑容中有了默认的神情出现了。

“这个人也就是你很佩服的人，是不是？”

“是的。”

“这个人究竟是谁呢？”

问题又回到了刚刚的话题上去，这次任飘伶总算没有露出那种很令藏花生气的神秘笑容，他说：“见了面你就会知道他是谁？”

任飘伶淡淡的说：“到了时候就算你不想知道都不行。”

## 二

皇甫擎天很信任任飘伶，他相信他一定可以在如期之内将花语人救回来，可是他作梦也没想到花语人是在这么一种情形之下回来的。

花语人是在什么情形下回来的呢？

在天将亮时，大地，还在沉睡中，听花轩里突然传出了呻吟之声。

值夜班的警卫听到这个声音之后，立即报告了上去，载思一接到报告，马上就到了听花轩。”

听花轩是花语人的房间，自从她昨夜被绑架之后，听花轩内就没有人了，怎么可能在此时发出了呻吟声呢？夜风袭人，如寒冰刺骨。

载思站在听花轩门口，静听了一会儿，不错房内的确有呻吟之声，虽然是那么的小声，但却清清楚楚的传送在夜风中。

载思不敢断然的开门，这是南君王女儿的房间，虽然她的人已不在，里面传出的声音又是那么的可疑，但是载思还是不敢作主的开门进入，他必须等，等到南君王来。皇甫匆匆的穿上夜间衣，匆匆的赶到听花轩，人到了，门当然已可以开了。

门一开，皇甫和载思都愣住了。

房间内并没有什么妖魔鬼怪，也不是有别的人在里面做些某种事情。

房内是有人。

有人躺在床上，躺在床上翻身呻吟。

这个人是个女人。

这个女人是花语人。

虽然她的脸色苍白，额头上汗珠直冒，但确实确实是花语人。

她怎么回来的？

是谁将她送回来的？是任飘伶？

如果是他将花语人送回来的，为什么他不利皇甫碰面呢？

如果不是他，那么又是谁？

种种问题围绕在皇甫的脑海中，唯一能解答的只有花语人，但看她现在的样子，她还在昏迷中。

载思把过脉后，静静的想了一会儿，才说：“郡主的脉搏很弱，显见是中了毒。

“中了毒？”

“是的。”

载思说。

“你能不能看出她中的是什么毒？”

“看得出。”

载思说：“她中的是边疆的‘牵机’、天竺的‘兔丝’，和东赢的‘无梅’。”

“边疆的‘牵机’？天竺的‘兔丝’？东赢的‘无梅’？”

皇甫睁大了眼睛：“这些都是些什么样的毒？怎么连听都没有听过。”

“边疆地区比较乾旱，天气比较热，人比较容易得‘便秘’的病。”

载思说：“牵机就是专治这种便秘的药。”

——专治便秘的药，那么就是会使人拉肚子的药了，这种药怎么算是毒药呢？”

皇甫没有问载思这个问题，他只是又问：“那么天竺的兔丝呢？”

“天竺这个国度虽然比我国边疆地区还要热，但是那儿人民的生活却极苦，只要能吃的，不管是好的，或者坏的，他们都吃。”

载思笑了笑：“所以他们的肚子经常是坏的，经常拉肚子，一拉就是拉不停，除非吃了‘兔丝’。”

——兔丝即是治拉肚子的药，又怎么可以算是毒药？

这个问题皇甫当然更不会问，他当然又是问那第三种：“无梅呢？这种来自东赢的无梅呢？”

“东赢人的个子虽然都很矮小，但他们的心却远比那些高个子的边疆游牧人还要狠、还要凶、还要坏、还要诈、还要毒。”

载思淡淡的说：“能从他们这些小矮人手中制造出来的毒药，通常都是毒中之王，王中之霸。”

载思忽然又笑了笑，等笑声稍微小了些，他才又说：“无梅这种毒药，可以算是那些小矮人的毒药中较温柔的一种。”

“哦？”

皇甫觉得很好奇：“怎么个温柔法？”

“这种药对男人固然也有效，但通常他们都不会拿这种药来对付男人。”

载思说：“他们在用这种药时的对象，通常都是女人。”

“女人？”

“是的，而且都是那些比较漂亮美丽的女人。”

载思说：“这种药毒不杀人，只会让人的手脚发软而已。”

——一个手脚发软的漂亮女人，通常都会遇到些什么样的事呢？

皇甫当然知道吃了这种药的女人会遇到什么样的情形，他只是不懂这三种不是毒药的药加在一起，会使人产生一种什么样的状况。

他没有问载思，因为他知道他会给他一个答案的，载

思果然没有使他失望，他很快的就将答案说出。

“将这三种药用一定的份量让人吃下去，会使人变成了……变成了一种‘树木人’。”

“树木人？”

皇甫微微一怔：“什么叫树木人？”

“树木人的意思就是说，吃了这三种混合在一起的药的人，全身除了脑袋还活着以外，其他的所有身骨组织都死了。”

载思说：“整个人虽然还活着，但宛如树木一样的悲哀。”

“树木一样的悲哀？”

皇甫咬嚼着这句话的含意。

### 三

树木悲哀吗？

树木纵然有悲哀，也不是人所能了解的。

因为人不是树木，又怎能了解到树木的悲哀？

但有一点是不可否认的，在人的观点上，树木是悲哀的。

因为树木从发芽到长大，老去枯死，都是在同一个地方，除非有人将它移植，否则树木自始至终都是在同一个地方生长。

而人就不同了，人可以到处乱跑，可以任意吃自己喜欢吃的东西，玩自己喜欢玩的，做自己喜欢做的事。

固然有些人都是在做自己所不愿做的事，吃自己所不喜欢吃的东西，但最起码他还能动，还能走。

树木呢？

它不喜欢这里的阳光，就可以自己躲起来吗？它不喜欢这里的土质，就可以自己找块好一点的土地吗？”

不能。

所以在人方面来说，树木是悲哀的，是值得同情的。

树木是悲哀，那么“树木人”呢？

像树木一样的人是不是更悲哀，更值得同情？

“将这三种药加在一起吃下去，为什么就会变成‘树木人’？”皇甫对于这个问题实在很好奇。

“因为牵机是一种至寒的药，兔丝却是一种至热的药，将这两种至寒至热的药吃进肚子里，你想想看会发生什么事情？”

载思不等皇甫回答，自己就先说出了。

“当然是会将人体内的五脏全部搞坏掉。”

载思说：“可是光五脏坏掉了，人还是可以动，可以说话，所以才要再加上东赢的‘无梅。’”

“那么吃了这种混合毒药后，有没有药可以解呢？”

“没有。”

“没有？”

皇甫这下才真的吓了一跳，他马上看向床上的花语人。

载思知道他看花语人的意思所以马上笑着说：“她的毒已经被解了。”

“被解了？”

皇甫又转看载思：“你不是说没有解药吗？”

“是没有解药，但却有解的方法。”

载思说：“要找三个练不同内力，且根基深厚的人，同时用内力将中毒人体内的毒在同一时间逼出，一分差错都不行。”

“三个不同内力的人？”皇甫问：“三个何种内力？”

“牵机是至寒的药，必须要用比它更寒的内力，才能将它引出来。”

“圣母峰上的‘寒夜冰心功’？”

皇甫说：“是的，也唯有‘寒夜冰心功’才能将牵机引出来。”

载思说：“兔丝是至热的药，也当然要用比它更热的内力才行。”

“昔年明教的镇教神功‘纯阳神功’？”

“纯阳神功已失传了近百年，最近根本就没有听过有谁练过这种神功。”

载思的声音中仿佛有一丝惋惜。

“那么无梅必须用什么样的内力才能将它引出？”皇甫问。

“只要有三十年以上的根基就可以了。”载思说：“无梅只是令人手脚发软而已，只要内力雄厚就可以将它逼出了。”

天虽已亮了，但却还是灰蒙蒙的。

皇甫端起桌上的热茶，轻轻的啜了一口，等茶缓缓的顺喉滑下后，才将视线望向桌前的载思。

这是皇甫的书房，他们将花语人安顿好之后，就直接来到这里。

“花语人的毒已被人解开了，是谁帮她解了？”

皇甫说：“要找一个练有寒夜冰心功的人虽困难，却还是找得到，内力有三十年以上根基的人，更是满处都有，只是这明教的纯阳神功已失传了百年，如今是哪一位练有这种传说中的神功？”

载思突然不开口，他那双如鹰般的眼睛，忽然露出一一种很奇怪的光芒来，他并没有看皇甫，他将目光落在窗外庭园里的一朵玫瑰花上。

花瓣上有昨夜的露珠在闪烁，闪烁如载思眼中的光芒。

晨风轻拂，拂过庭园，花瓣上刚凝结出的露珠立即被晨风吹落。

露珠一落，光芒即失。

载思的眼神又恢复了精明的样子，这时他才又开口，他虽在说话，但头仍未回，视线仍停留在玫瑰花上。

“纯阳神功虽已失传百年，却仍有一个人会这种神功。”

载思淡淡的说：“她也是近五十年来唯一会这种神功的人。”

“谁？”皇甫说：“这个人是谁？”

“她不但会纯阳神功，寒夜冰心功更是一流的。”载思说。

“这么说他岂非已是江湖中第一流高手了。”

何止第一流，五十年前能在她手下走过二十招的人已不太多了。”

载思微微一笑。

“这个人是谁？”

“仇春雨。”

“仇春雨？”

“昔年魔教的教主夫人仇春雨。”载思说：“小楼一夜听春雨的仇春雨。”

小楼一夜听春雨。

这七个字本来只不过是一句诗，一句意境非常美的诗，带着种欲说还休的淡淡轻愁，带着美得令人心碎的感情。

白天羽那把剑上就刻有这七个字。

小楼一夜听春雨。

这七个字还有另外一个含意。

这七个字是说二个人、两把天下无双的兵刃。一个天下无双的神人白小楼，一把天下无双的神刀。一个天下无双的绝色美人仇春雨，一把天下独一无二的剑“春雨。”

小楼一夜听春雨。

这七个字也就是“魔教”的代表词。

魔教。

昔年魔教的声势如日正中天时，大家还是很少能见到魔教的教主白小楼，更别说是教主夫人仇春雨了。鹰教是一个外来的组织，他们将势力插足到中原来，

自然会得到中原武林群起而逐的反击。

然而魔教的实力实在是太强了，中原武林为了抵制他，死伤已不计其数了。

幸好，艺冠天下的神剑山庄也被惊动了。

神剑无敌的谢三少爷谢晓峰终于在五大门派苦苦哀恳之下，参与了扫荡魔教的行列。

也只有他的神剑，才能抵挡魔刀和魔剑。

那一战，双方决战于祁连山之顶，那一战之惊天动地已无法用文笔形容出来了，那一战之惨烈更是历年来大小战浴无法比拟的，那一战之凄哀连鬼神都会掉眼泪。

那一战魔教教主终于被逼跌下了祁连山的千丈高峰。

从那么高的地方跌下去，谁也不相信有人还能活着。

所以魔教从此就在中原销声匿迹了。

那一战如果不是“有人”出卖了魔教教主，魔教不会那么快的就被消灭掉。

这是每个人都知道的事实。

但是却极少有只知道这个出卖魔教的人是谁，除了当事人之外。

这个人是谁？

#### 四

庭园花丛间，有只不知名的鸟在那儿飞来飞去，吱吱的叫着，晨阳穿过云层，穿过窗户，悄悄的爬上了载思的脸。

晨阳轻柔，柔如春水，载思的目光也柔如春水，他看着皇甫，声音如晨阳般的说：“魔教虽然被灭了，可是五大门派并不放心，因为魔教的教主夫人和她的女儿却失踪了。”

载思说：“他们在扫荡魔宫时，并没有找到这两个女人。”

“仇春雨和她的女儿？”皇甫说。

“是的。”载思说：“多年来，大家都几乎已忘记了魔教会存在过，但据说当年出卖魔教的人至今仍在担心。”

“担心什么。”

“魔教主虽然坠落深崖，可是他们并没有发现尸骨。”载思说：“白小楼的武功已臻仙境，而且魔教中有许多玄奇的武功心法，包括起死回生在内，他们担心那位教主不死，还会卷土重来。”

“当年江湖上流传着一句话，我曾听过。”皇甫说：“跟魔教中人对敌时，除非你砍掉他的脑袋，否则千万不可以为他死了。”

载思点了点头：“还有教主夫人和她的女儿都未寻获，多年来，她的女儿如今也已长大成人了，随时随地都会回来报仇的。”

皇甫叹了口气：“江湖恩怨，几时能休？”

载思凝视着皇甫，又将话题转回花语人身上。

“花郡主中毒，当今江湖，也只有昔年魔教教主夫人能破解。”

“这么说，花语人中的毒是仇春雨解的？”

“一定是。”载思说：“也只有她能解。”

“那么救她回来的人，很有可能也是仇春雨？”

“是的。”载思说：“事情好像是这样的。”

庭院风吹，花动花落，远处有云，云来云去，皇甫眼睛虽然在望窗外，但目光却如流云般飘浮不定。

“我和仇春雨非亲非故，更和魔教一点瓜葛也没有，仇春雨为什么要救我的女儿？”皇甫说：“她这么做是有什么目的在？”

“这个问题没有人能回答，载思也无法回答，所以他只有沉默，但皇甫却好像不想让他沉默，忽然问了他一个非回答的问题。

“钟毁灭这次重组‘魔魔’，立下了三大天王，这三大天王除了送来一箱买命钱外，根本就没有和我做面对面的接触。”

皇甫说：“钟毁灭本人还有话说，他和我见面时，必是最后的开头，但三大天王呢，为什么不敢出面？”

皇甫将视线转回载思的脸上：“是不是因为这三大天王是我所认识的人？”

面对皇甫逼视而来的目光，载思一点也不退缩，他仍很平静的说话。

“很有可能。”载思说：“我设想过，最近三个月济南城里，除了仇无忌比较显眼外，几乎没有什么可疑的人来过。”

“这事我也查过。”皇甫说：“所以我想不透，谁会三大天王？仇无忌当然是最有可能的一个人，但也有可能三大天王只是些默默无闻的人。”

“更有可能是很有名望的人。”载思说。

“也许。”

皇甫笑了笑，站起来，看样子他好像是想结束这一次的谈话。

他朝门口走了去，走到门口时，他停住脚步，略顿一下，头也不回的留下了一句话，然后再走了出去。

他留下了一句令载思的眉头微皱的话。

“有一次我曾梦过钟毁灭已死了，而发生在我身上的事，只不过是有人假借钟毁灭的名义来做而已。”



#### 第四部往事如烟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种人，有的喜欢追忆往事，有的喜欢憧憬未来，但是也有些人认为，老时光并不一定就是好时光，未来的事也不是任何人所能预测的。

只有“现在”最真实，所以一定要好好把握。

往事如烟，旧梦难寻，失去的已经失去了，做错的已经做错了，一个人已经应该从其中得到教训，又何必再去想？

再想又有什么用？

## 第一章又见公主

—

带着钓具，戴上草帽，从醉柳阁的后门悄悄的溜了出来。一溜出后门，藏花就快步的奔了起来。

天气晴朗，风和不热，正是钓鱼的好天气。

昨夜从无必庵回来后，就和任飘伶约好今天去“草湖”钓鱼。

现在虽然已过了约定的时间，但藏花一点也不急，因为他们是约好在草湖碰面的，谁先到先钓。

今天早上藏花忙完了醉柳阁的工作后，马上回到房内换上钓鱼装，拿起昨夜就准备好钓具，偷偷摸摸的从后门溜出。

当然呀，也顺便从醉柳阁内带了几瓶酒出来。

一边钓鱼、一边现烤、一边吃，怎能无酒呢？

烤鱼就酒，人生乐事。

一想到烤鱼，藏花的眉头突然露出了一丝隐痛，一丝她极力想控制的悲痛。

——烤鱼，这世上又有谁能烤鱼烤得比老盖仙好呢？

——老盖仙？相思剑客？这个名字仿佛是在她的记忆最遥远处，又仿佛在她的脑海里，也仿佛就在她的梦中。

杨铮的事件虽然才过了一两年，但是藏花却很不愿意去想起他。

在那一次的事件中，发生了太多令她无法不悲痛的事，老盖仙就是其中之一。

还有那个为了救她，而不惜牺牲自己性命的黄少爷，藏花依稀记得浮现在黄少爷嘴角的那抹淡淡的轻愁。

黄少爷对她的情，藏花知道，但是她无法接受，因为爱是无法施舍的。

就算她能做到这一点，也救不了黄少爷了，一把薄薄的小刀，从他的第七根和第八根肋骨间刺入，任神仙也救不了他。

风虽然很柔的在吹，藏花却忽然觉得很烦躁，每次一想起这些往事，她就会感到很烦躁，连自己也无法控制。

对付这种烦躁之感，最好的办法就是赶紧的喝它个两三瓶，藏花的袋子里虽然有酒，可是总不能当街边走边喝吧。

要想喝，只有赶快的到草湖去，妄想快到草湖，当然就要加紧脚步。

一加快脚步，藏花就隐隐约约看见路的尽头处仿佛有一队人马走了过来。

二

人马所扬起的灰尘，随着和风滚滚的吹向藏花，风沙中也带来了一阵哭啼声。

两匹马拖着一辆车，车上摆着一副棺材，车后面跟着三个穿麻衣、戴麻帽，两眼哭得红肿的孝子，他们的眼睛虽然肿了，但哭声却不是最大声的。

哭声最响亮的是，双手扶着棺材，身材如水桶般的一位中年妇人，她的嘴巴大概是比较大，所以她的哭声当然是比较大声一点。

看样子这位胖妇人是后面这三位孝子的母亲，而躺在棺材的一定是这位胖妇人的先生。

“死”，自古以来本就是一件很神圣庄严的悲哀。

不管任何人在干什么事，只要遇到有丧队经过，就必须先让道。

所以藏花当然也是先退到路旁，头微微的低下，表示默哀的让丧队经过。

小路的地面不像城里的街道般那么平，马车行驶起来颠簸不定的，车辆不时发出“吱哑”之声，看样子这辆马车是属于“老爷”号的。

藏花真替丧家担心，这辆老爷马车是否能安然的到达目的地，这个念头刚起时，藏花就知道不可能了。

因为这时她不但听见车轴的断裂声，也看见了车轮离开了车身，滚向路旁。

车轮脱落，车身立即斜向一边，车上的棺材也顺势滑落，众人还来不及惊叫出声时，藏花已掠身飞起，飞向棺材滑落处。

她刚一落定，准备伸手扶住棺材时，棺材一头已然落地，发出“砰”的声音，紧跟着棺材盖因受落地震动而震开了。

棺材盖一震开，棺材里的尸体也跟着要掉出来了，藏花一看，怎么可以让死者掉出来呢？她马上伸手接住欲脱棺而出的尸身。

总算还来得及，总算还接住了，藏花深深的吐了口气，可是她这口气还没有完全吐完时，她突然看见了一件令她吓一跳的事。

她居然看见被接住的尸骨突然对她咧嘴而笑。

死人不但会笑，还会点穴。

就在藏花看见尸骨笑的同时，死人的右手已点向她的青灵穴。

青灵穴一被点，藏花整个人立即软了下来，死人立即伸手将藏花抱住，抱入棺材内。

那三位孝子动作迅速的将棺材盖捡起，盖了上去，刚一盖上，路旁的树林内立即又驶出一辆马车。刚驶出来的马车还未定，三位孝子已然将棺材抬上这辆马车，那位胖妇人当然马上又靠到棺材边，扶棺而哭

丧队又恢复原状的继续走，再回头看那辆脱落车辆的马车却已经不在那儿了，就仿佛刚刚并没有发生任何事一样。

娇阳依旧很柔，和风依旧很轻，丧队依旧哭哭啼啼的向远方走去。

大地依旧很平静。

草湖不但大，水也清澈，在风和日丽的天气里，都可清晰的看见鱼儿在水中嬉戏。

今天的天气就很好，水当然很清澈，任飘伶一早来了就选了个有树阴的地方坐下，将钓具弄好，径自的先钓了起来。

虽然他和藏花约好了时间，但他知道，藏花不可能会这么早到的，因为她有太多太多事情要做，而且必须躲过花漫雪的视线，才能来到这里。

任飘伶只希望在藏花来到之前，能钓到几条大鱼，好让她佩服一下，可是来了差不多有一个多时辰了，不要说一条大鱼了，就连只小鱼也没钓到。

心越急，鱼却越不上钩，明明看见鱼儿在饵旁边游来游去，就是不吃饵。

大概是鱼饵太小了，换个大一点的，任飘伶将鱼钓拉起，重新换上一个大一号的鱼饵，这下鱼一定会吃了吧？

才怪！

换上大的鱼饵，一丢入水中，就看见那些鱼立即四处游走，就仿佛任飘伶丢下的一颗毒药似的。

任飘伶的眉头皱了起来，今天的鱼儿为什么不吃饵？是不是它们今天已经吃饱了？或是他放的鱼饵不对它们的口味？

唉！算了。任飘伶把鱼竿头往地上一插，双手枕头靠在树干上休息起来。

天空真蓝，有几朵白云在游荡，微风徐徐吹过水面，吹起了粼粼水波。

远处高山迷蒙，宛如水墨中的图书，水中之倒影却清晰如实景。

这世上的确有很多事情就好像水中的倒影一样，你正面去看，并不一定看得清楚，有时从反面去看，反而看得更清楚。

任飘伶苦笑一下，这世上是有很多事情无法用常理来说的，就好像他在钓鱼一样，刚刚急得想赶快钓几条上来，偏偏钓不到，等他索性不理时，鱼儿却上钩了。

湖面突然起了阵阵涟漪，鱼竿在震动，任飘伶伸手一抄，一条不算小的鱼已被钓起。

看着摆动不停的鱼，任飘伶不禁又苦笑。

世上为什么有那么多奇怪的事呢？你越想得到，却越得不到，等你放弃了，它又偏偏追着你来。

将鱼放入鱼篓内，重新换上新饵，再次的丢入水中，

任飘伶又轻松的靠着树干等待着下一条鱼儿上钩。白云浮动，风来又走，很快的就过了下午，任飘伶抬头看了看日色，再望望小路，奇怪，那小花儿怎么还没来？

“这家伙是不是忘了今天约好要钓鱼的事？”

任飘伶喃喃自语：“下午都已过了，她怎么还没出现？会不会又让她养母给看住了？”

这个问题任飘伶还没有想通时，湖面又起涟漪，这次比前两次的还要大。

一定是条大鱼，任飘伶心头一乐，赶紧双手握竿，用力一拉，随着他这么一位，湖面立即出现了一阵水花，还夹带着“啪啪”的声音。

水花白如雪，白如银。

银白如雪的水花激起，一条纯白的人影也从水花中飞跃而出，手中各握着一把一尺八寸的小刀，如秋雨般一刀连一刀的砍向任飘伶。

从激起的水花中窜出，已出乎人预料了，便何况还穿着白色的紧身衣，手拿着白色的小刀，又在这么近的距离，而且还是任飘伶双手握竿时，在这种情形下，你说任飘伶该怎么办？

#### 四

一拉鱼竿，任飘伶就发觉不对了，因为这次鱼竿根本

就没有重量，就算是一条很小很小的鱼在水中也有它的重量在，刚才水面的涟漪那么大，怎么可能鱼竿上一点挣扎力也没有？

等水花浅起，任飘伶已双手拧竿，下沉竿，白色人影从水花中飞出，任飘伶就将鱼竿一收、一抖，这时，白色人影正好双刀挥砍了过来。

任飘伶往后一躺，鱼竿再一抖，鱼线立即成圈圈状的套住了白色人影双

手。

鱼线一收，圈圈立即锁住白色人影双手，任飘伶随即一个翻身，顺手一扯鱼竿，白色人影就如同钓上的鱼般被甩上地上。

“啪达”一声，人已被重重的甩在地上。

任飘伶纵身站起，回手想去拿放在树干旁的剑，突然闪起数十点寒光，直射“泪痕”剑的四周，任飘伶逼不得已的放手，人往后退。

人一退，水中又纵出两条人影，张着渔网，从上往下对着任飘伶罩了过去。

任飘伶想闪已来不及了，一张坚刃无比地渔网已然将他网住了。

想钓鱼者，反被网之，任飘伶不禁又苦笑了，如今他身在网中，才知道鱼儿被网时是什么样的滋味。

看样子这群人一定是渔村长大的，刚刚他们在空中张网的手法，竟然比渔夫们还要纯熟俐落。

“如果你们改行去当渔夫，我敢保证，你们的收入一定不错。”

任飘伶笑了笑：“因为你们会网人。”

“我们杀人的技术比网人还要好，你相不相信？”

站在右边的壮汉冷笑道。

“我相信，我相信你手中的一对判官笔，绝对可以在五招之内将一位高手置于死地。”

任飘伶笑着说：“可是我也相信你不敢杀我。”

“不敢？”

“是的。”

“我凭什么认为我们不敢杀你？”

站在左边的年轻人问。

“如果你们要杀我，又何必用渔网呢？”

任飘伶说：“你们从水中纵起时，一个在发暗器，一个手持判官笔攻我的上半路，不出十招，我左胸必中一伤。”

任飘伶突然叹了口气，接着又说：“你一定比我更清楚，身中判官笔是什么滋味。”

站在左边的那个壮汉盯着网中的任飘伶看了一会儿，才开口：“是的，我们是不敢杀你，可是你落到我们主子的手里，你就会发觉，还不如现在让我杀了的好。”

“哦？”

任飘伶故意装出很害怕的样子：“你们主子到底是什么人？”

“见了面，你就会知道的。”

## 五

从王家祠回来后，白天羽并没有回到醉柳阁，起先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要到何处？

他只是不想回到醉柳阁。他只想找一个静静的地方，静静的喝两杯，然后静静的想它一想。

就这样毫无目的的走着走着，走着走着就走到了胡不败酒楼，抬头望向里面，冷冷清清的，只有胡不败靠在柜台上打盹。

进去吧，这里又有酒，又没人，挺安静的。白天羽举步跨了进去。

大概是职业性的关系，一有人进来，胡不败立即醒了过来，定眼看了过来，看见是白天羽，胡不败马上就挂上了笑脸。

“坐，坐，白少侠你好久没有来了。”

胡不败将白天羽迎到靠窗的座位，然后笑着问：“要些什么？”

“酒。”

白天羽说：“上好的酒，多来几瓶。”

“茶呢？要不要来点茶？”

“随便，酒先来。”

“是，马上来。”

有些人心情不好时，喝酒很容易醉，有些人却是心情越不好，酒量却越好，也有些人高兴时却反而容易醉。但有一种人不管是高兴，是悲哀？他的酒量都很好，一定要喝到某一种程度才会醉。

白天羽就属于后面这种人，到目前为止，他已喝了两瓶竹叶青，却还不见有酒意。双眼清澈，遥望窗外的远方。

远方有山，有浮云，仿佛也有一佝偻的孤独老人。

那个背已弯曲的孤独老人有着一双和白天羽相似的眼睛，这双眼睛仿佛也在远方遥视着酒楼内的白天羽。

白天羽嘴角浅浅的现出一丝笑意，就在笑意刚始荡漾时，他举杯邀了远方的孤独老人。

干吧，现在虽然无法于你共醉，总有一天，总有一天会回去陪你，陪你同醉于天地间。

白天羽抹了从嘴角溢出的酒汁，再倒，再喝再倒，他就这样默默遥望远方喝了三杯，才停了下来，才深深吐了口气。

“古有诗人‘举杯邀明月’，今有白少侠‘举杯邀浮云’。”

这个声音来自白天羽的身后：“不知是否有‘对饮成三人’？”

声音刚响起，白天羽就已闻到了一阵茉莉花香，声音平息后，白天羽一回头看见一个神仙般的绝色佳人站在那儿。

她一头漆黑的长发轻柔如春水，一双明亮的眼睛灿烂如雨后的夜星，身上穿着件非丝非麻，五色缤纷的彩衣，却将左边一半香肩露出。

露出了一片雪白的皮肤。滑如春雪。

她如梦幻般的站在那儿，她的手里居然还拿着一个杯子，一只用波斯水晶雕成的夜光杯里，盛满了蜜汁般的美酒。

她浅浅的啜了一口，然后用比蜜甜的笑容看着白天羽，用比梦幻更好听的声音说：“我能不能坐下？”

白天羽再看她一眼，淡淡的说：“椅子不是我的，屁股却是你自己的，你要坐谁管得了？”

她嫣然笑出：“你对女孩子说话，一向都是这个样子吗？”

她边说边坐到他的旁边。

“一向都是这个样子。”

白天羽又喝了一口酒：“你可以不听。”

她那银铃般的笑声又响起：“你不但样子长得像你父亲，连说话的语调都跟他一模一样。”

白天羽猛然回头，眼睛里忽然露出一道很亮的光芒，光芒如火焰般的喷向她。

“你见过我父亲？”

白天羽的声音也如火焰般的灼热：“你知道我是谁？”

“你叫白天羽，现在江湖上有哪个人不知道你的名字。”

她笑着说：“至于你父亲我不但见过他，而且还让他抱过。”

“你说什么？”

“别那么凶嘛！”

她笑得很开心：“我是在三岁时见过你父亲的，也就是你九岁那一年。”

她凝视着他，又说：“那一年你父亲抱着你到我们家来求我们老祖宗将你骨头内的那三根要命的命针拔出，这件事你难道忘了？”

怎么会忘记呢？

那时他父亲急着要找人医治他的伤，而又不能公开露面，抱着他四处求医，四处被出卖围杀，这种情景，每当

午夜梦回时，都会像当时他骨头内的金针般刺着他心深处。

这种事情他怎么可能会忘记呢？

六

白天羽这时才仔细的打量着面前的她，看了好久，才缓缓的说：“你就是慕容家的老九？”

“是的。”

她又笑得好开心：“我就是慕容公主，也就是当年老流鼻涕的小女孩。”

这个如梦幻般的女人就是慕容公主，她居然不但见过白天羽，而且也见过他的父亲。

晌午刚过，远山却还在朦胧间。

远山虽远，但那儿的木叶清香却已被风带到了这里，带进了酒楼。

木叶虽清香，慕容公主的骨香却芬芳，芬芳得会使人的心不喝都醉。

白天羽没有醉，他虽然在喝酒，却没有醉，甚至连一丝醉意都没的，他的眼睛还是在看着慕容公主，但目光已不再那么锐利了，语气还是有点冷冷的。

“你突然出现在这里，有什么事？”

慕容公主先喝了一口酒，然后才回答这个问题。

“有个人想见你，可是她又不方便出面，所以只好麻烦我这位跑腿的。”

“谁？谁想见我？”

“我是很想告诉你，可是她告诉过我，只要说出她的名字，你就不会跟我走了。”

“这个人就这么了解我吗？”

白天羽冷笑一声：“他有没有告诉你，就算你不说，我也不会跟你走的。”

“有。”

慕容公主嫣然的说：“她还告诉我，你一定会跟我走的。”

“哦？”

“没有任何人比她更了解你的个性，也没有人比她再清楚你的脾气。”

慕容公主笑着说：“她说你的脾气一定说不跟走的，可是你的个性却一定会走。”

这个想见白天羽的人是谁？

她为什么那么了解白天羽？

她想见白天羽是为了什么？

这些问题也是白天羽想知道的，所以他当然是跟着慕容公主走了。



## 第二章海洋深处的地方

—

藏花睁开眼睛，第一眼看见的是一个又圆又大又亮的月亮。

她并不是没有见过月亮，但是她现在看着月亮时的眼神却充满了惊讶、不信、又充满了迷惑。

“今天的月亮怎么可能这么圆这么亮这么大呢？”

藏花依稀记得今天是三月初四。

三月初四，月上弦。

上弦月怎么可能这么圆这么亮？

藏花揉了揉眼睛再看清楚一点，不错，月是圆的。

夜空中不但有圆月，还有繁星在陪衬。

莫非这里就是地狱？

自从被抱入棺材后，藏花就昏迷了过去，她也不知昏

迷了多久，或是已死了？

她是被海浪声吵醒的，一想到海浪，藏花立即望向四周，不错，她的眼前是一片海，她就坐在沙滩上。

这个沙滩就在海的中央。

也就是说除了藏花坐这个沙滩外，其他四周都是海，深蓝色的海。

一座孤滩，四周环绕着海。

这里是什么地方？

她怎么会到这里来？

如果说这里是地狱，那又为什么不见传说中的牛头马面？刀山油海？

莫非她坐的沙滩正是刀山？而那环绕的海就是油海？此刻她不见那些牛头马面，只因为阎王还未升殿，等升殿时，一切就都改观了。

想到这里，藏花不禁打了个冷颤，她再望望四周，眼中充满了恐惧，她真怕那宁静的海间会冒出熊熊的烈火来。

这里有月有星有蓝色的海，照理说应该是很浪漫的，可是藏花却觉得这里充满了一种说不出的诡异。

她双手摸擦着肩膀，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着四周，突然发觉一件奇怪的事。

这里很静，海面上一点波浪也没有，但海浪声却不绝于耳。

没有风，怎么会有海浪冲击的声音呢？

而且海浪声仿佛是从天上传来的。

怎么可能？

藏花抬头望着夜空，聆听了很久，不错，海浪声确实是从天空中传来的，这种情景就仿佛夜空中也有一个海洋，而声音就从这个海洋发出的。

这时藏花又发觉另一件奇怪的事，夜空中虽然有月有星，月也很大，星星也很亮，但这种亮却是死的。这种亮，亮得就宛如死亡。

月、星星虽然光亮，却不灿烂，却不绚丽。

藏花的眉头已皱得快跟包子一样了，她的脸上已不再恐惧，她的脸上已充满了迷惑、疑虑，她站了起来，仔细的看着夜空，从这一头看到那一头，

然后再仔细的看着海，一遍又一遍。

也不知看了多久，藏花紧皱的眉头已渐渐舒开了，脸上也出现了笑容。忽然她双手抱着肚子，坐在沙滩上大笑了起来，笑得好开心，好开心。

“原来如此。”

藏花喃喃笑道：“这个人一定是鬼才，也只有鬼才能发现这种地方而加以设计利用。”

藏花的声音刚消失，夜空中突然响起了另一个声音。“哦，你已经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听见这个声音，藏花一点也不感到惊讶，她很舒服的

将自己躺在沙滩上，望着那个又大又亮的月亮，然后用一种很愉快的声音说：“是的，我已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这是什么地方？”

那个声音又问。

“这是海底。”

“海底？海底怎么会有夜空？”

“海底当然没有夜空，这个夜空是你造的。”

藏花说：“你将这个天然气洞的顶壁漆上一种仿佛夜空的深蓝色颜色，然后用一种来自天竺的水晶石嵌在顶壁上，远远看来就仿佛是星辰般。”

天然气洞？你怎么知道海底有天然气洞？”

“我听一位智者说过，在海洋深处的岩石里，时常会因为海底的变动，而留下一个气包，这种气包如果刚好是在岩石里，就会形成一个天然气洞。”

藏花说：“我说的对不对？”

“对极了，你真聪明。”

“谢谢。”

“你既然知道是个天然气洞，那你也该知道这个气洞是在深海的几百丈底，里面的空气最多也只能让你维持十天而已，十天之后你将因为没有空气而死。”

这个声音顿了顿，又接着说：“这里距离海面有几百丈深，你当然是无法游到海面的，你说你该怎么办？你虽然明明知道这里唯一的生路，就是跳下海而游出去，可是这么长的深度，世上没有任何一个人能游得到的，你这么聪明，能不能告诉我怎么办？”

面对这么一个奇特的地方，她能怎么办？

跳下去。

看来她只有跳下海的一条路可走了。

### 三

任飘伶虽然和藏花一样遭遇到绑架的命运，但他的待遇似乎比藏花要好些。

他醒来时，也发现自己是在一个洞里，也同样发现洞顶的星星月亮。

只是这个洞并不是在海底，而是在一个山岛里面，他看到的星星月亮，并不像是藏花所见到的那种人造星星月亮，而是山洞的顶是空的，从洞里直接可以看见洞外的苍穹。

这些并不是任飘伶最好的待遇，他虽然身处洞内，却宛如在世外桃源。洞内不但种满了奇花异草，稀世水果，而且还有各式各样的酒。不但有酒有茶，还有各式各样的女人。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这洞内的女人也不太多，也只不过有五六十个而已。

是晚上，洞内却亮如白昼。二十六盏孔明灯将洞内的每一个角落都照得清清楚楚的。

洞内的左边壁上有一只用水晶雕成的孔雀，山泉就从孔雀的嘴里流出，流入一个圆圆的水池，水池内有一对鸳鸯在戏水，水池旁种满了一种开着紫色花朵的不知名花卉。

再过来则是一长排的水晶矮几，矮几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的菜和水果，当然有各式各样的酒。一张又大又软又舒服的床就摆在洞的中央，月色正好从洞顶投射在这张床上。

任飘伶就躺在这张很舒服很舒服的大床上，让五六十个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侍候着。

有的替他挟菜，有的替他剥水果，有的替他倒酒，有的替他拍腿，有的替他捏背。更有的将酒含在自己的口中而送到他嘴里。

风从洞顶吹入，带来了海浪的声音，也带来了海的凄凉。

海浪声是由四面八方传进来的，任飘伶知道这个岛一定是在海的某一个地方，但是他不知道这个岛叫什么名字，刚开始时，他当然有问那些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

“这个岛叫什么名字？这个地方是在哪里？”

他得到的回答是那些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的可爱笑容和笑声。

于是任飘伶又问：“这里的主人是谁？”

答案当然还是美丽的笑容和笑声。

于是任飘伶就不再问了，既来之，则安之，于是他就开始享受着这一切。

就在任飘伶开始享受这洞内的一切时，藏花正好听见

那空中的声音对她说：“这么深的高度，世上没有任何一个人能游得到的，你这么聪明，能不能告诉我怎么办？”

任何人在听见这句话，明白这件事之后，不是脸露忧愁，就是急得不得了，但是藏花却没有。

藏花就是藏花。

她依然笑得很开心，笑得很愉快。

那空中的声音仿佛看得见藏花的脸上表情，所以声音又问：“奇怪，奇怪，你怎么还笑得出呢？”

“我当然笑得出。”

藏花愉快的说：“因为我明白四件事。”

“哪四件事？”

“第一，这里如果正如你所说的那么深，那你又如何将我送过来的？”

“这是第一点。”

“第二，武林中虽然有‘内力传音’这一类的武功，却没有‘内力收音’这种武学，你又怎么会听得到我的声音呢？”

“那么第三呢？”

“我虽然不解海，但我还懂在深海里是根本听不到海浪声的，在深海里是一点声音都听不到的。”

藏花笑着说：“而我在这里却听见海浪声，你说，这里离海面很深吗？”

那声音忽然沉默了，也不知过了多久，藏花才又听到声音说：“第四点呢？第四点又是什么？”

跳下海游出去虽然可行，但是我知道还有另外一条路。”

“另外一条路？另外一条什么样的路？”

“一条比较近，比较不费力气，一条不必浸湿衣裳的路。”

“哦？有这么一条路么？”

“有。”

“在哪里？”

“就在这里。”

“就在夜空，就在月亮。”

藏花笑咪咪的盯着那又大又亮又圆的月亮：“就在那颗又大又圆又亮的月亮中。”

“月亮？月亮就是那另外一条出路？”

“是的。”

藏花说：“我只要跳起，穿过月亮，就可以不必淋湿衣服而到达外面。”

“好，好一个藏花。”

那声音笑了笑：“可是这次你错了。”

“我错了？”

“是的，你错了。”

#### 四

藏花是错了。

等到她跳起，穿过月亮时，她才知道自己是错了。

世上有一种人，不管他在何时何地，从什么地方出来，都不会令人觉得惊奇。

藏花无疑就是这种人。

山泉从水晶孔雀嘴里流入水池，水池冰凉舒畅，任飘伶正准备要到水池内好好的泡一泡时，突然看见一个人从水中冒了出来。

一看见这个由水池中冒出来的人，任飘伶就笑了，那五六十位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也没有吃惊，也笑了，而且笑得比任飘伶开心。

“你就算急得想游泳，也不须要穿得这么整齐呀。”

任飘伶笑着说。

“唉！如果我告诉人家说，月亮里也有水，我想大概没有人会相信。”

这个由水池中冒出来的人就是藏花。

那空中声音说她错了，这时她才发现自己是错了。穿过月亮是另外一条路，可是不管从哪条路走，她都必须经过水，她的衣服都必须弄湿。

这个水池底，正好就是藏花在天然气洞里见到的月亮。

既然衣服已弄湿了，藏花索性就泡在水池里，她好奇的打量着四周，然后就叹了口气。

“女人到底是跟男人不同。”藏花说。

“如果换做我让五六十位漂亮的女人侍候着，我一定早已跑了。”

“如果换做是五六十位英俊的年轻人？”

任飘伶笑着说。

“那我一定跑得比兔子还要快。”

幸好这里没有五六十位英俊的年轻人，虽然有五六十位的漂亮女人，但是藏花也没有跑。

接过那些漂亮女人送上来的干净衣服，藏花发现这套衣服居然很合她的身，显然这里的主人一定很了解她。

穿干燥的衣服一定比穿湿透透的衣服要舒服多了，况且还有美酒佳菜。

藏花一连喝了七杯酒，吃了三只鸡腿，十块乳猪，三碗鱼翅后，才满足的吐了口气。

看着她这样的吃，任飘伶忽然端起一盘水果，忽然问：“要不要来过水果？”

“休息一下，待会儿再吃。”藏花说。

“你还知道休息一下。”任飘伶笑了：“看你刚刚的吃法，就好像五天没吃过东西一样。”

“虽然不到五天，但我想大概有一天没有进食了。”藏花也笑了：“而且我必须吃，因为我必须要有体力。”

“必须要有体力？”

任飘伶说：“为什么？为什么你必须要体力。”

“这里的主人是谁？你我都不知道，他不会那么好心的将我们弄来这里享受一顿后，再将我们送回去。”

藏花说：“再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是你我所无法预料的，不趁现在多吃一点，多留点体力，你说还有更好的办法吗？”

这一点任飘伶当然也早已明白。

别看这五六十位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笑咪咪的侍候他

们，任飘伶相信这里随便一个女人走出外面，都是一等一的高手，江湖上能在她们手里走过六十招的人没有几个。

奴婢已是如此了，可见主人是个什么样的人。

## 五

夜，凄迷的海边，凄凉的冷雾。

冷雾陇罩了海面，也掩盖了海滩。

慕容公主这一次并没有坐平榻而来，她是步行的将白天羽带来了这里。

一路上白天羽都没有说话，可是到了这里，他看了看四周，实在忍不住的问：“你说有个人想见我，这个人在哪里？”

慕容回眸笑了笑：“不就在那里吗。”

她指的地方是海，白天羽顺着她指的方向看了过去。

冷雾，雾渐浓。

雾在海上，雾中有人。

这个人就站在迷迷蒙蒙，冰冰冷冷的浓雾里，这个人就站在海面上，仿佛自远古以来就在那里站着，又仿佛是刚刚从浓雾中凝结出来的。

白天羽看不见她的脸，只能看见她的一身白衣如雪，只能看见她迎风飘荡的长发，只能看见她那双比剑更锋锐，却又像雾一般空蒙虚幻飘渺的眼睛。

淡淡的人影，仿佛比雾更淡，比雾更虚幻，更不可捉摸。

就算你亲眼看见这个人出现，也很难相信她真的是从大地上出现的，就算你明知道她不是幽灵、鬼魂，也很难

相信她真的是个人。

淡淡的人影从雾中、从海中，缓缓的移向白天羽。

雾未散，慕容公主却已走了。

就在雾中人出现时，就在白天羽注视着雾中人时，慕容公主就悄悄的走了。

雾中人仿佛正在远远的看着白天羽。

白天羽也在看着她，看着她的眼睛。

她的眼睛当然是长在脸上的，可是她的脸色已溶在雾里，她的眼睛虽然有光，可是连这种光也仿佛与雾溶为一体。

白天羽虽然看见了她的眼睛，看见的却好像只不过还是一片雾，一场春雨而已。

“白天羽？”

雾中人的声音也雾般迷暗。

“是的。”

“跟我来。”

到哪里去？怎么去？

白天羽低头看了看海面，这时他才发现这雾中人原来是踩着一条很小很小的小船而来的。

未上小船，白天羽就已闻到了她那阵阵的秀发芬芳，等上了小船，他才发现这雾中人身上所发出来的体香，是他这一辈子连做梦都想闻的体香。

——那是一种婴儿在妈妈怀抱中所闻到的体香。

### 第三章多么平凡的一声

—

风从洞顶吹下，吹动了大床边的白纱幔。

白纱幔随风飘扬，人在白纱幔里，远远看来就仿佛是在冷雾中。

藏花喝了一口酒，吃了一颗由那五六十位漂亮美丽可人的女人剥的白葡萄，然后才问任飘伶。

“你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我是被网下来的。”

“网来的？”藏花一怔；“你被人当鱼一样的网来的？”

“是的。”

“你的武功那么好，怎么会被网住？”

“马有失蹄，老虎也有睡觉的时候。”任飘伶淡淡的笑着：“你呢？你又是怎么会到这里？”

“我是被死人抱来的。”

“死人？”这一次换了任飘伶怔住。

“一个从棺材里出来的人。”

“那你又怎么会从水池里冒了出来？”

“我是从月亮来的。”

越说任飘伶越糊涂了，于是藏花就带着他从水池下去，带着他亲自去看看，他就会明白了。

看着他们下水池，那五六十位漂亮的女人一点阻止的意思都没有，她们依然在笑，只是笑得更开心，更愉快了。

等他们从水池中消失时，水池的左边墙壁上突然出现一个洞，一个人笑迷迷的从门里走了出来。

一下水池，就穿过月亮，而落在沙滩上。

任飘伶惊奇的望着四周，惊叹的说：“这真是别有洞天。”

“你现在总算明白我怎么会从水池中冒了出来吧！”

藏花说。

“是的。”

藏花忽然压低了声音，问任飘伶：“刚刚那个洞顶虽然很高，可是以你的轻功只要两三个起落就可以闯出去了，你为什么不试一试呢？”

“你以为那五六十位女人都是假的？你以为那个洞口没有埋伏？”

“这些我也想到了，所以我才会带你来这里。”

藏花笑着说。

“这里？这里有什么用？”

“这里没什么用，只不过可以让我们逃出去而已。”

“逃？”任飘伶说：“往哪里逃？”

“那里。”藏花指着那一片宁静无浪的海：“从这里潜出去，就是外面的海洋了。”

看着那片安祥的海，任飘伶的眼中已渐渐现出了光芒：“你这个小脑袋，

有时还真他妈的聪明。”

“你这是夸奖？还是骂我？”

藏花苦笑了一下。

不管是骂，还是称赞？从这里的确是可以游到外面，也许外面有更危险的埋伏，但总比在五六十位高手下跳出洞口还要轻松些。

就在藏花和任飘伶要跳入海中时，那个由洞门走出笑迷迷的人，就站在水池旁，然后轻轻的对水面吹了一口气。

水面立刻起了涟漪，立刻激起了水浪。

藏花一跳起，还未入海中时就已发觉不对了。

那本来宁静安祥的海面，忽然间起了汹涌的海浪，海中卷起了无数个旋涡。

她想叫任飘伶小心时，已来不久了，这时他们两个已落入海中，落入那无数个旋涡里。

看着水池中的水浪，这个笑迷迷的人笑着更愉快了，她银铃般的笑声穿过水面，穿地月亮，回荡在天然气洞里。

这时藏花已听不见这个笑声了，否则她一定可以认出这个笑声就是谢小玉的笑声了。

这个站在水池旁的人就是谢小玉。

## 二

上了小船，在海上大约滑行了一炷香的时间，白天羽又看见了另外一条船。

一条很大很大的大船。

大船在海中，在雾里，大船里有灯，灯光透过浓雾，就仿佛晨曦穿过云层般的瑰丽。

一看到大船，雾中人就轻飘飘的飘入大船，轻得就宛如淡雾般。

光是这种轻功，白天羽就已自叹不如了，他的轻功在江湖上已是顶尖人物了，可是和雾中人一比，就有如小孩在玩跳高一样。

甲板上冷冷清清的，一个人也没有，灯光是从船舱内发出来的，进入船舱，白天羽迎面看见是一个很大的控制台，里面的水手竟然都是女的。

一个个穿着紧身的淡青色的衣服，淡得仿佛春雨。

每个人都各自忙着自己的工作，对于走进的白天羽看都没看一眼，就仿佛当他是透明人似的。

对于自己的长相，白天羽很清楚，就算不是最英俊潇洒的男人，至少也会令女人忍不住的多看他一眼。

可是这船舱内的女人不但没有看他一眼，脸上连一点

表情也没有，每个人的脸上就好像甲板上一样的冷冷冰冰。

白天羽苦笑了一下，又继续走，走过控制室，就是一个大厅，大厅中央摆着一个大圆桌，桌上有菜有酒也有杯。

桌子很大却只有一个人，一个穿着一身雪白衣裳的女人。

她的长发斜分两侧，懒洋洋的披在肩膀上，她的眉毛很细很弯，就仿佛



上弦月，她的鼻子很挺，嘴唇微微翘着。

她的眼睛很亮，却有着一层水雾，就仿佛是夜雨中高挂天空的那一颗最亮的星星般。

她的人很美很美，美得脱俗，美得就像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女般。

她很美，白天羽却觉得她美得令人心都会滴血，美得令人可怜。

因为她的眉宇间隐隐约约的留着一抹淡淡的忧愁，淡淡的哀怨。

她为何会有忧愁？

她为何会有哀怨？

白天羽却猜不透她的年纪，因为她实在美得令人浑然忘了她的年龄。

一走入大厅，白天羽就痴痴的看着这个女人。

这个女人就是刚刚在雾中的女人吗？

“坐。”声音宛如慈母哄婴儿般柔美。

白天羽坐下来，坐在她的对面。

“你属马，今年二十四岁。”

“是的。”

“你是八月初七子时生的。”

“对。”

她凝视着他，他也在注视她，她为什么那么清楚白天羽的生辰岁数？

“你父亲近来可好？”

“很好。”

“他是否还每天弹三弦？”

“是的。”

她的眼中仿佛有一丝痛意：“你可知道我是谁？”

她是谁？

白天羽静静的凝望着她，过了一会儿，才缓缓开口：“我想我大概知道吧！”

听见他这句话，她忽然笑了，她虽然在笑，却笑得很凄凉，笑得很幽怨。  
“这不能怪你。”

她的声音也很凄凉、幽怨：“你三岁时，就再也没有看过我了，也真亏你父亲将你养得这么大。”

白天羽在听。

“你父亲一定时常向你提起我。”

她说：“将我的所作所为，一点一滴都告诉你，是不是？”

“没有。”

白天羽说：“他连你的名字都没有提过。”

“从来没有？”

她眼中的痛意仿佛更浓了。

“从来没有。”

“对，本来就这样的。”她笑得更凄凉了：“他的个性就是这个样子，我明明知道，为什么还要问你呢？我为什么要问？”

她那水雾般的眸子，仿佛有泪光在闪烁。

夜晚的海风，就仿佛仇人手中的剑锋般冰寒，又仿佛是迟暮女人冰冷的

心。

她缓缓的低下了头，海风吹过，吹起了她那披在肩上的长发，她的肩膀仿佛在振动，又仿佛是在抽悸。

是因为海风寒冷？抑或是……

自从在海边第一眼看见她到现在，白天羽的脸上始终都没有表情，任何什么样的表情都没有。

他只是用一种很平静的态度面对着她。

慕容公主来找他时，他就已隐隐约约猜想到要见他的人是谁。

这个时常令他午夜梦回时，偷偷躲在被窝里流泪，心里头不知叫过几千几万次的人，如今已在他的面前，他已见到了她。

见到她，并没有那种渴望见到而终于见到时的欢愉，也没有因为害得他们父子流离颠沛的那种仇恨。

没有，什么都没有。

白天羽见到她，就好像看见一个和他毫无相干的人一样。

真的毫无相干吗？

### 三

海上的星辰看来更朦胧，更凄迷。

大船静静的行驶着，般首破浪，浪花银白，迎着月光交织成一片光芒的网。

海风吹过，又将她长长的发丝吹起，她的肩已不再悸动了，她缓缓的抬起头，微笑的看着白天羽。“今天找你来，本是想好好的看看你。”她微笑的说：“并且想听你叫一声——”

——叫一声什么？

她忽然顿住了，突然挥了挥手，摇摇头苦笑说：“算了，明知道不可能的，我又在希求什么？”

白天羽知道她希望他叫什么，这个字不知早已在白天羽心中叫过几百万次。

他曾试过几千种不同的音调去叫这个字，可是等到他真正叫出时，他才发现那几千种不同的音调实在无法和真正叫出口的比。

他注视着她，看得好深好深好深。

她虽然依旧美丽，雍容华贵，可是她毕竟已老了。她虽然做过对不起他们父子的事，可是她已受到了岁月的惩罚，如今她只不过希求能听到一声。

听到一声——

“娘。”

多么平凡的一个字。

可是如果你处在她的立场，你才会了解到这个平凡的字，对她有多么大的震撼力，她有多么渴望听到这个平凡的字。如果你是白天羽，等这个字出口时，你才会发觉这个字中有多么深的感情在，你才会发觉这个字叫得多么凄痛，多么的心酸？

——这种感情是自远古以来人类最纯净的感情之一。

母新怀胎十个月，婴儿哇哇落地，辛辛苦苦的养育着，所有的辛苦代价都在婴儿头一声“娘”中，得到了补偿，得到了满足。

#### 四

“娘。”

等这个字叫出口时后，白天羽就已无法再那么平静了，他那一直强压着的感情，这时已崩溃了。

原来这个字是那么容易的叫出，白天羽激动的想哭，可是他从三岁开始就已不再流泪。

他的眼中虽然无泪，可是他的心中却在滴血。

本已不再希求什么的她，本已绝望的她，忽然听见了这个字，她竟然惊慌失措，她竟然一脸怀疑之色，她睁大

了眼睛看着白天羽，用颤抖的嘴问：“你叫什么？你刚刚叫什么？你能不能再叫一次？再叫一次好不好？”

“娘。”

她的眼睛中的那层水雾已不在了，已化作泪珠流下，已化作亲情流出。

她虽然在哭，却是欢愉之泪。

“你知道我等这一声，等了多少年吗？”

她喃喃的说：“等了二十多年了。”

白天羽已说不出话来，他又何尝不是等叫这一声等了二十多年。

二十多年，多么漫长的一段岁月。

在这亲情流露的这一刻里，天地间的万物都变的很美丽，就连那一声尖叫声也都变得不那么刺耳。

尖叫声是由甲板上传来的。

等白天羽他们两人上了甲板，甲板上已站满了人。

星辰闪烁，月色柔亮。

海水波动，光芒交织。

闪烁的光芒中，隐隐约约的可看见两条人影在海面上忽沉忽露。

“救人。”声音简短有力，显然是惯于发号施令的人才会有这种音调。

别小看这些女娃娃水手，一做起事来，个个动作俐落迅速，绝不输给那些强壮的男人，她们三两下的就将海上的人给救了起来。

看见这两个被救上来的人，白天羽不禁尖声叫出：“藏花，任飘伶。”

原来这两个人竟是从海底天然气洞被海浪漩涡卷走的藏花和任飘伶。

“羽兄，你认识这两个人？”她看着白天羽。

“是的。”

“看他们现在的样子显然已喝了不少水，必须先将海水排出，再让他们服些药酒，休息一下就可恢复元气。”

解救工作很快的就做好了，藏花和任飘伶喝了些药酒后被安置在两间精

致的舱房。

海风拂过，拂走了黑暗，东方已现出了灰蒙蒙的鱼肚白，这时大部分的人都已就寝，控制台里只留下四个女水手在驾船。

白天羽的船舱就被安排在藏花和任飘伶的旁边。他现在就躺在床上，但是并没有睡着，他两只眼睛睁得大大的看着天花板，他的思绪却已飘得好远好远。

——远得几乎令他忘了什么地方？

那里仿佛是一座很高的山，山中仿佛有一道清泉，清泉旁仿佛有一株古松，古松下仿佛有一位老人、一位少年。

老人将一把剑交给少年，并对他说：“带着这把剑，带着‘白’这个姓到江湖去。”

“是。”

“你要确记一件事，不要去惹一个叫仇春雨的女人，一定要远离她，知道吗？”“知道。”

“去吧。”老人闭上眼睛：“让‘白’这个姓再度扬名武林。”

于是少年带着剑，孤独的走下高山，留下寂莫的老人守着古松，伴着浮去，任凭清泉倾泄而流。

#### 四

如果没有到过海上的人，永远无法想像出海是那么的美丽，海是那么的壮观，海是那么的伟大。

尤其是在海上看日出，更是奇幻万千。

当太阳在水平线上刚冒出头来时，金黄色的晨曦一道道的穿透云层，也穿过了海面，海水波动，碧光荡漾，如繁星在眨眼。

现在正是日出，藏花就站在船首，迎着海风，看着这瑰丽的景象。

她醒来以后才发现自己和任飘伶已被这艘船的主人救起，可是她一向到这船主人是谁时，那些女水手们都只含笑不语。

所以她干脆就不问了，她在船上东溜溜，西跑跑的就逛到了船首，她马上就让这美丽的景象吸引住了。

海是那么的阔，风是那么的柔，晨曦是那么的灿烂，藏花整个人都已陶醉在这宇宙间的奥妙里。

“壮观吧？”声音来自藏花的背后：“海上的日出更是最美丽的。”

藏花不必回头就知道是谁来了，除了任飘伶外，谁会那么静悄悄的来到她背后。

任飘伶走过去，和她站在一起，一起看着日出，看了一会儿后，藏花忽然笑了笑，笑着说：“我没有到海上来的时候，总觉得江上的景色已是令人神醉，如今来到海上，才知道江河之渺小，简直不想回到陆地了。”

“这就叫做：曾经沧海难为水。”

任飘伶也笑了笑，然后忽然问：“我想你一定问过水手们这里主人是谁。”藏花点了点头。

“她们一定没有告诉你。”

她又点了点头。

任飘伶回头望了望甲板上工作的水手们，“你有没有发觉这船的特别地方？”

“什么特别的地方？”

“这船很大，人很多，但都是女的。”

任飘伶说：“在我的印象中，海上的水手应该都是男的，而且大部分都是粗鲁而肮脏的。”

“因为在海上，淡水甚至比酒还珍贵，他们洗澡的机会自然不多，所以自然就比较脏一点。”

藏花笑着说。

“但是这艘船上的水手不但都是女的，而且每个人举止都很斯文，穿着都很干净，说话也都很客气。”

任飘伶说。

无论谁都看出她们必是受过很好的训练，从她们身上也可看出这条船的主人一定很了不起。

藏花他们当然也知道这一点，而且很快的就证实了他们的想法不错。

清韵的琴声随着海风飘向甲板。

任飘伶和藏花从船首远远的看见大厅内有一中年妇人在抚琴，也看见一少女走了过来，含笑的对他们说：“夫人在大厅里恭候两位。”

人还未到舱门外，琴声便嘎然而止，这中年妇人已站在门口含笑相迎，她笑容温柔而亲切，但一双眼睛里却带着种说不出的空虚、寂寞、萧索之意。

“佳客远来，未能远迎，恕罪恕罪。”

藏花本来在任飘伶前面，但开口回话却不是她，因为她知道任飘伶平时说话虽也和她一样有点离谱，但遇着了斯文有礼的人，也会说得很文绉绉的。

文绉绉的话，藏花并不是不会说，只不过懒得说而已。

任飘伶果然一揖到地，文绉绉的说：“劫难余生，承蒙搭救，能有一地容身，已是望外之喜，主人若再如此多礼，在下等就更不知如何是好了。”

笑脸迎进，等每个人都坐好时，任飘伶望了望桌旁的小几上的琴。

“方才得闻妙奏，如聆仙乐，只恨来得不巧，打扰了夫人雅兴。”

任飘伶笑着说。

“随兴所弹，不堪入耳。”

中年妇人微笑的说。

藏花是又累、又饿、又渴，眼角瞟了桌上的酒和菜，只恨不得早些喝两杯，吃点东西，但任飘伶偏偏文绉绉的

在那里说了一大堆客气的话，她早就听得不耐烦了，此刻忍不住的说：“好极，妙极，琴旁有酒，酒旁有菜，不但风雅之极，如能早闻雅奏，实是不胜之喜。”说得居然也斯文客气的。

只可惜她的意思，别人还是听得出的。

任飘伶忍不住笑着说：“敝友不但妙解音律，品酒亦是名家。”

“闻弦歌岂能不知雅意？”中年妇人嫣然一笑：“藏花姑娘不但是女中豪杰，喝酒也不输大男人。”

藏花刚想笑，听到她居然知道自己的名字，不禁怔住：“你认识我？”

“恨未识荆。”

“你怎么知道我叫藏花？”

这句话任飘伶也想问，所以他也看着中年妇人，在等着她的回答。

中年妇人先浅浅一笑，把壶倒酒，然后才说：“吾儿浪迹江湖时，幸逢三位照顾，实不胜感激。”

这下任飘伶和藏花又怔住了，她儿子？她儿子是谁？

“你儿子？”藏花问：“你儿子是谁？”

“白天羽。”中年妇人浅浅笑着。

“白天羽？”藏花的嘴巴张得好大好大：“你是白天羽的母亲？”

“是的。”中年妇人点点头。

“敢问台甫？”任飘伶说。

“敝姓仇，草字春雨。”

这个雍容华贵的妇人居然是仇春雨，居然是昔年魔教的教主夫人仇春雨。

那么白天羽的父亲就是昔年魔教的教主白小楼了？

## 五

面对着如此的传奇人物，藏花和任飘伶不禁也说不出话来了。

大部分的固然都是死后才成为人们传诵的传奇人物，但也有人活着时就已是传奇人物了。

楚留香、胡铁花、三少爷谢晓锋、小李飞刀李寻欢、白小楼和仇春雨这些人无疑都是江湖近五十年来的传奇人物。

有关白小楼和仇春雨之间的爱情，恩恩怨怨，以及魔教被毁、白小楼和仇春雨的情变，更是近三十年来江湖中人最喜欢议论纷纷、津津乐道的大秘密。

千百种的传说，千百种的议论，总结成一个事实，那就是仇春雨离开了白小楼，才导致魔教的毁亡，仇春雨背弃了白小楼，白小楼才会被杀而坠崖。

任飘伶仔细专注的凝视着仇春雨，如此气质、如此华贵、如此仪态、如此美丽的女人，会是像江湖上传说的那样子吗？

藏花目不转珠的注视着仇春雨，这个如梦幻般的女人会是白天羽的母亲？会是白小楼的爱人仇春雨？

“你就是仇春雨？”藏花仿佛不信。

“是的。”

“你就是白天羽的母亲？”藏花的语气都充满了不信。

“是的。”仇春雨含笑回答。

“你真是如江湖中传言的那么……那么……”藏花实在不知道用什么形容词来说。

“那么坏。”仇春雨替她说了出来。

“那么坏”，仇春雨的脸上依然笑得很自然很大方很迷人，就仿佛在说的不是她，而是另外一个人。

阳光随着海风掠过万里，拂过海面，而闯进了船舱。

风撩起了仇春雨的发丝，阳光停留在她的眉梢和脸颊上。

藏花这时才发现她虽然笑得那么自然大方迷人，但已隐隐约约的可以在

眉梢间看到一抹无奈。

一抹仿佛淡淡的，又仿佛很浓很浓，浓如春雨的无奈。

仇春雨轻轻的举杯，轻轻的啜了一口，然后忽然轻轻的叹了口气。

“二十多年了。”仇春雨放下酒杯，将视线转向窗外远方的浮云：“那些往事如今依然清晰晰的存在我脑海里，藏在我心深处。”

哪些往事？是不是昔年背叛了白小楼的那些往事。

### 往事如烟，不堪回首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种人，有的人喜欢追忆往事，有的人喜欢憧憬未来，但是也有些人认为老时光并不一定就是好时光，未来的事也不是任何人所能预测的，只有“现

在”最真实，所以大家一定要好好把握。

这种人并不是没有事值得回忆，只不过他们通常都不太愿意去想它而已。

往事如烟，旧梦难寻。

失去的已经失去了，做错的已经做错了，一个人已经应该从其中得到教训，又何必再去想？再想又有有什么用

呢？

这句话很对。

但说这句话的人一定是穿得暖暖的，吃得饱饱的，喝着好酒，从小就生活得很太平的人说出来的。

这种人当然会觉得”往事如烟，旧梦难寻”，因为他所经历过的，通常都是小小的不如意，小小的挫折，小小的感情插曲。

所以他们才会觉得失去的已失去了，做错的已做错了，再想又有有什么用？

什么叫回忆？

什么叫往事？

什么叫刻骨铭心？

你是否曾经历过这一段生不如死，今天过了，明天在哪里都不知道的日子吗？

如果你曾有过这些经历，那么你一定知道往事是否可以失去的就已失去了。

## 第四章剑的双锋

在这世界上有一种人永远都活在回忆里的。这种人固然不对，却是值得原谅的，因为他们的往事实在是太刻骨铭心了。

仇春雨无疑就是这种人。

海风轻拂，阳光普照，海水在清晨的阳光下看来就仿佛是一大块透明的翡翠。

仇春雨的目光仍停留在远方，她的声音听来也仿佛很遥远。

“如果不是我离开了白小楼，他不会被杀坠崖，如果

不是我勾结外人，魔教不会被毁，如果不是我未尽到母亲的责任，母子不会离散二十多年。”

仇春雨脸上虽然没有表情，声音却已有了痛苦：“这些都是江湖上的传言，也是当年所发生的事。”

这些事任飘伶不但早已知道了，而且还听过了几百遍，但是听见由仇春雨自己嘴里说出来的，恐怕他和藏花是头一个的。

仇春雨将目光收回，静静的凝视任飘伶，突然又轻轻叹了口气，突然说：“羽儿，既然你在，就进来一起听吧。”

话声一落，白天羽就出现在门口，看来他已经在门外站了一会儿。

任飘伶和藏花回头看见白天羽，两人脸上都露出惊讶的表情。

“你们好，好久不见了。”

白天羽打了个招呼，走入坐在仇春雨的旁边。

“你怎么也会在这条船上呢？”

藏花说：“你怎么找到你……你母亲？”

白天羽还没有回答，任飘伶已先开口了：“这件事我们可以待会儿再谈。”

他瞄了仇春雨一眼：“夫人有事要说，我们何不先听听。”

任飘伶的意思藏花当然听得懂，仇春雨自然更听得懂了，所以她先笑了笑，才开口：“剑有双锋，钱有两面，每件事都有正反之面。”

每个人都聚精会神的在听。

“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没有可以永远隐藏的秘密。”

仇春雨叹了口气：“现在也好像已经到我应该把这秘密说出来的时候了。”

### 三

在很久以前，一个顽皮而好动的孩子在荒山中迷了路，在那座荒山里迷了路的人，不是被虎豹当做一顿盛餐，就是被活活饿死，从来也没有一个人能够活着走出来的。

这个孩子的运气却特别的好，因为他在无意间闯入一个神秘的溪谷，遇见了一对年纪跟他差不多的姐妹，就像是天仙般美丽的姐妹。

这对姐妹不但救了他，而且还将他带回家去。

这个孩子当然是非常聪明非常可爱的孩子，而且非常会讨人喜欢。

——这是他从艰苦的生活中训练出来的。

他本是个命运极悲的孤儿，可是从那一天之后，他的命运就改变了。

因为那一双姐妹的父亲，是位隐居已久的异人，一身神奇的武功已入化



境，只因爱妻的惨死才遁世埋名，隐居到这溪谷来。

他接纳了这个孩子，他看得出他的两个女儿都很喜欢这个孩子，也看得出这个孩子的绝顶聪明。

这一对姐妹虽然同样美丽，可是脾气却完全不同。

姐姐温柔文静，妹妹争强好胜，而且常常会发一点小脾气。

这个孩子年纪虽小，却已经懂得要用什么法子才能让他们姐妹两人都很开心。

在一种一定要艰苦挣扎才能生存下去的生活中，每一个人都不能不努力学习这一类的事。

何况那时候他只不过是个还不满十岁的孩子。

每个孩子都有长大成人的时候，就正如美丽的女人也有年华老去的时候。

他们也不知不觉间长大了，虽然没有人教过他们，可是他们也已经懂得了一点男女间的事了。

——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有很多事是用不着别人教的。

父亲的年纪已老，显然已经准备要这个长大的孩子做自己的女婿。

这一点这个孩子当然也明白，他虽然一向对骄纵任性的妹妹千依百顺，但却只有文静温柔的姐姐才是他的意中人。

这时候姐姐已经是个完全成熟的女人，这些事她当然也能看得出来。

所以这一对虽然还没有名正言顺的成亲，却已两心互许的年轻人，就在一个温柔的春夜里互相结合了。

这本来实在是个非常美丽的故事，就像是最美丽的神话一样美丽。

可是后来的转变，却使得他们三个人都后悔痛苦了一生。

#### 四

听到这里，藏花已经忍不住的问仇春雨：“这个孩子就是白小楼？”

“是的。”

“那个姐姐就是你，那个姐姐就叫仇春雨？”

“不是。”

仇春雨说：“我是妹妹，姐姐叫仇青青。”

姐姐是仇青青，妹妹是仇春雨。

“小楼一夜听春雨”说的是白小楼和仇春雨，看样子后来显然是妹妹嫁给了白小楼。

藏花当然又不住的问：“后来呢？后来怎么样？”

#### 五

后来父亲渐渐老了，看来远比他实际的年纪更苍老得多。

——因为他太孤独、太寂寞，对往事的追忆怀念太深，这些事本来就最容易使人苍老衰弱。

在一个凄风苦雨的晚上，就在他妻子的忌辰那天夜晚，他喝了一点用山药酿成的烈酒，比平时多喝了一点点。

那天晚上他就倒了下去。

每个人都会衰老病死的，何况是一个对生命本来已经无所留恋的人，可是他在临死的时候，却对那个孩子说出了最后一个愿望，最后的一个要求。

他要这个孩子娶他第二个女儿，要这个孩子答应终生保护她。

这不是因为他的偏心，而是因为他太了解他的两个女儿了。

他这么做，只因为他知道他的小女儿外表虽然比姐姐强，内心却是脆弱的，经不起折磨，也受不了打击，如果没有一个又有智慧又有力量男人保护她，她很容易就会变得沉沦崩溃。

这个孩子无疑是最适当的人选，而且他一向对他的小女儿温柔体贴，无疑已互相爱慕倾心。

所以他认为自己做了个最明智正确的决定，却不知道这个决定竟使他两个女儿痛苦终生。

一个寂寞的老人，又怎么会完全了解年轻人的心事？

这个孩子是老人一手扶养成人的，怎么能拒绝他临死前的最后一个要求？

姐姐也没说什么。

她的父亲并没有看错她，她一向是个外柔内刚的女人，无论什么样的委曲打击她都能承受，无论受到什么样的委曲她都不会说出来的。

所以老人死后的第二天，她就悄悄的走了，悄悄的离开了她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唯一的情人。

她从来没有告诉过任何人，那时候她已经有了身孕。

所以这个孩子还没有生下来，就已经命中注定没有父亲。

## 六

藏花没有看到白天羽现在脸上是什么表情，她不忍去看，她不想去看，就算她去看，也未必能看得清楚。

因为她自己的眼睛已是模模糊糊的，好像随时都有眼泪快要流下来了。

她同情白小楼。

无论什么人在那种情况下，都不会做第二种选择的，除非这人连一点感恩的心都没有，那么这种人也就根本不能算是一个人。

她也同情那个温柔而倔强的姐姐。

父亲的遗命她不能违抗，妹妹的终生幸福她不忍毁坏，她也不愿她的情人痛苦为难。

除了走之外，她还能怎么样？

藏花可以想象得到，她走的时候，她的心一定已经碎了。

妹妹呢？

她当然更不会违背她父亲的遗命，因为她也早已将自己默许给白小楼。

一个女孩子怎么会无缘无故的拒绝嫁给一个她本来就深爱着的人。

老人也没错。

一个做父亲的人，在垂死的时候，为自己的女儿选择一个可以托付终生的伴侣，谁能说他做错了？

他们都没有错，那么错的是谁？

藏花也说不出来，这种事本来就是任何人都无法判断的，所以她只能问。

“后来呢？”

她又问仇春雨：“后来怎么样呢？”

## 七

后来“魔教”就在江湖中出现了，忽然像奇迹般出现了。

“魔教”的威名日盛，绿林中的英豪，黑道上的好汉，败在他们的手里的也不知道有多少。

武林七大门派为了搜寻魔教的总坛，也不知派出了多少人力，花费了多少时间金钱，却一点成绩都没有。后来忽然出现了一个人。

这个人就在“魔教”声名最盛的时候出现了，她不但破解了“魔教”的每一个计划，甚至连“魔教”的总坛她都知道。

白小楼和仇春雨从未见过这个人，可是这个人竟好像对他们的生活习惯非常了解，甚至好像对他们的思想都很了解。

天上地下，只有一个人能够如此了解他们。

绝对只有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仇青青。

她们三个人在一起生活了多年，除了她以外，绝没有第二个人能够如此了解他们。

可是那时候，妹妹也不明白姐姐为什么要和他们做对？

姐姐当初既然已经悄悄的走了，既然已经愿意服从她父亲的遗命成全妹妹，后来为什么又要这么做呢？

“那时候我也不明白，因为那时候我不但还不知道忽然出现的那个人是我姐姐，也不知道我姐姐怀了我丈夫的小孩。”仇春雨神情黯然：“但是白小楼却已经想到了。”

“所以白小楼就单独去找她谈一谈？”任飘伶问。

“是的。”

“那就糟了。”藏花忽然叹了口气：“白小楼能想到，你也就能想到，他去找她的时候，你一定已经在附近了。”

仇春雨看着她，缓缓点头：“是的，我也直到那时才知道姐姐和白小楼之间的关系。”

“后来呢？”

藏花又问。

“当我知道时，我恨不得立刻杀了他们两个人，当时我也准备这么做了，可是后来我看姐姐的那个小孩时，忽然想到了自己的小孩。”

仇春雨看了看白小楼一眼，接着又说：“姐姐为了成全我，都能忍受那么久的寂寞痛苦，我难道不能让她享受享受一点幸福吗？”

“所以你就悄悄的走了？”藏花又问。

“是的。”仇春雨说：“我本来是想将我的小孩一起带走的，可是我细

想之下，那时候天羽还小，我不想让他做个没有父亲的小孩，就算我姐姐回到小楼的身边，她也一定会善待我的孩子的。”

她轻轻的叹了口气，接着又说：“有些结越打越死，越解越解不开，有些事也一样，越想越想不开，一个女人生了孩子后，想法也会变的，我没有想到我姐姐那么做并不是为了想回到小楼的身边，而且想毁了他。”

“想毁了他？”藏花微惊。

“是的。”仇春雨声音中有了痛苦：“等我发觉时，已经来不及了，魔教已被毁，白小楼已被逼坠崖了。”

“这些事为什么江湖上没有人知道呢？”藏花问。

“我姐姐既然那么积心处虑的安排，就一定会留下线索让别人知道。”仇春雨说：“所以江湖上才会传言是我背叛了白小楼，魔教才会被毁。”

仇春雨终于说出了这近三十年来江湖上一直议论纷纷的秘密。

白天羽那一直深锁心深处的结终于解开了，他用一种崭新的目光看着仇春雨，他本来一直以为自己的母亲是一个不尽职、狠心的人，没想到他的母亲竟然是那么的伟大。

任飘伶看看仇春雨，再看看白天羽，他的眉宇间缓缓的露出了一抹欣欢之色，他真替白天羽高兴，高兴他终于和自己的母亲见面了，也替他庆幸他的母亲并不是如江湖

中传说的那样子。

藏花的目光没有看任何人，她仿佛在沉思，又仿佛被故事的真相而迷住了，足足过了一盏茶的时开，藏花才抬起头，看着仇春雨，又问：“你姐姐呢？后来你姐姐和他的孩子怎么样了？”

“自从魔教被毁了，我姐姐也就失踪了。”仇春雨说：“她的儿子倒是在江湖上出了一阵子的风头。”

“谁？”

“她的儿子就是后来创造‘魔魔’的钟毁灭。”

“钟毁灭？”藏花这回真是吃了一大惊，“仇青青的孩子就是钟毁灭？”

“是的。”

“就是那个和南郡王从小结拜的钟毁灭了。”

“是的。”

## 八

第一道阳光将花园里的树叶投影在窗纸上时，皇甫擎天已醒来有半个时辰了。

平常这时候他早已起床，梳洗完毕后，到花园里一边欣赏花朵的开放，一边做着健身的运动，今天他却还躺在床上，一点起床的意思都没有。

并不是因为他病了，也不是因为懒，他只是突然觉得不想起床，不想做任何事，如果你问他是为了什么，他自己也说不上来是为了什么原因。

眼睛睁得大大的，目光却毫无落点的望着，整个脑袋昏沉沉的，大概是昨夜的酒还未退吧？

皇甫伸出了双手，用大拇指重压着太阳穴，每次大醉后醒来总是这样，头痛如牛，他拿起床旁小几上的水杯，猛灌一杯，才稍微觉得舒服些。

就在这时，传来敲门的声音，皇甫眉头微皱，奇怪，会是谁？

“进来。”

“吱呀”一声，门开，走进来的竟是花语人。

“是你。”皇甫坐起：“有事吗？”

花语人点了点头，顺手递上一封信。

“我早上醒来时，发现这封信就摆在我的被子上。”花语人轻声说：“信封上写着，要您亲阅。”

皇甫看了看信封，上在写着：“南郡王亲阅”，略为想了想，才说：“是谁放的，你知不知道？”

“不知道？”

“好，没事了，你先退下。”

“是。”

等花语人退出关好门，皇甫才拆开信封，抽出信纸，摊开来看：

皇甫吾兄：

二十余年未见，弟甚念之，想必吾兄也很想念愚弟吧？

为了报答吾兄“照顾”之恩，特设美宴一席，盼吾兄于明日酉时前来“多情岛”共醉。

愚弟 毁灭敬上。

钟毁灭？

皇甫看完信后，苦笑了一下，丑媳妇总算要见公婆了。

盼望了二十年的事，终于要面对面的解决了。

## 第五章四月初四

—

浪花拍打着船身，发出清脆的响声，船速快而稳，显见这些驾船的女水手们，个个都是一流好手。

日已升起，酒已下肚，桌上的菜已是第二批了。

藏花将空杯斟满，然后又开始摸着鼻子，每当她遇到要思考问题时，她总是会摸着鼻子。

任飘伶一看见藏花这个动作，就知道她一定有什么问题要问，果然过不了多久，就听见她在问仇春雨：“夫人这次前来，就只是为了要和白天羽见面？”

“这是主要的原因。”仇春雨淡淡一笑：“另外一个原因是——”

她突然顿了下来，仿佛在思索用词，但却拿出了一封信，“你看看这封信就会明白。”

藏花接过信，打开来看，只见信内写着：

我亲爱的妹妹：

上次一别，又是多年来见，想必近来安好？

你可否记得明日是什么日子？

我相信你一定不会忘记明天是父亲的忌日吧？

姐 青青 草书

这封信的内容，任飘伶也看见了：“明天？”

“明天是几号？”藏花问。

“四月初四。”任飘伶说。

这封信虽然没有写明说要见面，但无疑已是一封挑战书了。

“信上没有写明说要见面的地点，娘是否知道在哪碰面？”白天羽关心的问。

“当然是你祖父葬的地方呀！”藏花笑着说。

“是的。”仇春雨说：“也就是为娘的和你姨妈生长的地方。”

“那是什么地方？”藏花问。

“多情岛。”

“多情岛？”

## 第五部 真 象

这世界上有很多看来极复杂，极秘密的事，往往都是为了一个很简单的原因而造成的。

那就是爱。

爱能毁灭一切，也能造成一切。

人生既然充满了爱，我们为什么一定要苦苦去追寻爱呢？

爱是什么？

爱是幸福吗？

第一章 天堂·地狱自古多情空余恨。

—

自古多情空余恨

情是何物？

为什么多情总是无可奈何？

二

情到浓时亦转薄。

既然情已浓，为什么还会痛苦？

既然情会薄，为什么还要多情？

三

多情岛。

多情岛上是否有多情人？

四

寸草不生。

石头是死灰色的，冷、硬、狰狞。

怒涛拍打着海岸，宛如千军呼啸，万马齐奔。

岛的四周礁石环列，几乎每一个方向都有触礁的船只，看来就像是一只只被恶兽巨牙咬住的小兔。

虽是白天，天地间却充满了肃杀之气。

皇甫擎天披襟当风，站在海岸旁的一块黑石上，纵目四览，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

“好个险恶的地方。”皇甫动容的说：“我若非自己亲眼看到，就算杀了我，我也不信世界上竟会有这样的地方，竟然有人能在这种地方活下去。”

接到信后，皇甫就独自悄悄的离开南王府，离开济南城，这是他和钟毁灭个人的事，他必须自己去面对，自己去解决。

信后面当然写了“多情岛”的位置，写得很详细，可是他却足足找了半

天才找到这里。

放眼看去，都是死的，一点活的气息都没有，除了黑岩石外，再也没有任何别的东西。

难道走错了吗？

不会，皇甫又看了看信后的地图，不错，是这里，既然是这里，那为什么不见有人来迎接呢？

迎接？

想到这两个字，皇甫不禁苦笑起来，会有迎接吗？如果换成自己是钟毁灭，他会派人来迎接吗？

不会。

他是不会，可是钟毁灭却仿佛出乎他预料，因为这时他已看见一群人自岛的另一个角落出现了。

一群年纪大约十七八岁的少女，每个人手上都是提着一个很小的灯笼，个个笑脸迷人的朝皇甫走了过来。

“南郡王？”少女的声音也迷人。

“皇甫擎天。”皇甫说。

“恭候多时，请随我们来。”

踏着浪花而行，也不知道走了多久，经过多少处险恶的地方，但这群少女却如踏平地般轻松的走着，终于皇甫看到了一个山洞的入口。

从洞口进入，迎面而来的是一条长长的通道，通道两壁挂着孔明灯，光亮而柔和。

皇甫擎天可以说是见过大世面的人，可是等他看到通道尽头的景象时，他不由的也傻眼了。

如果他看见的是一群妖魔鬼怪，他也不会这么吃惊，如果他看见的是人间天堂，世外桃源，他也不会这样愣住。

呈现在他眼前的并不是什么稀奇古怪的，他所看见的

是“南郡王府”。

一座跟济南城南郡王府一模一样的南郡王府，只是规模小大约五倍而已。

皇甫竟然在一个山洞里看到自己的王府，你说他能不傻眼吗？

## 五

碧波荡漾，船首破浪，藏花、任飘伶和白天羽三人站在船头凝注前方的岛屿。

船未靠岛，远远的就可以看见那凹向岛内的泊船口，就仿佛是巨兽张大了口般。

整座岛全是翠绿色的，几朵浮云飘在半山间，看上去真有说不出的恬静、飘逸、美丽。

“这就是多情岛？”藏花问。

“想必是了。”任飘伶说：“也唯有这里才配得上‘多情’这两个字。”

“这附近方圆百里之内只有这座岛。”白天羽说：“况且掌舵的是我娘的得意门下，错不了的。”



藏花忽然转头看着白天羽，忽然问：“你们母子相会，想必你比扬名立万还要来得高兴吧？”

白天羽笑了笑，“这种感觉是说不上来的，除非你自己亲自体验，否则你绝对无法了解个中的滋味。”

白天羽突然想起藏花也是自小就和生母离开，说不定她也很渴望早日和亲娘碰面，不由的升起一股歉意，刚想

开口说话时，藏花已先说了。

“不必感到歉意。”藏花笑了笑：“如果我连这点刺激都受不了，那么我早就不知道自杀过多少次了。”

听到她这么说，白天羽也就感到释然了，他对着藏花笑一笑，这件事也就如海风拂面般的一过了无痕迹。

船役快的就驶进那凹进去的泊船口，大小正合，任飘伶看了看泊船口，有意无意的说了一句话，“这停船的地方仿佛是专为这条船而设计的，不但大小正好，连水深都是密合的。”

下了船，踏上岛屿，藏花的心就醉了。

这岛上的一草一木都是那么的有“活力”，就连脚下的海沙都是那么的轻柔。

山坡上开满了不知名的花朵，有红有绿有黄有白还有紫色的，在花枝间，不时还可以看见一些可爱的小动物在穿梭。

“以前我一直以为‘世外桃源，人间天堂’这些词句，只不过是文人们的梦话而已，如今才知道这些形容，才不过是这里的十分之一而已。”藏花感慨的说：“如果不幸死在这里，葬在这里，夫复何求？”

“放心，你暂时还死不了的。”白天羽笑着说：“世上还有很多人没有让你害过，你怎么可以早死呢？”

“对。”任飘伶也笑了：“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

“哦，我是祸害，那你们是什么？”藏花故意板起了脸。

“这还用问？能跟祸害在一起的，除了祸害之外，还能是什么？”

白天羽说：“难道是王人？”

“对，是王八。”

藏花笑了：“听说王八也是活千年的。”

三人笑闹成一片，仿佛已忘记他们此行来此是为了什么。

不，有一个人还好没有忘记，因为这毕竟是他和他母亲的事。

白天羽忽然停止了笑声，举目望了望四周：“奇怪，怎么不见有人呢？”

“你放心，马上就会有人来的。”仇春雨笑着走下船：“你姨妈的表面功夫向来是一流的，尽管她内心里恨不得我早死，但脸上绝对是笑眯眯的。”

“这句话还没有听完，藏花就看见右边转角处走出了一个人，一个身材很苗条的女人，穿着身淡青色的衣裙。

青青，来的人一定是仇青青。

藏花看见这个穿着身初雪般纱衣的女人，远远的就笑了，她的笑声清悦如银铃，她的声音也如银铃般清悦。

“春雨，春雨，你不知道我有多想你？”

“青青，我也想死你了。”

藏花看着她们两个，她们一个是姐姐，一个是妹妹，她们现在的样子看

起来简直亲热得要命，一点也不像仇春雨所说的有解不开的恨。

仇春雨和仇青青还在笑，笑得又甜又亲热。

“你真的想我？”春雨说。

“我当然想你，我简直想死你了。”青青说。

两上人既然彼此都这么想念，当然会互相拥抱，表示思念之意。

想不到她们一抱在一起就立刻分开，仿佛彼此身上都有刺在刺对方。

一分开，青青立刻转身，立刻说：“请随我来。”

一说完，青青立刻举步领先走，也不管她们是否有跟上来。

看见这种情形，藏花怔住了。

青青来得出人意外，走得也莫名其妙。

“她平常就是这个样子的吗？”藏花说：“忽然来，忽然走。”

“她不能不走。”任飘伶忽然开口。

“为什么？”

这次回答的是白天羽：“刚才青青姨妈跟我娘表示亲热的时候，好像曾经在我娘手臂上轻轻的拍了拍。”

“你也看见了？”仇春雨浅浅一笑。

“是的。”

“轻轻的拍了一下又怎么样呢？”藏花问。

“也没怎么样。”

仇春雨笑着伸出右手，用两根春葱般的细细玉指，在她自己左臂上的曲池穴一拨，竟然拔出了一根三寸长的银针来。

藏花一直在盯着她的手，却还是看不出她是怎么把这根针拔出来的，可是她看得出来她一定已脱离了险境，因

为她颊头上的冷汗已不再冒，她轻轻的吐了口气：“好险，若不是我也有准备，今天恐怕已死在她手里了。”

藏花也松了口气，苦笑着说：“现在我总算明白了，她说她想死你的时候，原来是真想你死，她说想你想得要命的时候，原来是真想要你的命。”

“你真聪明。”

任飘伶笑了。“可是有一点我想不通。”藏花说：“她的暗器既然得手，为什么又要忽然走了？”

“因为我在说想死她的时候，也是在想她死。”仇春雨的声音又恢复了清悦：“所以她给了我一针，我也给了她一下。”

“所以她受的罪绝不会比你轻。如果不是赶快走，恐怕死得比你还早？”

藏花说。

“是的。”

藏花原本以为这一代的人才会这些勾心斗角的事，设想到上一代的人，那些传奇性的人物，彼此间的勾心斗角比这一代的人还要厉害。

——她不知道，这本是人类最原始最古老的劣根性之一。

## 六

走进这小号的南王府，人眼的尽是皇甫擎天所熟悉的景和物，甚至连人都一模一样。

南王府的总管方玉华一样的站在大厅上笑脸迎人，脸上的表情清晰可见，就连眼尾的那些鱼尾纹都数得出来。

皇甫当然也看得出来这些都是手工精细的蜡人而已。

过了大厅，就是专门款宴贵客的“陶然厅”了，厅内正中央的那张大桌子上已摆满了各式各样山珍海味，每道菜都还在冒着热气，显然是刚出灶摆上桌的。

座位上已坐了三个人，除了皇甫的妻子和载思外，花语人的蜡像居然也在座。

这些蜡人不但表情唯妙唯肖，连每个人的特征都仿得像极了。

“看来就算泥人张再世，也要惊叹不如。”

皇甫喃喃自语。

“多谢夸奖。”

“随着声音，走出了一位中年妇人，她赫然是在谢小玉房里出现的方芳。皇甫虽然不认识她，可是看见她出现也吃了一惊，因为以下的对答：

“这些蜡人都是你做的？”

“是的。”方芳回答。

“这些人你都见过？”

“令夫人只远远看过一次而已。”

令夫人就是指皇甫的现任妻子水柔怡。

“远远看过一次，你就能塑造出那么逼真的蜡人来？”

“有些我只要听描述就能造得出来的。”方芳笑着说。

“哦？”

“你不信？”方芳说：“我让你看看这个人，你就知道我的话是真是假了。”

方芳轻轻挥了挥手，旁门立即有两个人抬着一蜡像走进，蜡像的头用一块纯白的丝巾盖着，不过从衣着上可能看出这个蜡像是个女的。

等蜡像坐好了，抬蜡像的人又立即退出，皇甫看了看蜡像，再看方芳：“这个蜡像又是谁？”

“你掀开来看，不就知道了吗？”方芳笑得很神秘。

看，当然要掀开来看，否则皇甫此后的晚上怎么睡得着呢？

如果说进入这山洞时，头一眼看见小号的南王府，确实使皇甫大吃一惊，那么当然掀开这丝巾时，却使他整个人崩溃了。

感情是什么？

感情实在是一件很奇怪的东西。

有些感情你越想去珍惜它，得到它，它消失得越快，它离你越远。

有些感情你越想忘了它，它却如蛆附骨般的侵咬着你，时间越久，它咬得越深，刚开始时，你会觉得痛苦不堪，可是时间久了，你就不会忘了什么叫痛苦，因为你已活在痛苦里。

有些人看起来很坚强、很痴、很浓，甚至于很可怕。因为他的感情一定会淹没对方，有的很有可能会毁了对

但这种人的感情毁的往往却是自己。

## 七

掀开蜡像头上的丝巾，皇甫的回记和痛苦也同时掀开了。  
看着眼前这如梦如幻如时诗的女人，皇甫的心再一次醉了。  
多少年了？

二十多年的相思，二十多年的不敢相思，二十多年的压抑，二十多年的隐藏，都在掀开蜡像丝巾时崩溃了。

林淑君。

多么遥远的一个名字，又是多么熟悉的名字。

林淑君。

这个蜡像就是林淑君，就是皇甫擎天二十余年前失踪的未婚妻。

皇甫已由年轻人步入中年，而这个林淑君却依然是那么的年轻，那么的美丽，就连眼中的那股飘逸依然清晰。

但现在这双眼睛竟仿佛有层水雾。

蜡像是不是也会流泪？

## 第二章 又见洞天

—

多情岛。

皇甫擎天去的地方是多情岛。

仇春雨她们去的地方也是多情岛。

为什么两方到的多情岛。环境竟然不同呢？是不是有两个多情岛？

或是……

山，山颠。

山，山颠

山颠在白云间。

云像轻烟般飘渺，雾也像轻烟般飘渺，多情岛却在烟雾中，又仿佛是真？又仿佛是幻。

只有一条清澈的溪水才是真实的，因为藏花他们就在溪水旁。

她们顺着青青走的方向，沿着溪水往上走，现在已到了尽头。

一道奔泉，玉龙般从山颠上倒挂下来，溅起了满天珠玉。

这正是苍天的大手掌，否则有谁能写得出这一幅雄壮瑰丽的画书？

藏花举目四游，讶然的说：“你说你们住的地方就是溪水头，怎么我没见房子呢？”

仇春雨在笑，她看看藏花，看看任飘伶，再看看白天羽，她的笑容中仿佛有考考他们的意味在。

任飘伶也在看四周，最后视线落在那一道飞泉。

“如果我猜得不错，这一道飞泉就是苍天特意为夫人们在洞门前悬挂起的珠帘。”

“你们住的房子就在飞泉后面？”藏花问。

“是的。”

仇春雨笑着回答，随即转身，举步欲向飞泉过去。

这时白天羽忽然开口：“慢点。”白天羽上前一步：“姨妈她既然怀恨那么久了，这里面恐怕没有那么好走的，还是为儿的在前领路。”

说完，也不等任何人有何异议，径自先走向飞泉，仇春雨只有微笑跟着，藏花和任飘伶自然更没话说。

山泉清凉冰肌，使得白天羽他们精神都一振，虽然他们的衣裳都已因穿过飞泉而湿了，但因不知道前面有多少危险存在，大家都步步提神的走着，也就不在意衣服的干

湿。

飞泉后面是一条宽宽的通道，通道尽处有一扇石门，白天羽看了看石门，伸手想推时。仇春雨忽然说：“如果你想用手去推这扇门，你还不如拿刀将自己的双手砍断。”

“门上有毒？”

“最少也有十三种。”仇春雨说：“每一种毒都会令人生不如死。”

“那么要怎样才能打开这扇石门？”白天羽说。

“你的左手旁壁上第七颗岩石，用力向左扭就可以了。”

左旁第七颗岩石，白天羽向左扭了一下，石门果然“吱哑”的开了，一国柔和的光线立刻涌了出来。

当然还是白天羽走在前头，仇春雨第二，藏花和任飘伶跟后，等藏花和任飘伶进入后，她们两个人都愣住了。

宽宽的山洞内种满了各种的奇花异草，二十六盏孔明灯高挂岩壁上，一双水晶雕成的孔雀嵌在左旁的岩壁上，一道山泉由孔雀的嘴里流出，流入一个圆圆的水池。

水池内有一对鸳鸯在戏水，水池旁有一长排的水晶矮几，矮几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的菜和水果，还有各式各样的酒。

一张又大又软又舒服的床，还是摆在洞的中央。

洞内的一切还是和任飘伶、藏花出逃前所看到的一样，只是那些美丽可爱的女人已不在了，只有一个女人坐在床边。

藏花和任飘伶没想到他们穿过飞泉后，竟然又来到了他们逃出去的地方。

这里就是多情岛？

这里就是仇春雨和仇青青、白小楼小时候玩的地方。

## 二

看见藏花和任飘伶的怪样子，白天羽疑惑的问：“你们两个怎么了？”回答的不是藏花和任飘伶，而是坐在床边的仇青青。

“他们没什么，他们只是不敢相信这里就是多情岛。”

“为什么不相信这里就是多情岛？”

“因为他们已来过一次了。”仇青青笑着说：“我本来是想先将他们请来这里等你们来的，没想到他们怕寂寞，非要跑出去，和你们一起来才高兴。”

海浪声揉和着阳光从洞顶照了进来，仇青青就坐在这一片附光里。

白天羽看着她：“这么说你是有计划的将我们引来的？”

“是的。”

“为什么？”

“为什么？”仇青青突然大笑了起来：“问得好，为什么？”

她突然厉眼看着白天羽：“我一生的幸福为什么会被毁？我的儿子为什么就没有名正言顺的亲父？我为什么要痛苦寂寞的过一生？为什么？为什么？”

是的，她为什么要遭遇这些事？

就算她有错，她的儿子也是无辜的，为什么要陪她受这些罪？

仇青青的目光从每个人的脸上滑过，最后定在仇春雨的脸上，她深深的凝注着仇春雨。

“妹妹，四十年了吧？”仇青青说。

“你记得真清楚。”

“我不能不记清楚。”仇春雨说：“你虽然给了我头十六年的幸福，却也给了我二十五年的痛苦，在这二十五年来，我每一天每一分都在数，数着过去的点点滴滴。”

我没有数。”仇青青说：“因为我所有的日子都已被怨恨所填满了。”

“怨恨？”仇春雨说：“是我害你的吗？是我造成的吗？是我逼你离开的吗？”

“现在说这些已没有用了，已来不及了。”仇青青冷冷一笑：“二十多年前让你逃过一次，今天谁也逃不了！”

“我敢来，就没想到要逃。”仇春雨淡淡的说：“事情终究要解决的，逃是懦夫的行为，不是我们仇家的个性。”

“我已经做过一次感情的逃兵，也受了四十年的痛苦代价。”仇青青说。

“我又何尝不是做过一次感情的逃兵。”仇青青的目光虽然怨恨，声音却悲戚的。

一直沉默的任飘伶忽然开口：“前辈，前辈们的事，原本不是晚辈能管或说话的，但是白前辈既已仙去，而两

位前辈又是姐妹，何必还为这事执迷呢？”

“执迷？”仇青青冷笑一声：“如果你跟我异位而处，你会怎么做？”

任飘伶说不出话来了。是的，如果他是仇青青，他会怎么做？也许做得比她更绝，也许什么都不会做。

没有发生的事，谁也不敢保证。

白天羽看看仇春雨，再看向仇青青，上前了一步，对仇青青说：“那么你把我们找来这里，就是为了要报复？”

“报复？”仇青青忽然大笑了起来：“将你们通通杀掉能解我心头之恨吗？不，我不会杀掉你们的。”

她的目光又从每个人的脸上扫过：“我要你们住在这里，住到我死为止，我要你们也尝尝我在此忍受痛苦的日子。”

听见这句话，一直沉默的藏花忽然笑了：“我们又不是三岁小孩，那么听话？”

“你以为你离得了这里？”

“你说呢？”藏花问。

“没有机会。”这句话是仇春雨回答的：“本来或许有机会，现在却已是不可能了。”

“为什么？”

“因为我们经过了飞泉。”

“飞泉？”藏花不懂：“你说的是洞口的那道飞泉？”

“是的。”

“经过了飞泉就没有机会离开这里？”藏花问：“为什么？”

“因为那道飞泉中有‘情丝’。”仇青青回答了藏花的问题。

“情丝？”藏花说：“斩不断的情丝？”

“情丝是我父亲独创的毒药。”仇春雨说：“中毒的人在一个对时之内，无法提起真力。”

“我们都中了情丝？”藏花问。

这句话根本是多问的，仇春雨既然已这么说了，难道还会假的？

这一点藏花也知道，因为她已暗中试过了，一点真力也提不起来。

看来这一战，仇春雨她们已经败了。

皇甫擎天已坐下了，就坐在林淑君的旁边，这个蜡像的眼中依然有层水雾，她似有柔情万千的看着皇甫。

但他却没有在看她，皇甫注视着坐在对面的方芳，很客气的替她斟了一杯酒，然后很客气的敬她一杯酒，才客气的问。

“贵姓？”

“方，方芳。”方芳笑着说：“四方的方，芬芳的芳。”

“方芳小姐，我能不能麻烦你一件事？”

“能。”

“能不能麻烦你请那位钟毁灭先生出来一下？”皇甫说。

“他不用请的。”方芳笑了：“他早已在这里了。”

在这里？

这里除了皇甫和方芳外，就是蜡像，钟毁灭的人在这里？在这里的哪里？

“你难道不知道他在这里？”方芳。

“我只是不太敢相信我们这位钟先生居然会躲在女人里面而已。”皇甫叹了口气。

“躲在女人里面？”方芳故作惊讶：“躲在哪个女人里面？”

皇甫没有说话，他用动作来回答了这个问题。

他的右边是林淑君蜡像，左边是他的妻子水柔怡，皇甫笑迷迷的看着方芳，他的左手却已横切向水柔怡的脖子。

就算人也受不了他这么一切，何况是蜡像。

就在皇甫的左手掌快接近水柔怡的时候，这个不是人的蜡像忽然动了，也笑了。

蜡像凭空一掠，一个翻身落在方芳的旁边，一落下，蜡像的脸就突然裂开，身体也跟着粉碎了。

蜡像一裂开，就露出了一个人，一个有双锐利如豹的眼睛的人。

钟毁灭。

钟毁灭果然是躲在女人里面。

等蜡像都落定后，钟毁灭才拍了拍身上的余渣，接过方芳递来的酒，一口仰光，才愉快的说：“你是怎么发现

我就在水柔怡的蜡像里？”

“你难道忘记了水柔怡没有那么胖？”

一个女人的蜡像里要躲着一个大男人，那么她的身体当然必须胖了点，可是如果不是很细心的人，又怎么注意到这一点呢？

“你的视觉还是像以前那样的入微。”钟毁灭笑着说。

“下次你要躲，记得一定要躲在男人里面。”皇甫笑了：“否则这么胖的美女，男人是不敢领教的。”

“为什么每次你说的话都是他妈的那么有道理？”钟毁灭说。

“因为我说的都是事实。”皇甫说：“事实就是真理。”

他笑了笑，又说：“真理总是有道理的。”

两个人见面，本应该是仇眼相对，可是钟毁灭和皇甫擎天居然有说有笑的，就仿佛老朋友在话家常。



“这一次你在‘五指峰’重整‘魔魔’立了三大天王。”皇甫说：“听说这三大天王的武功在江湖上都是数一数二的。”

“否则又怎能做‘魔魔’的三大天王？！”钟毁灭说。

“所以有一件事我一直想不通。”

“什么事？”

“抓花语人的行动，我想应该是三大天王亲自出手的，对不对？”

“是的。”

“三大天王武功那么高，又为什么会让人从他们手中将花语人救走呢？”

皇甫说：“这就是我一直想不通的一点。”

“你当然想不通，”钟毁灭笑了：“因为这个计划本就是要让人将她救走的。”

“抓她就是为了要救她？”

“是的。”

钟毁灭说：“否则又有谁从三大天王的手中救走人呢？”

“可否知道原因？”

“可以，当然可以。”

钟毁灭说：“抓走花语人，让她吃下那三种药，就是为了要无心庵的心无师太救她。”

“放眼当今武林，大概也只有心无师太一个人同时会那三种不同的内家神功。”

皇甫说：“你们为什么要心无师太救花语人？”

“只有心无师太全力去救花语人时，我们才有机会杀心无师太。”

“心无师太？”

皇甫说：“为什么要杀心无师太？”

“你有没有听过‘无泪’？”

“无泪？”

皇甫问：“无泪是什么？”

“是个组织，是个好管闲事的组织。”

钟毁灭说：“近年来‘魔魔’有好几个分舵都让他们给破了，我们有好几次的行动买卖也都是让他们阻止。”

“心无师太是他们的头头？”

“她虽不是领导的人，却是‘无泪’里的重要人物。”

钟毁灭说：“我们费了好多人力金钱，也只不过查出心无师太一个人而已。”

“你们杀了心无师太难道就不怕死心师太的报复？”皇甫说：“据我所知，心无师太是死心师太的得意弟子。”

“时机还未成熟时，我们当然不想树立太多的敌人。”钟毁灭说：“所以我们才设下了这个计划。”

“这个计划的最主要一点，是要有个人来背黑祸？”

皇甫说。

“是的。”

“这个背黑祸的人是谁？”

“当然是个很倒霉的人。”钟毁灭笑着说：“依你看，目前济南城里最倒霉的人会是呢？”

“一定是任飘伶。”皇甫也笑了：“因为他不但倒霉，而且穷疯了，所以他才会替我去救花语人。”

“对。”钟毁灭说：“也只有他，才会令心无师太相信，因为他不但有能力杀死心无，我甚至怀疑他就是‘无泪’的头头。”

“很有可能，他的确是个很爱管闲事的人。”皇甫说：“他有心无师太这样的对手，往后的日子恐怕很不好过了。”

“这个计划里还有另外一层作用。”

“哦？”

“任飘伶既然是杀死心无师太的凶手，那么‘无泪’是不是会报复？”

“那是一定的。”

“一有报复行动，当然就证明任飘伶不是‘无泪’里的人，但是我们可以从报复行动里知道谁是‘无泪’里的人了。”

“不错，这就叫做诱敌之计。”

“如果‘无泪’没有报复行动，那么任飘伶就算不是组织的头头，至少也和他们有点关连。”

“有点关连的人，你们都要杀？”

“我们本以为当下心无师太一定会杀了任飘伶的。”钟毁灭说：“没想到半路又多出一个好管闲事的人将心无师太引走。”

“所以你们的计划失败了？”

“没有失败，就算在任飘伶跳到黄河里也洗不清他这个黑祸，最后他一定会死在心无师太的手里。”

“可是时间一久了，说不定会发生什么变化。”皇甫说。

“这一点我们当然也考虑到了，所以又拟了另外一个计划。”

“另外一个什么样的计划？”

“当然还是杀任飘伶的计划。”钟毁灭说：“任飘伶一死，心无师太这个事件就死无对证了。”

“这么看来任飘伶是死定了。”

“这一次他连一分活的机会也没有。”钟毁灭笑得很愉快：“因这这一次他碰到的人，举手之间就可以要了他的命。”

“哦？这个人的武功那么厉害？”

“她的武功或许没那么厉害，但任飘伶在地面前，一定会变得跟三岁小孩一样。”

任飘伶现在的确跟三岁小孩没两样。

#### 四

宽阔的石洞内只剩下任飘伶、藏花和白天羽三个人，仇春雨已被仇青青带走了。”

带到哪里？

地狱？或许比地狱更可怕的地方？

三个人软绵绵的躺在那张大床上，他们的穴道没被点住，洞内也无人看守。

根本就不须要人看守，他们三个人现在连只蚂蚁都捏不死，哪里还跑得了？

任飘伶望着洞顶的天空，长长的叹了口气：“我们连出手的机会都没有，就被人制住了，这种事情说出去有谁相信？”

“她用的下五门的手法。”藏花不屑的说。

“兵不厌诈，输就是输。”白天羽淡淡的说：“不管输在什么手法下都一样。”

任飘伶笑了笑，转头看着藏花：“你仿佛输得很不服？”

“我干吗仿佛？我就是输得不服气。”藏花说。

“只可惜你不服也没办法了。”任飘伶淡淡的说：“我们以后的日子恐怕只有这样躺着了。”

藏花忽然笑了，而且仿佛笑得很开心。

“那倒不一定哦！”

任飘伶刚想问为什么时，忽然听到古老的三弦声，哀怨、凄凉的由洞顶传了下来。

## 五

菜没怎么动过，酒倒已喝了不少。

方芳又在笑嘻嘻的替皇甫倒酒，等她倒好了之后，皇甫才笑着说：“如果我猜得不错的话，你应该是三大天王其中之一。”

“是吗？”方芳说。

“而且一定是那个手执智般磬的牌儿布。”皇甫的视线没有在方芳的脸上，而是看着钟毁灭。

“为什么她一定是牌儿布？”钟毁灭说。

“牌儿布在藏语来说，是智慧。”皇甫说：“可是它还有另外一种意思。”

“什么意思？”

“在藏语来说，牌儿布又可解释为女性。”皇甫问方芳：“我说的对不对？”

“还好学过一点。”皇甫说：“你是牌儿布，那么另外一个人就一定是多尔甲了。”

后面这句话是对着皇甫右边的林淑君蜡像说的，他为什么忽然对着蜡像说这句话呢？

难道这蜡像里也藏着一个人？

如果有藏人，那么藏的又是谁呢？

这个蜡像瘦瘦的，看来不可能藏得住一个男人。

不是男的，就一定是女的。

女人？

“林淑君蜡像的眼睛本来是水雾汪汪的，本来是哀怨柔情的，但在听见皇甫的这句话后，忽然露出了笑意。笑意刚露出，皇甫就听见一阵银铃般的笑声。清脆而悦耳。

### 第三章 最后的赌本

—

银铃般的笑声一起，林淑君的蜡像的双肩抖了起来，一抖，外面那层皮就碎了，就掉了。

蜡像里果然是藏着一个女人。

一个十七八岁的少女。

谢小玉。

这个躲在林淑君蜡像里的人就是谢小玉。

她的声音和她的笑声一样清脆悦耳：“你为什么知道这个蜡像里有躲人呢？”

“蜡像应该很轻的，可是刚刚那两个人抬进来的时候，却仿佛很吃力的样子。”皇甫笑了：“蜡像会重，就表示里面一定有东西。”

“东西？”谢小玉银铃般的笑声又响起：“没想到有人会将我当成东西。”

“既然你这么说，那么你就不是东西好了。”皇甫说。

“说来说去都是你占了便宜。”谢小玉笑着说：“你又为什么说我一定得多尔甲呢？”

“能在这里出现的人一定是钟毁灭的亲信，有什么人比三大天王跟他更亲呢？”皇甫说：“这个蜡像不胖，那么躲的一定是个女人了。”

他转头看看方芳，接着又说：“牌儿布既然是女人，那么剩下的大天王里，就有多尔甲比较适合女人。”

“多尔甲藏语的意思是权法。”谢小玉说：“权法也就是权利，自古以来权利一直是男人掌握的，你为什么会说我是多尔甲？”

“因为我了解一个聪明的男人绝对不会将权力交给第二个男人的。”皇甫笑着说。

“的确是这样子的。”谢小玉说：“因为男人比女人会嫉妒。”

“这不就叫嫉妒，这叫自私。”皇甫看着钟毁灭说：“我说的对不对？布达拉先生。”

“布达拉？”钟毁灭一怔：“你为什么叫我布达拉？”

“因为你就是布达拉。”皇甫一字一字的说：“因为你就是三大天王之一的布达拉。”

“魔魔是我创的组织，我又怎么可能三大天王呢？”“魔魔是钟毁灭创的没有错。”皇甫说：“你却不是钟毁灭。”

“我不是钟毁灭？”

“是的，你只是个傀儡而已。”

皇甫说忽然面对着载思的蜡像，忽然说：“载思先生，你还要我继续猜下去吗？”

载思先生？这个载思的蜡像里藏的是载思？

当然不是这样，否则这个载思蜡像不就很胖了吗？

二

“载思先生，你还要我继续猜下去吗？”

这句话一说完，就见那个蜡像叹了口气。

“这个计划可以说是无懈可击，你是怎么发现的？”这是载思的声音。

“因为我忘了告诉你一件事。”皇甫说。

“忘了？忘了告诉我什么？”

“我忘了告诉你，钟毁灭是不喝酒的。”

“从不喝酒？”

“他一直认为酒是毒品，酒容易使人迷失本性，酒容易使人误事、乱性。”

皇甫笑着说：“所以他一生中最痛恨他的手下喝酒。”

——一个痛恨酒的人，又怎么可能去喝别人递过来的酒呢？

皇甫又说：“况且钟毁灭是个复仇心极重的人，他绝不可能逃狱后，等了二十年才来找我。”他注视着载思：“将这两点综合起来，我敢断定钟毁灭已经死了。”

这个蜡像又长长的叹了口气，然后才见他的双手慢慢的在剥脸上的皮。

原来载思在自己的脸上抹了层薄薄的蜡皮，所以这个蜡像才不会胖。

载思剥光了脸上的蜡皮后，再替自己倒了杯酒，举杯邀皇甫。

“敬你一杯。”载思说：“我一直认为你是个很可怕的敌人，实在不愿跟你为敌。”

“只可惜你已做了。”

“事非得已，敬请原谅。”载恩一口干尽杯中酒。皇甫当然也喝了。

“你从什么时候怀疑我的？”载思又问。

“公公来宣旨的那一天开始，我就在想，钟毁灭是个报仇心重的人，绝不会用那些杀别人之计来吓我。”皇甫说：“而且他也知道我不是一个容易吓倒的人。”

“那时候你就已怀疑到我了？”

“还没有，那时候我只猜想钟毁灭可能已经死了，目前这些事只是别人假借他的名义而已”皇甫说：“我是直到刚刚进入这里时，看到你的蜡像才怀疑到你的。”

“刚刚？”载思仿佛吃了一惊。

“是的。”皇甫说：“看到你的蜡像时，我才想到，这个假借钟毁灭的名义的人并不是只那么单纯的要我死。”

“哦？”载思问：“为什么不想让你死？”

“他不想让我死得太快，他要慢慢的折磨我，他要我一点一点的死。”皇甫注视着载思。

“我为什么要这么做？”

“因为他虽然不是钟毁灭，你却是钟毁灭的儿子。”

载思会是钟毁灭的儿子？

听到这句话，载思一点惊讶的表情都没有，他只是冷冷的看着皇甫。

“不错，我是钟毁灭的儿子，我是不想让你死得太快，我是要你一点一点的死，这些你都猜到了。”载思冷冷的说：“可是有一点你不知道猜对了没有？”

“哪一点？”

“你有没有猜到你能活着离开这里吗？”

“他不用猜，因为他知道一定可以很愉快的离开这里。”

这是个女人的声音，这个声音来自门外。

载思一听到这个声音，整个脸色都变了，因为他已听出这个声音是心无师太的声音。

果然是心无师太，声音一落，她的人就出现了。

听见声音，载思的脸色虽然已变了，可是一看到了，他马上又恢复正常，而且居然又笑了起来。

“好，好，我应该早就想到你是‘无泪’的首领。”载思笑着对皇甫说。

皇甫没有说话，他只静静的看着载思。

“也只有你，那一天才能将心无师太引走，也只有你，才能将花语人无声无息的送回来，也只有你，才能令心无师太相信心无不是任飘伶杀的。”载思说。

“她也只是半信半疑而已。”皇甫说：“所以我才要她到这里来，亲耳听你们说出这件事来。”

看样子载思是输了。

输了就是败，败了就是死。

这是江湖中人的规矩。

千年以前就是这样，千年以后还是这样。

### 三

载思冷静得一点也不像是输的人，他看着心无师太，再看看皇甫，冷冷的说：“这一战我虽然输了，可是我还没有输垮。”载思说：“因为我手中还有赌本。”

赌本？

什么赌本？

心无师太忽然笑了：“你以为将花语人和他的妻子捉来就可以谈条件了吗？”

“我知道他们一定让你救走了。”载思说：“我说的赌本不是他们。”

“我知道你的赌本是什么！”皇甫说：“你的赌本是任飘伶、藏花和白天羽。”

载思默然。

“只可惜你的这个赌本已被人赢走了。”

“这个世界上没有不可能的事。”

这是藏花的声音。

## 第四章 尾 声

—

一条船从一座岛屿驶了出来，驶入了茫茫的大海。

船上有五个人。

“你怎么知道这个仇春雨是假的？”藏花问皇甫。

“因为我恰好知道这个假的仇春雨是谢小玉的母亲，也就是三少爷谢晓峰的女人。”皇甫笑了：“而我又恰好认识谢晓峰。”

二

藏花问白天羽。

“她为什么要假冒你的母亲仇春雨呢？”

“因为她以为我是白小楼的儿子。”白天羽笑着回答。

“你不是？”

“你说呢？”

三

藏花问任飘伶。

“你知不知道那个弹三弦来救我们的人是谁？”

“我当然知道呀！”任飘伶笑着说：“而且我还知道他就是组织‘无泪’的人。”

“他就是‘无泪’的首领。”

“是的。”

藏花转身看皇甫：“刚刚载思不是说你是‘无泪’的头头吗？”

“那是他说的。”皇甫笑了。

这时远方又传来了古老哀怨凄凉的三弦声。

藏花顺着声音望向海的远方，默默的沉思一会儿，才又问：“他为什么要放了载思、谢小玉和她的母亲？”

“因为他相信这经过这一次的教训之后，这些人一定会变了。”皇甫说。

一直沉默的心无师太忽然开口：“因为他是谢……因为他是他。”

她为什么想说而没有说出呢？

这个弹三弦的老人是什么人？

心无师太刚刚本想说谢什么来着？

难道这个弹三弦的老人姓谢？

四

不管他是谁，藏花相信以后一定很难再听到那古老哀怨凄凉的三弦声了。

（全书完）

